标段编号： 2308-440304-04-01-603170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2023年莲花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第一批）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11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1、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和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查询信息。 2、体系认证情况：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扫描件。
2	企业人员情况一览表	提供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一级注册建造师或中级及以上工程师）。提供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
3	企业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承担的同类工程业绩（自截标之日起倒算） 1、已竣工项目需提供项目中标通知书（如有）、竣工验收报告（包括：验收合格页、验收合格日期页）、项目施工合同（包括：合同封面、项目基本情况规模描述页、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金额页），以竣工报告时间为准。 2、在建项目需提供项目中标通知书（如有）、项目施工合同（包括：合同封面、项目基本情况规模描述页、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金额页），以施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注：提交业绩不超过三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三项，只计取前三项业绩。
4	近三年财务情况	提供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关键页）。
5	近三年纳税情况	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近三年（2021 年、2022 年、2023 年）的年度纳税证明清晰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6	福田履约评价情况	提供近两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获得福田区政府建设单位优良评价信息截图（以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查询信息为准），含季度履约评价、合同完成履约评价等。 注：提交履约评价超过三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三项。

7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	1、需提供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汇总表； 2、拟派的项目团队人员需提供人员资格证明文件、职称证书、近三个月由社保局出具的盖有社保局章的社保证明扫描件（在网上打印的带有社保局的签章的均有效）； 3、需提供能证明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相关工作年限的证明文件（毕业证、资格证书、任职文件等）。
8	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等主要管理人员业绩	1、需提供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近五年内（自截标之日起倒算）已竣工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2、需提供业绩证明文件（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业主证明等证明文件），若上述资料不能体现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姓名和职务的，则还需提供其他能证明的材料。 注：提交业绩不超过三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三项，只计取前三项业绩。
9	新技术投入	提供近五年有采用新技术（包括 BIM、装配式、绿色建筑或其他技术）的同类经验的相关证明文件并列表。 注：提交新技术投入超过十项的,按顺序选择前十项。

备注: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 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营业执照、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查询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27l274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0年06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赵育鑫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01号开元大厦2楼整层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05 月 2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打印　打印预览　页面设置　关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271274
注册号：	440301104037507
商事主体名称：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01号开元大厦2楼整层
法定代表人：	赵育鑫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33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0-06-28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9-0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扶沟分公司,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望江分公司,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吉安市分公司,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武宁分公司,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溧水分公司,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福田分公司,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龙门分公司
备注：	

打印时间： 2024年12月02日15:34:1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2、管理体系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924Q01702R1M

兹证明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27127 4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 7001 号开元大厦 2 楼整层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和 GB/T 50430-2017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首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28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 年 10 月 23 日 至 2027 年 10 月 22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地址，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范围。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管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qt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5-M

董事长

证书专用章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ISO 9001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Certificate No. :04924Q01702R1M

We hereby certify that

Yin Guangxia Group Co., Ltd.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914403007230271274

Address: 2nd Floor, Kaiyuan Building, No.7001, Beihuan Avenue, Kangxin Community, Lianhua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P.R. China

by reason of its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has been awarded this certificate for compliance with the standard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and GB/T 50430-2017

Applies in the following area:

Professional contrac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engineering, general contract of building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municipal public works construction, mechanical and electrical engineering, water conservancy & hydropower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highway engineering, professional contract of foundation engineering, building decoration & fitting engineering, fire fighting facilities engineering within the scope of qualification level permission

Initial date: 2024-08-28

Term of validity of this certificate: 2024-10-23 to 2027-10-22

The scope of this certificate only includes the premises listed in the certificate. If it involves administrative licensing pre-approval or mandatory certification, the scope of this certificate only covers products and services within the scope of the licensing qualification and the mandatory certification. During the validity period of the certificate, the certified organization must be subjected to regular supervision and review, and only if the review is positive can this certificate be validated. The related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searched on the portal of Guangdong Quality Testing CTC Certification Co., Ltd. (https://www.qtctc.org) and the CNCA (http://cx.cnca.cn), or by scanning the QR code below for inquiries.

WeChat Official Account

Certificate Query

CNAS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Chairman

GUANGDONG QUALITY TESTING CTC CERTIFICATION CO., LTD.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Guangdong Quality Testing CTC Certification Co., Ltd.

No. 10 Science Avenue, Huangpu District, Guangzhou, Guangdong, P. R. China

Tel: 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924E00932R1M

兹 证 明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271274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 7001 号开元大厦 2 楼整层

建立的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28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 年 10 月 23 日 至 2027 年 10 月 22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管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qt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证书专用章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ISO 14001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Certificate No. : 04924E00932R1M

We hereby certify that

Yin Guangxia Group Co., Ltd.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91440300723027127 4

Address: 2nd Floor, Kaiyuan Building, No.7001, Beihuan Avenue, Kangxin Community, Lianhua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P.R. China

by reason of its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has been awarded this certificate for compliance with the standard

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

Applies in the following area:

Professional contrac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engineering, general contract of building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municipal public works construction, mechanical and electrical engineering, water conservancy & hydropower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highway engineering, professional contract of foundation engineering, building decoration & fitting engineering, fire fighting facilities engineering within the scope of qualification level permission and related management activities

Initial date: 2024-08-28

Term of validity of this certificate: 2024-10-23 to 2027-10-22

The scope of this certificate only includes the premises listed in the certificate. If it involves administrative licensing pre-approval or mandatory certification, the scope of this certificate only covers products and services within the scope of the licensing qualification and the mandatory certification. During the validity period of the certificate, the certified organization must be subjected to regular supervision and review, and only if the review is positive can this certificate be validated. The related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searched on the portal of Guangdong Quality Testing CTC Certification Co., Ltd. (https://www.qtctc.org) and the CNCA (http://cx.cnca.cn), or by scanning the QR code below for inquiries.

WeChat Official Account

Certificate Query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Chairman

GUANGDONG QUALITY TESTING CTC CERTIFICATION CO., LTD.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Guangdong Quality Testing CTC Certification Co., Ltd.

No. 10 Science Avenue, Huangpu District, Guangzhou, Guangdong, P. R. China

Tel: 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04924S00824R1M

兹证明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27127 4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 7001 号开元大厦 2 楼整层

建立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08 月 28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 年 10 月 23 日 至 2027 年 10 月 22 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附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限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限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qt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ISO 45001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Certificate No. : 04924S00824R1M

We hereby certify that

Yin Guangxia Group Co., Ltd.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91440300723027127 4

Address: 2nd Floor, Kaiyuan Building, No.7001, Beihuan Avenue, Kangxin Community, Lianhua Street,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City, Guangdong Province, P.R. China

by reason of its Occupational Health an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has been awarded this certificate for compliance with the standard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Applies in the following area:

Professional contrac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engineering, general contract of building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municipal public works construction, mechanical and electrical engineering, water conservancy & hydropower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highway engineering, professional contract of foundation engineering, building decoration & fitting engineering, fire fighting facilities engineering within the scope of qualification level permission and related management activities

Initial date: 2024-08-28

Term of validity of this certificate: 2024-10-23 to 2027-10-22

The scope of this certificate only includes the premises listed in the certificate. If it involves administrative licensing pre-approval or mandatory certification, the scope of this certificate only covers products and services within the scope of the licensing qualification and the mandatory certification. During the validity period of the certificate, the certified organization must be subjected to regular supervision and review, and only if the review is positive can this certificate be validated. The related information of this certificate can be searched on the portal of Guangdong Quality Testing CTC Certification Co., Ltd. (https://www.qtctc.org) and the CNCA (http://cx.cnca.cn), or by scanning the QR code below for inquiries.

WeChat Official Account

Certificate Query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Chairman

Guangdong Quality Testing CTC Certification Co., Ltd.

No. 10 Science Avenue, Huangpu District, Guangzhou, Guangdong, P. R. China

Tel: 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万坤认证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404IPK211278R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23027127 4

兹证明：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符合：GB/T29490-2013

证书覆盖范围：**资质范围内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地基基础工程、环保工程；**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 7001 号开元大厦 2 楼整层

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 7001 号开元大厦 2 楼整层

首次发证日期：2021 年 11 月 29 日

本次发证日期：2021 年 11 月 29 日

证书有效日期：2024 年 11 月 28 日

万坤认证

北京万坤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证书专用章

签发：杨剑

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后，方可保持证书有效性
证书有效性可通过万坤官网www.bjwkrz.com查询或国家认监委网站www.cnca.gov.cn查询,也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北京万坤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湖东园122楼5层北区615(邮编100102)

二、企业人员情况一览表

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扫描件

赵福光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赵福光

身份证号：13022119820223001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6029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福光　　社保电脑号：800444565　　身份证号码：130221198202230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b7516a84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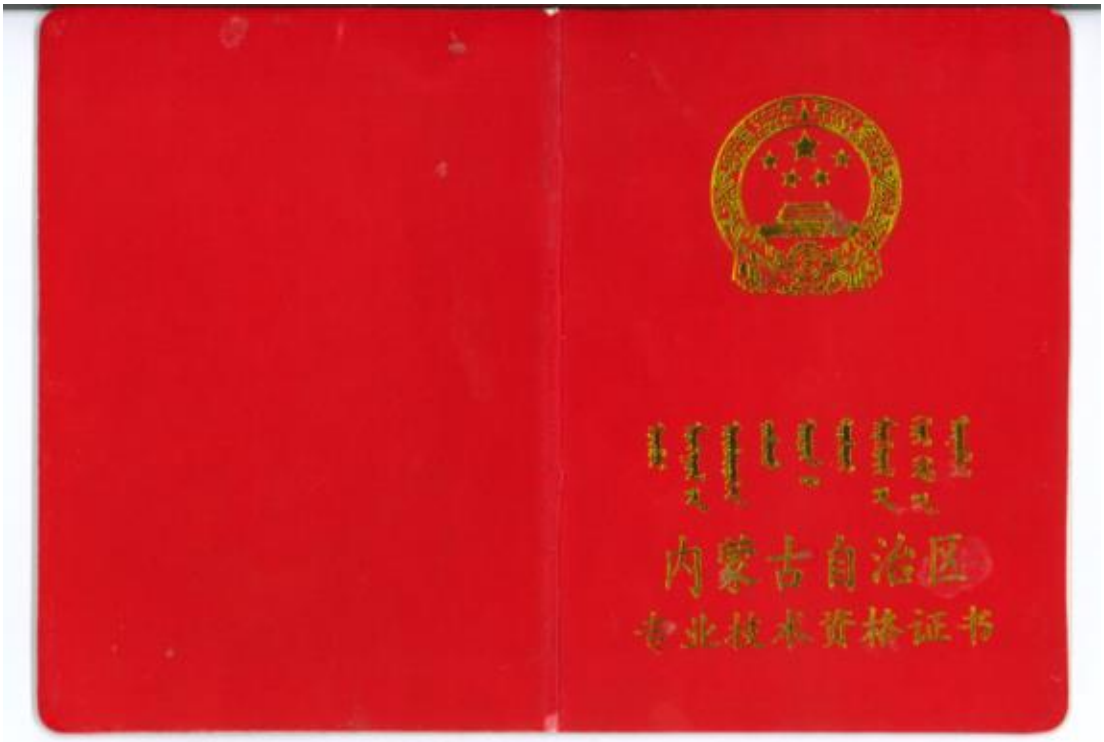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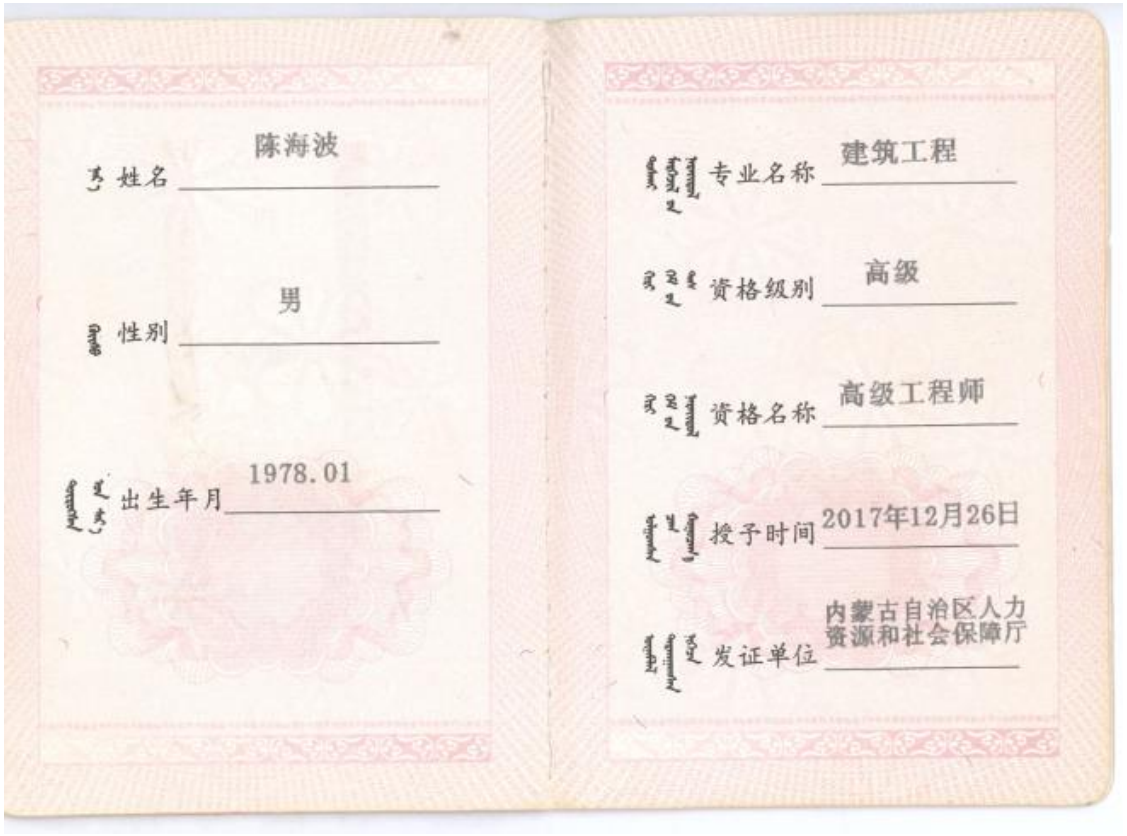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日

陈海波


内蒙古自治区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
主管部门
证书编号 2017123729
身份证号 430419197801124219



姓名 陈海波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8.01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高级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7年12月26日

发证单位 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海波　　社保电脑号：807805093　　身份证号码：4304191978011242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b7517be5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日

韩正忠



韩正忠　于二〇一五年

九月，经广东省专业技术

高级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工程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15002001220246号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韩正忠　　社保电脑号：635036070　　身份证号码：5111231974050773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b7518d3c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日

林国全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10001010014106 号
林国全 于二〇一〇年
十一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一年三 月二十三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国全　　社保电脑号：633408954　　身份证号码：4401061973051400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844.79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b75197b9a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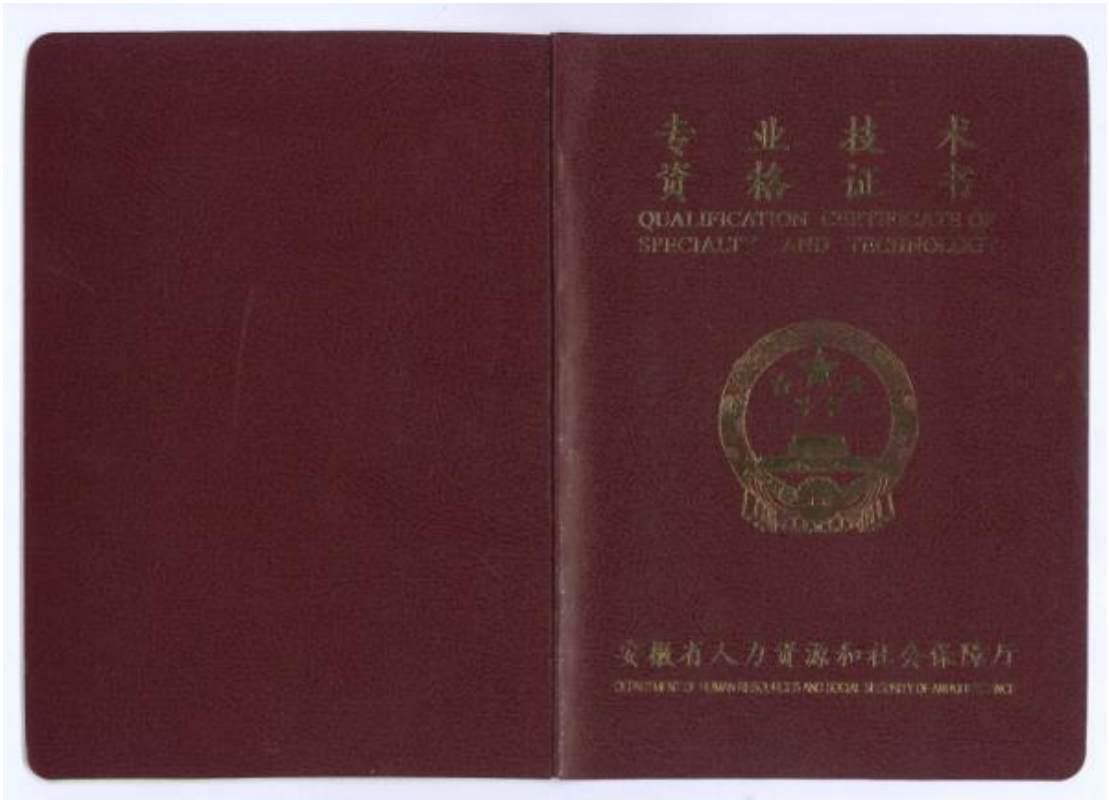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日

濮胜越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PECIALTY AND TECHNOLOGY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本证书由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非国有经济组织专业技术岗位相应的专业技术水平和业务能力。
编号：（15）93445318

This certificate is print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Anhui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e corresponding specialty level and abilities of the bearer in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positions of none stateowned economic organization.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94

姓　　名 濮胜越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0.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徽慧博建设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系列名称 工程技术人员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结构工程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15.09.20
Appraisal Date

评委会（章）
Commission(Sign)

2015 年 09 月 20 日
Y M D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濮胜越　　社保电脑号：648761000　　身份证号码：3407021970013120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00388b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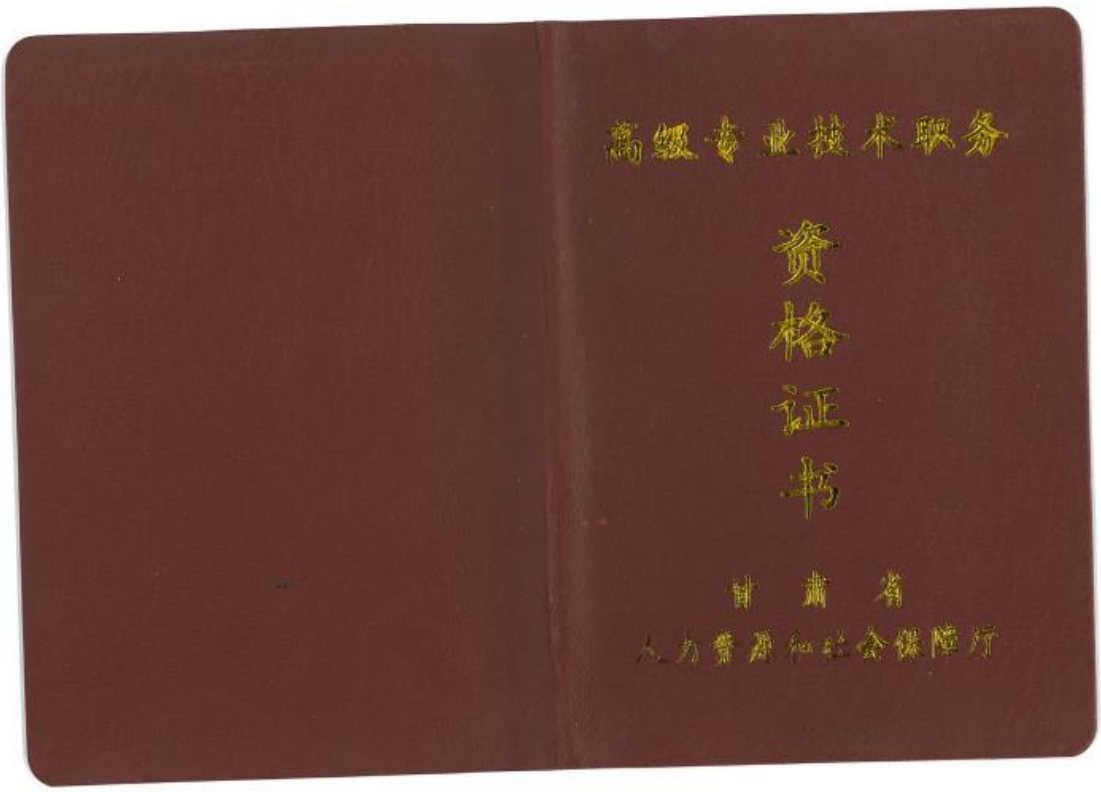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彭卫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甘肃省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本证书由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
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甘职高资字：№ 06352176 号



持证人签名：_____

姓　　名 彭　卫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8.

出生地点 _____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资格级别 副高

评审时间 2018.12.29.

评委会名称 省人力资源市场工程技术高评会

甘肃省职称改革工作办公室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卫　　社保电脑号：601413013　　身份证号码：4304261977080900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00391d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宣敏



资格证书

姓　　名　宣敏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7年10月

专　　业　工民建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

2004　年　8　月　3　日

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制

证书编号：（2004）1231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宣敏　　社保电脑号：3227979　　身份证号码：3404061967101234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6368.06	3477.84			4296.01	1669.42			417.42		228.11		240.72	66.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0039d0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王孝飞



（加盖授予部门钢印有效）

姓　　名：王孝飞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3年09月27日

专业名称：[illegible]筑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6年9月1日

授予部门：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章）

持证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编　　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孝飞　　社保电脑号：605263473　　身份证号码：2307091973092703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844.79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009436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刘仪荣



重庆市高级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应职称评审，具备相应专业技术水平。

姓　　名：刘仪荣

性　　别：男

身份证号：512301196903290275

资格名称：工程技术人才_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市政公用工程

评审组织：重庆市工程技术建设专业副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时间：2023年12月08日

审批机关：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

批准文号：渝职改办〔2024〕39号

发证时间：2024年01月11日

编　　号：202416011750

查询网址：http://ggfw.rlsbj.cq.gov.cn/cqzyjsrcw/positional-portal-web/certquery/index

备　　注：

重庆市职称改革办公室（电子公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仪荣　　社保电脑号：805268311　　身份证号码：5123011969032902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00967d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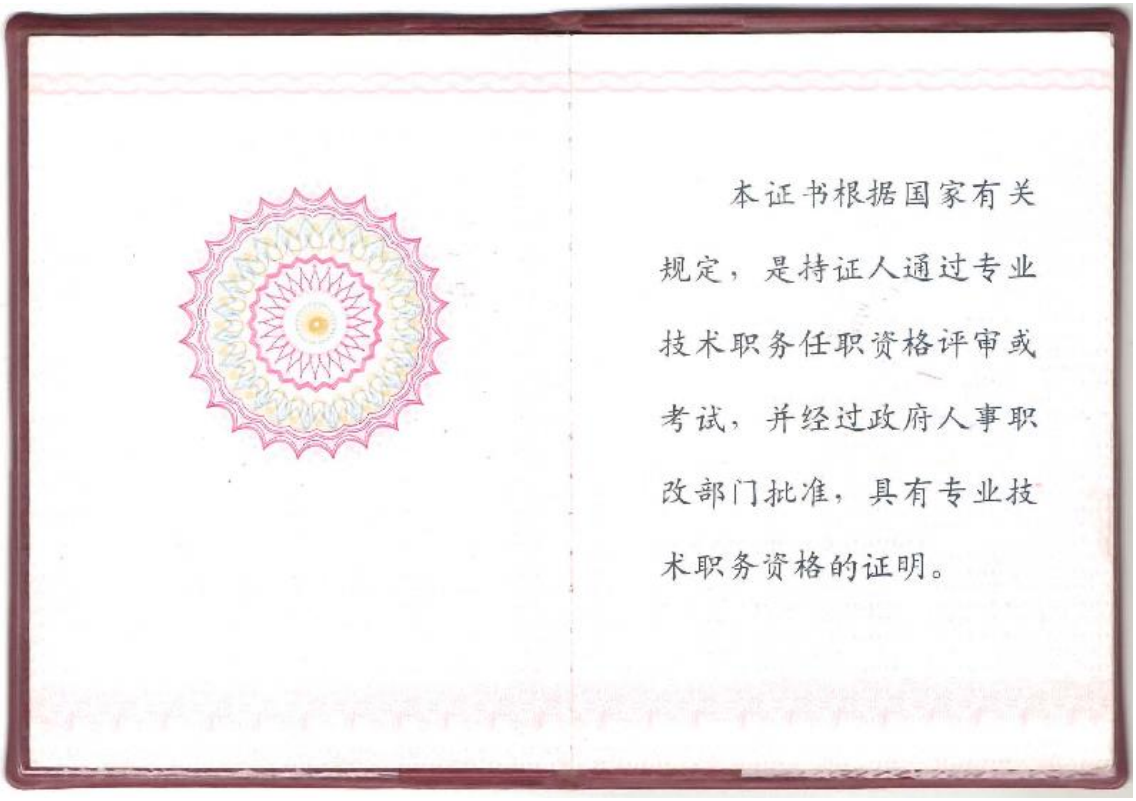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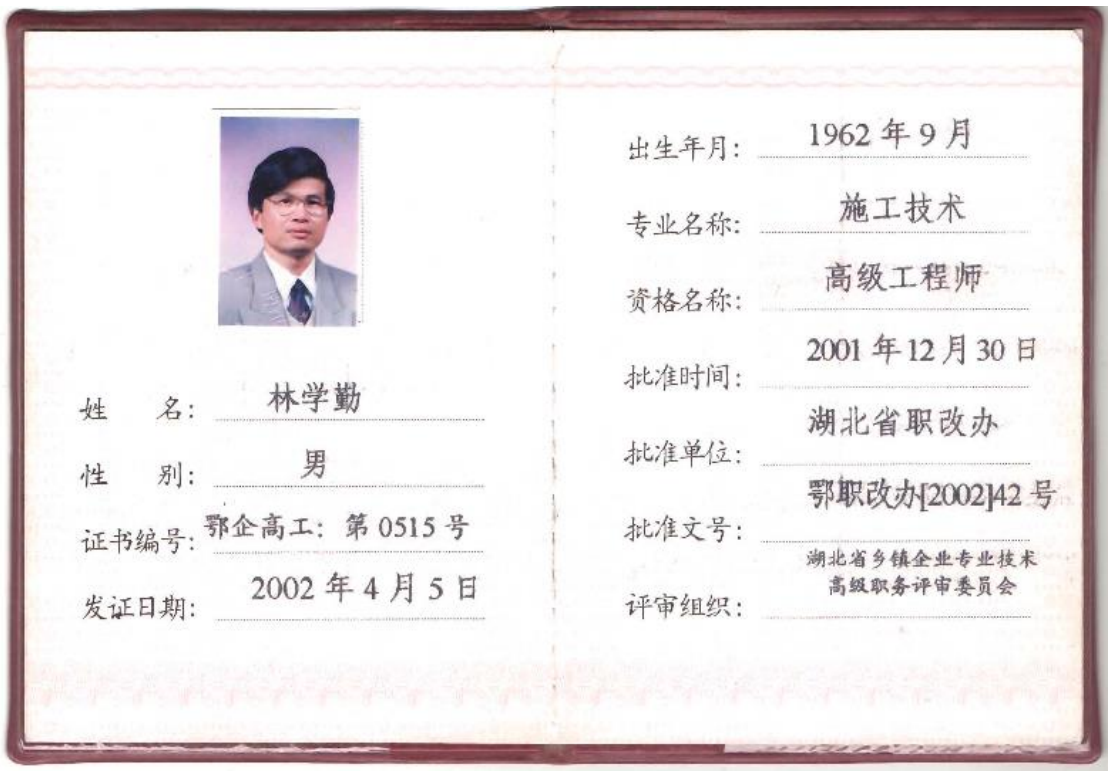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林学勤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湖北省人事厅制


本证书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是持证人通过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或考试，并经过政府人事职改部门批准，具有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证明。



姓　　名：林学勤

性　　别：男

证书编号：鄂企高工：第0515号

发证日期：2002年4月5日

出生年月：1962年9月

专业名称：施工技术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批准时间：2001年12月30日

批准单位：湖北省职改办

批准文号：鄂职改办[2002]42号

评审组织：湖北省乡镇企业专业技术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协议



（聘用退休人员专用）

2022 年制

1

退休人员劳务协议
（聘用退休人员用）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陈镇文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 7001 号开元大厦 2 楼整层

乙方

姓名：林学勤

电话：13714263773

身份证号码：422228196209053619

户籍住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翻身路金叶名苑 F 单元 1004

现住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翻身路金叶名苑 F 单元 1004

鉴于乙方为退休人员，不具备劳动法律关系的主体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聘用协议，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一、协议期限

本协议于 2022 年 09 月 05 日生效，至 2023 年 09 月 04 日终止。协议期满未续签则视为协议自动终止。

二、工作时间和内容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②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作制，执行大小周（即一周五天，一周六天，交替轮换），每周平均工作 40 小时。

2、项目/分公司工作制：每日在项目/分公司进行考勤，以项目/分公司考勤为准，公司考勤员每周抽检项目人员出勤情况，项目/分公司人员每月考勤表请特许人或代表人进行签字确认。项目/分公司人员节假日放假及春节期间放假按项目/分公司规定进行。

（二）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__项目经理__。

工作地点：乙方的工作地点应该根据集团公司业务拓展及工作开展需要随时调整，乙方必须服从公司安排。

三、工作报酬及有关保障

（一）甲方经与乙方协商，同意按双方约定以__公司薪酬制度__确定乙方工资，每月__15__日支付乙方工资，乙方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甲方代为扣缴。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岗位工作条件。

（三）甲方不再为乙方缴纳基本社会保险和医疗保险。协议期间，发生工作伤害和非工伤疾病，不在甲方享受国家法定工伤待遇或不在甲方享受国家法定的医疗期，乙方同意医疗费用自理，乙方在医疗期间甲方不支付乙方劳务报酬。但协议期内，甲方为乙方购买意外伤害商业险一份，受益人为乙方及甲方为乙方购买特定人员工伤。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纪律

（一）甲方应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定标准。

（二）乙方除应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外，还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公司制度规定和工作纪律，如有违反，甲方可视情况及程度给予乙方批评教育、处分、直至解除本协议。

五、保密义务

乙方负有保守甲方商业秘密或工作秘密的义务。

六、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1、甲方已在制定有关制度的过程中履行民主程序，向乙方征集意见，甲方在相关规章制度及本人任职岗位的职责和相关要求等方面已经对乙方进行传阅、公示和培训。乙方确认在签订本协议时，已清楚了解甲方的制度和岗位信息资料，并对此表示接受和支持。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和法定程序，定期或不定期对相关的规章制度做出增删和修改，并通过公示、传阅或培训等方式通知乙方。

2、乙方同意，根据甲方业务开展的需要，乙方可被派往甲方其他关联项目（公司）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和实际情况，甲方也可对乙方工作岗位、工作地点进行调整，乙方愿意服从甲方的安排，若不服从甲方安排，甲方将对乙方进行降职降薪处理，乙方也可自行离职，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义务。

3、甲方可根据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乙方的考核结果及乙方的工作年限、奖惩记录、岗位变化等，合理调整乙方的工资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甲乙双方同意并确认上述事宜调整时，重新签订劳务协议，协议期限按上期协议期限续订。

4、乙方不得出卖甲方和须保守甲方的各种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经济、技术、管理、财务、信息、人员信息、经营、企业管理等方面的秘密），如有违反，乙方在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同时

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乙方离职，甲方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且甲方视情节轻重及造成的后果作出相应的处罚，乙方必须对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5、乙方不得私自以公司名义进行考察、谈判、签约、招投标、提供担保或证明、竞拍、对新闻媒介发表意见等活动，否则，视为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情节恶劣、给甲方名誉造成不良影响或给甲方正常经营造成不良后果的，甲方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6、乙方若从事在外兼职并获取报酬的工作，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

7、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或形式向业务单位收受或索取个人佣金、回扣、礼金礼券、红包、贵重物品等，不在业务单位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向业务单位或个人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乙方在职期间遇业务关联单位给予的回扣、佣金或其他礼品，一律上缴公司处理，不得据为已有。否则，视为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

8、不从事、不参与、不支持、不纵容对公司有现实或潜在危害的行为，不利用工作之便做损公肥私和谋取私利的事。不在本公司以外的单位或经济体中从事与本公司业务相同的盈利性工作和事项。不以虚假票据、虚假合同套取个人费用或从事与业务无关的活动，不弄虚作假损害或侵占公司利益。

9、员工必须遵守和履行好以下十条：

（1）、严格遵守公司的工作分配安排，认真做好本人职责内工作，不得干

涉他人及其他岗位工作。

（2）、严格服从公司的管理职权安排，在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不得越权。

（3）、工作期间不产生与工作无关的使用电脑、电话及其他公司资产等行为。

（4）、坚持正确、诚实的态度开展工作，坚决支持并执行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决定，不虚假汇报、传达、提交各种文件、信息等。

（5）、在工作中使用文明用语，不使用不文明语言攻击同事。

（6）、积极参加公司各种会议和活动，不会无故缺席。

（7）、尊重同事，努力营造团结、和谐的工作氛围，不拉帮结派、诋毁他人，不与同事吵架甚至斗殴。

（8）、不在网络、媒体或公共场所发表损害银广厦集团公司及其员工的言论。

（9）、不在上班时间内用餐，上班期间佩戴工牌。

（10）、本人愿意授权委托财务经理或工资专员在公司工资表上所签署的一切文件。

违反或抵触以上规定者，除按《员工手册》及其他相关规定处罚外，还将依据公司绩效考核办法第八章第十一条第（三）项《纪律意识》及考核表中第三项：纪律意识评价表中规定进行扣分处罚。

10、乙方须在试用期满提前十天向部门经理提交《员工转正申请书》，部门经理同意乙方转正申请后再向甲方人事管理部门提交《试用期工作报告》和《员工转正申请书》，否则视为乙方不同意转正。

11、甲方每月支付给乙方的工资中已包含支付给乙方的加班工资，甲方需要乙方加班时，乙方将无条件服从，不服从者视为旷工处理。

12、乙方休假、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期间的工资，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发

放。

13、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因甲方业务及管理需要，须将个人证件原件交由甲方保管；乙方保证证件的真实性，甲方承担所有保管责任。须交由甲方保管的证件包括且不限于：乙方的执业资格证件、专业资格证件、职称资格证件、岗位资格证件、毕业证及公司代办的证件。

14、为保障岗位工作的稳定性和延续性，乙方是适龄生育女性员工的，必须承诺：入职叁年之内不生育，若有违反，将自行辞职或自愿不享受国家规定的产假政策、规定和条件，甲方无需给予任何补偿或赔偿。个人生育前须向甲方提交计划生育报告，便于甲方整体工作安排；符合条件的，在产假期间，按本地区最低工资标准执行，若不愿，可自行离职，本集团不承担任何补偿义务。

15、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或法律责任的，乙方须承担赔偿和相关责任，甲方保留追讨全额经济损失及追究全部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16、乙方在职期间如有不良行为已对甲方造成影响，甲方应给予书面警告和批评；如屡教不改并有三名以上员工书面联名投诉的，甲方将对乙方予以除名处理，若损害公司利益或损害国家利益的，将赔偿损失，触犯法律的，将由司法机关处理并赔偿损失。

17、乙方同意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及乙方的综合表现，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并做出培训、转岗、晋升、降职（降级）的决定。乙方由于自身因素不能满足工作条件的，甲方可随时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工作岗位异动，其工资待遇也随着岗位调整。双方同意甲方依据上款调整乙方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的，不再签署变更协议。

18、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可解除协议，并且不给于经济补偿：（1）未请假或请假未获批准，连续二日未上班的；（2）不服从公司合理工作安排或岗位调整的，以书面调令为依据；（3）消极怠工或经常不能按时完成工作任务的；（4）因工作失职（误）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超过本人二个月工资总额的；（5）虚报发票、伪造或涂改资料

（文件、纪录、档案、证明等）牟取私利的；（6）盗窃、私售、侵吞公司财物或工地材料的；（7）辱骂、冲撞公司领导的；（8）因工作关系收受贿赂的；（9）连续旷工二天及以上，年度累计旷工三天及以上；（10）一个月内连续请假两次，月累计三天以上的；（11）年累计请假超过六天的。

19、甲方的现行及日后颁布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文件均为本合同的附件。

20、乙方签署的《从业志愿书》为本协议的附件，乙方一旦违反承诺，视为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

21、上述各条款与本《劳务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其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22、乙方申明：已详细阅读上述内容，并同意执行。

七、协议的变更

（一）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协议的有关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协议，并办理书面变更手续。

（二）甲方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本协议的履行。甲方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本协议继续有效，由承继甲方权利和义务的单位继续履行。

八、协议的解除

（一）甲、乙双方均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但必须提前 30 天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支付违约金和任何经济补偿金；乙方应在协议解除或终止前 30 天内将有关工作向甲方移交完毕，并附书面说明，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实际损失，实际损失包括并不限于下述损失：

1、公司为其支付的培训费和招收录用费；

2、公司临时安排在职替代人员的加班费和额外管理费；

3、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经直接经济损失。

（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无需支付违约金。

（三）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立即解除本协议且无需支付违约金，如乙方的行为对甲方造成损害的，甲方可依法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1、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2、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3、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九、协议的终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协议终止：

1、协议期满；

2、乙方在聘用期间死亡、患病或负伤，不能继续胜任工作的，协议终止。

（二）协议终止不存在任何经济补偿金。

十、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下列文件规定为本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1. 公司管理制度
2. 员工手册
3. 乙方的岗位说明书
4. 公司其他管理规定
5. 绩效相关管理规定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确定，并订立书面补充协议。

十一、争议处理

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依法申请仲裁或提起诉讼。

十二、本协议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年　　月　　日

乙方：（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协议

（聘用退休人员专用）

2023 年制

1

退休人员劳务协议
（聘用退休人员用）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陈镇文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01号开元大厦2楼整层

乙方

姓名：林学勤

电话：13714263773

身份证号码：422228196209053619

户籍住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翻身路金叶名苑F单元1004

现住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翻身路金叶名苑F单元1004

鉴于乙方为退休人员，不具备劳动法律关系的主体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聘用协议，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一、协议期限

劳务期限：2023年09月05日至2024年09月04日止（暂定），若因甲方经营需要或乙方不再能满足甲方的需求，甲方可随时解除本协议，且无需支付任何经济补偿金。协议期满续签由甲乙双方重新签订的书面协议为准，未重新签订书面协议则视为未续签，甲乙双方之间的协议自动终止。

二、工作时间和内容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②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作制，执行大小周（即一周五天，一周六天，交替轮换），每周平均工作 40 小时。

2、项目/分公司工作制：每日在项目/分公司进行考勤，以项目/分公司考勤为准，公司考勤员每周抽检项目人员出勤情况，项目/分公司人员每月考勤表请特许人或代表人进行签字确认。项目/分公司人员节假日放假及春节期间放假按项目/分公司规定进行。

（二）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 项目经理 。

工作地点：乙方的工作地点应该根据集团公司业务拓展及工作开展需要随时调整，乙方必须服从公司安排。

三、工作报酬及有关保障

（一）甲方经与乙方协商，同意按双方约定以 公司薪酬制度 确定乙方工资，每月 15 日支付乙方工资，乙方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甲方代为扣缴。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岗位工作条件。

（三）甲方不再为乙方缴纳基本社会保险和医疗保险。协议期间，发生工作伤害和非工伤疾病，不在甲方享受国家法定工伤待遇或不在甲方享受国家法定的医疗期，乙方同意医疗费用自理，乙方在医疗期间甲方不支付乙方劳务报酬。但协议期内，甲方为乙方购买意外伤害商业险一份，受益人为乙方及甲方为乙方购买特定人员工伤。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纪律

（一）甲方应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定标准。

（二）乙方除应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外，还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公司制度规定和工作纪律，如有违反，甲方可视情况及程度给予乙方批评教育、处分、直至解除本协议。

五、保密义务

乙方负有保守甲方商业秘密或工作秘密的义务。

六、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1、甲方已在制定有关制度的过程中履行民主程序，向乙方征集意见，甲方在相关规章制度及本人任职岗位的职责和相关要求等方面已经对乙方进行传阅、公示和培训。乙方确认在签订本协议时，已清楚了解甲方的制度和岗位信息资料，并对此表示接受和支持。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和法定程序，定期或不定期对相关的规章制度做出增删和修改，并通过公示、传阅或培训等方式通知乙方。

2、乙方同意，根据甲方业务开展的需要，乙方可被派往甲方其他关联项目（公司）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和实际情况，甲方也可对乙方工作岗位、工作地点进行调整，乙方愿意服从甲方的安排，若不服从甲方安排，甲方将对乙方进行降职降薪处理，乙方也可自行离职，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义务。

3、甲方可根据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乙方的考核结果及乙方的工作年限、奖惩记录、岗位变化等，合理调整乙方的工资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甲乙双方同意并确认上述事宜调整时，重新签订劳务协议，协议期限按上期协议期限续订。

4、乙方不得出卖甲方和须保守甲方的各种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经济、技术、管理、财务、信息、人员信息、经营、企业管理等方面的秘密），如有违反，乙方在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同时

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乙方离职，甲方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且甲方视情节轻重及造成的后果作出相应的处罚，乙方必须对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5、乙方不得私自以公司名义进行考察、谈判、签约、招投标、提供担保或证明、竞拍、对新闻媒介发表意见等活动，否则，视为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情节恶劣、给甲方名誉造成不良影响或给甲方正常经营造成不良后果的，甲方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6、乙方若从事在外兼职并获取报酬的工作，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

7、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或形式向业务单位收受或索取个人佣金、回扣、礼金礼券、红包、贵重物品等，不在业务单位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向业务单位或个人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乙方在职期间遇业务关联单位给予的回扣、佣金或其他礼品，一律上缴公司处理，不得据为已有。否则，视为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

8、不从事、不参与、不支持、不纵容对公司有现实或潜在危害的行为，不利用工作之便做损公肥私和谋取私利的事。不在本公司以外的单位或经济体中从事与本公司业务相同的盈利性工作和事项。不以虚假票据、虚假合同套取个人费用或从事与业务无关的活动，不弄虚作假损害或侵占公司利益。

9、员工必须遵守和履行好以下十条:

（1）、严格遵守公司的工作分配安排，认真做好本人职责内工作，不得干

涉他人及其他岗位工作。

（2）、严格服从公司的管理职权安排，在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不得越权。

（3）、工作期间不产生与工作无关的使用电脑、电话及其他公司资产等行为。

（4）、坚持正确、诚实的态度开展工作，坚决支持并执行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决定，不虚假汇报、传达、提交各种文件、信息等。

（5）、在工作中使用文明用语，不使用不文明语言攻击同事。

（6）、积极参加公司各种会议和活动，不会无故缺席。

（7）、尊重同事，努力营造团结、和谐的工作氛围，不拉帮结派、诋毁他人，不与同事吵架甚至斗殴。

（8）、不在网络、媒体或公共场所发表损害银广厦集团公司及其员工的言论。

（9）、不在上班时间内用餐，上班期间佩戴工牌。

（10）、本人愿意授权委托财务经理或工资专员在公司工资表上所签署的一切文件。

违反或抵触以上规定者，除按《员工手册》及其他相关规定处罚外，还将依据公司绩效考核办法第八章第十一条第（三）项《纪律意识》及考核表中第三项：纪律意识评价表中规定进行扣分处罚。

10、乙方须在试用期满提前十天向部门经理提交《员工转正申请书》，部门经理同意乙方转正申请后再向甲方人事管理部门提交《试用期工作报告》和《员工转正申请书》，否则视为乙方不同意转正。

11、甲方每月支付给乙方的工资中已包含支付给乙方的加班工资，甲方需要乙方加班时，乙方将无条件服从，不服从者视为旷工处理。

12、乙方休假、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期间的工资，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发

放。

13、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因甲方业务及管理需要，须将个人证件原件交由甲方保管；乙方保证证件的真实性，甲方承担所有保管责任。须交由甲方保管的证件包括且不限于：乙方的执业资格证件、专业资格证件、职称资格证件、岗位资格证件、毕业证及公司代办的证件。

14、为保障岗位工作的稳定性和延续性，乙方是适龄生育女性员工的，必须承诺：入职叁年之内不生育，若有违反，将自行辞职或自愿不享受国家规定的产假政策、规定和条件，甲方无需给予任何补偿或赔偿。个人生育前须向甲方提交计划生育报告，便于甲方整体工作安排；符合条件的，在产假期间，按本地区最低工资标准执行，若不愿，可自行离职，本集团不承担任何补偿义务。

15、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或法律责任的，乙方须承担赔偿和相关责任，甲方保留追讨全额经济损失及追究全部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16、乙方在职期间如有不良行为已对甲方造成影响，甲方应给予书面警告和批评；如屡教不改并有三名以上员工书面联名投诉的，甲方将对乙方予以除名处理,若损害公司利益或损害国家利益的，将赔偿损失，触犯法律的，将由司法机关处理并赔偿损失。

17、乙方同意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及乙方的综合表现，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并做出培训、转岗、晋升、降职（降级）的决定。乙方由于自身因素不能满足工作条件的，甲方可随时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工作岗位异动，其工资待遇也随着岗位调整。双方同意甲方依据上款调整乙方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的，不再签署变更协议。

18、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可解除协议，并且不给于经济补偿：（1）未请假或请假未获批准，连续二日未上班的；（2）不服从公司合理工作安排或岗位调整的，以书面调令为依据；（3）消极怠工或经常不能按时完成工作任务的；（4）因工作失职（误）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超过本人二个月工资总额的；（5）虚报发票、伪造或涂改资料

（文件、纪录、档案、证明等）牟取私利的；（6）盗窃、私售、侵吞公司财物或工地材料的；（7）辱骂、冲撞公司领导的；（8）因工作关系收受贿赂的；（9）连续旷工二天及以上，年度累计旷工三天及以上；（10）一个月内连续请假两次，月累计三天以上的；（11）年累计请假超过六天的。

19、甲方的现行及日后颁布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文件均为本合同的附件。

20、乙方签署的《从业志愿书》为本协议的附件，乙方一旦违反承诺，视为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

21、上述各条款与本《劳务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其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22、乙方申明：已详细阅读上述内容，并同意执行。

七、协议的变更

（一）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协议的有关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协议，并办理书面变更手续。

（二）甲方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本协议的履行。甲方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本协议继续有效，由承继甲方权利和义务的单位继续履行。

八、协议的解除

（一）甲、乙双方均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但必须提前 30 天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支付违约金和任何经济补偿金；乙方应在协议解除或终止前 30 天内将有关工作向甲方移交完毕，并附书面说明，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实际损失，实际损失包括并不限于下述损失:

1、公司为其支付的培训费和招收录用费;

2、公司临时安排在职替代人员的加班费和额外管理费;

3、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经直接经济损失。

（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无需支付违约金。

（三）因乙方工作能力无法继续胜任本岗位，甲方可随时解除本协议，无需支付经济补偿金。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立即解除本协议且无需支付违约金，如乙方的行为对甲方造成损害的，甲方可依法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1、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2、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3、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九、协议的终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协议终止：

1、协议期满；

2、乙方在聘用期间死亡、患病或负伤，不能继续胜任工作的，协议终止；

（二）协议终止不存在任何经济补偿金。

十、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下列文件规定为本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1. 公司管理制度
2. 员工手册
3. 乙方的岗位说明书
4. 公司其他管理规定
5. 绩效相关管理规定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确定，并订立书面补充协议。

十一、争议处理

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依法申请仲裁或提起诉讼。

十二、本协议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年　　月　　日

乙方：（签名或盖章）

林等勤

2023年 9月05日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协议

（聘用退休人员专用）

2024 年制

退休人员劳务协议
（聘用退休人员用）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__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赵育鑫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 7001 号开元大厦 2 楼整层

乙方

姓名：__林学勤__

电话：__13714263773__

身份证号码：__422228196209053619__

户籍住址：__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翻身路金叶名苑 F 单元 1004__

现住址：__深圳市宝安区翻身路金叶名苑 F 单元 1004__

鉴于乙方为退休人员，不具备劳动法律关系的主体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聘用协议，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一、协议期限

劳务期限：__2024__年__09__月__05__日至__2025__年__09__月__04__日止（试用期为__/__个月，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若因甲方经营需要或乙方不再能满足甲方的需求，甲方可随时解除本协议，且无需支付任何经济补偿金。协议期满续签由甲乙双方重新签订的书面协议为准，未重新签订书面协议则视为未续签，甲乙双方之间的协议自动终止。

二、工作时间和内容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2__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作制，执行大小周（即一周五天，一周六天，交替轮换），每周平均工作40小时。

2、项目/分公司工作制：每日在项目/分公司进行考勤，以项目/分公司考勤为准，公司考勤员每周抽检项目人员出勤情况，项目/分公司人员每月考勤表请特许人或代表人进行签字确认。项目/分公司人员节假日放假及春节期间放假按项目/分公司规定进行。

（二）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 项目经理 。

工作地点：乙方的工作地点应该根据集团公司业务拓展及工作开展需要随时调整，乙方必须服从公司安排。

三、工作报酬及有关保障

（一）甲方经与乙方协商，同意按双方约定以 公司薪酬制度 确定乙方工资，每月 15 日支付乙方工资，乙方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甲方代为扣缴。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岗位工作条件。

（三）甲方不再为乙方缴纳基本社会保险和医疗保险。协议期间，发生工作伤害和非工伤疾病，不在甲方享受国家法定工伤待遇或不在甲方享受国家法定的医疗期，乙方同意医疗费用自理，乙方在医疗期间甲方不支付乙方劳务报酬。但协议期内，乙方须自行购买意外伤害商业险一份，甲方为乙方购买特定人员工伤保险。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纪律

（一）甲方应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定标准。

（二）乙方除应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外，还应严格遵守甲方的公司制度规定和工作纪律，如有违反，甲方可视情况及程度给予乙方批评教育、处分、直至解除本协议。

五、保密义务

乙方负有保守甲方商业秘密或工作秘密的义务。

六、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1、甲方已在制定有关制度的过程中履行民主程序，向乙方征集意见，甲方在相关规章制度及本人任职岗位的职责和相关要求等方面已经对乙方进行传阅、公示和培训。乙方确认在签订本协议时，已清楚了解甲方的制度和岗位信息资料，并对此表示接受和支持。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和法定程序，定期或不定期对相关的规章制度做出增删和修改，并通过公示、传阅或培训等方式通知乙方。

2、乙方同意，根据甲方业务开展的需要，乙方可被派往甲方其他关联项目（公司）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和实际情况，甲方也可对乙方工作岗位、工作地点进行调整，乙方愿意服从甲方的安排，若不服从甲方安排，甲方将对乙方进行降职降薪处理，乙方也可自行离职，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义务。

3、甲方可根据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乙方的考核结果及乙方的工作年限、奖惩记录、岗位变化等，合理调整乙方的工资水平，但不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甲乙双方同意并确认上述事宜调整时，重新签订劳务协议，协议期限按上期协议期限续订。

4、乙方不得出卖甲方和须保守甲方的各种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经济、技术、管理、财务、信息、人员信息、经营、企业管理等方面的秘密），如有违反，乙方在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同时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乙方离职，甲方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且甲方视情节轻重及造成的后果作出相应的处罚，乙方必须对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5、乙方不得私自以公司名义进行考察、谈判、签约、招投标、提供担保或证明、竞拍、对新闻媒介发表意见等活动，否则，视为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情节恶劣、给甲方名誉造成不良影响或给甲方正常经营造成不良后果的，甲方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6、乙方若在外兼职本岗位同类型并获取报酬的工作，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

7、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或形式向业务单位收受或索取个人佣金、回扣、礼金礼券、红包、贵重物品等，不在业务单位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向业务单位或个人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乙方在职期间遇业务关联单位给予的回扣、佣金或其他礼品，一律上缴公司处理，不得据为已有。否则，视为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

8、不从事、不参与、不支持、不纵容对公司有现实或潜在危害的行为，不利用工作之便做损公肥私和谋取私利的事。不在本公司以外的单位或经济体中从事与本公司业务相同的盈利性工作和事项。不以虚假票据、虚假合同套取个人费用或从事与业务无关的活动，不弄虚作假损害或侵占公司利益。

9、员工必须遵守和履行好以下十条:

（1）严格遵守公司的工作分配安排，认真做好本人职责内工作，不得干涉他人及其他岗位工作。

（2）严格服从公司的管理职权安排，在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不得越权。

（3）工作期间不产生与工作无关的使用电脑、电话及其他公司资产等行为。

（4）坚持正确、诚实的态度开展工作，坚决支持并执行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决定，不虚假汇报、传达、提交各种文件、信息等。

（5）在工作中使用文明用语，不使用不文明语言攻击同事。

（6）积极参加公司各种会议和活动，不无故缺席。

（7）尊重同事，努力营造团结、和谐的工作氛围，不拉帮结派、诋毁他人，不与同事吵架甚至斗殴。

（8）不在网络、媒体或公共场所发表损害银广厦集团公司及其员工的言论。

（9）不在上班时间内用餐，上班期间佩戴工牌。

（10）本人愿意授权委托财务经理或工资专员在公司工资表上所签署的一切文件。

违反或抵触以上规定者，除按《员工手册》及其他相关规定处罚外，还将依据公司绩效考核办法的相关规定进行扣分处罚。

10、乙方须在试用期满提前十天向部门经理提交《员工转正申请书》，部门经理同意乙方转正申请后再向甲方人事管理部门提交《试用期工作报告》和《员工转正申请书》，否则视为乙方不同意转正。

11、甲方每月支付给乙方的工资中已包含支付给乙方的加班工资，甲方需要乙方加班时，乙方将无条件服从，不服从者视为旷工处理。

12、乙方休假、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期间的工资，按甲方相关制度、规定发放。

13、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因甲方业务及管理需要，须将个人证件原件交由甲方保管；乙方保证证件的真实性，甲方承担所有保管责任。须交由甲方保管的证件包括且不限于：乙方的执业资格证件、专业资格证件、职称资格证件、岗位资格证件、毕业证及公司代办的证件。

14、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或法律责任的，乙方须承担赔偿和相关责任，甲方保留追讨全额经济损失及追究全部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15、乙方在职期间如有不良行为已对甲方造成影响，甲方应给予书面警告和批评；如屡教不改并有三名以上员工书面联名投诉的，甲方将对乙方予以除名处理,若损害公司利益或损害国家利益的，将赔偿损失，触犯法律的，将由司法机关处理并赔偿损失。

16、乙方同意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及乙方的综合表现，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并做出培训、转岗、晋升、降职（降级）的决定。乙方由于自身因素不能满足工作条件的，甲方可随时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工作岗位异动，其工资待遇也随着岗位调整。双方同意甲方依据上款调整乙方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的，不再签署变更协议。

17、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可解除协议，并且不给予经济补偿：（1）未请假或请假未获批准，连续二日未上班的；（2）不服从公司合理工作安排或岗位调整的，以书面调令为依据；（3）消极怠工或经常不能按时完成工作任务的；（4）因工作失职（误）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超过本人二个月工资总额的；（5）虚报发票、伪造或涂改资料（文件、纪录、档案、证明等）牟取私利的；（6）盗窃、私售、侵吞公司财物或工地材料的；（7）辱骂、冲撞公司领导的；（8）因工作关系收受贿赂的；（9）连续旷工二天及以上，年度累计旷工三天及以上；（10）一个月内请假超过三次，月累计请假超过五天的；（11）年累计请假超过十五天的。

18、甲方的现行及日后颁布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文件均为本合同的附件。

19、乙方签署的《从业志愿书》为本协议的附件，乙方一旦违反承诺，视为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

20、上述各条款与本《劳务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其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21、乙方申明：已详细阅读上述内容，并同意执行。

七、协议的变更

（一）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协议的有关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协议，并办理书面变更手续。

（二）甲方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本协议的履行。甲方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本协议继续有效，由承继甲方权利和义务的单位继续履行。

八、协议的解除

（一）甲、乙双方均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但必须提前 30 天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支付违约金和任何经济补偿金；乙方应在协议解除或终止前 30 天内将有关工作向甲方移交完毕，并附书面说明，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实际损失，实际损失包括并不限于下述损失：

1、公司为其支付的培训费和招收录用费；

2、公司临时安排在职替代人员的加班费和额外管理费；

3、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无需支付违约金。

（三）因乙方工作能力无法继续胜任本岗位，甲方可随时解除本协议，无需支付经济补偿金。

（四）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立即解除本协议且无需支付违约金，如乙方的行为对甲方造成损害的，甲方可依法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1、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2、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3、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九、协议的终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协议终止：

1、协议期满；

2、乙方在聘用期间死亡、患病或负伤，不能继续胜任工作的，协议终止；

（二）协议终止不存在任何经济补偿金。

十、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下列文件规定为本协议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1. 公司管理制度
2. 员工手册
3. 乙方的岗位责任书
4. 公司其他管理规定
5. 绩效相关管理规定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确定，并订立书面补充协议。

十一、争议处理

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依法申请仲裁或提起诉讼。

十二、本协议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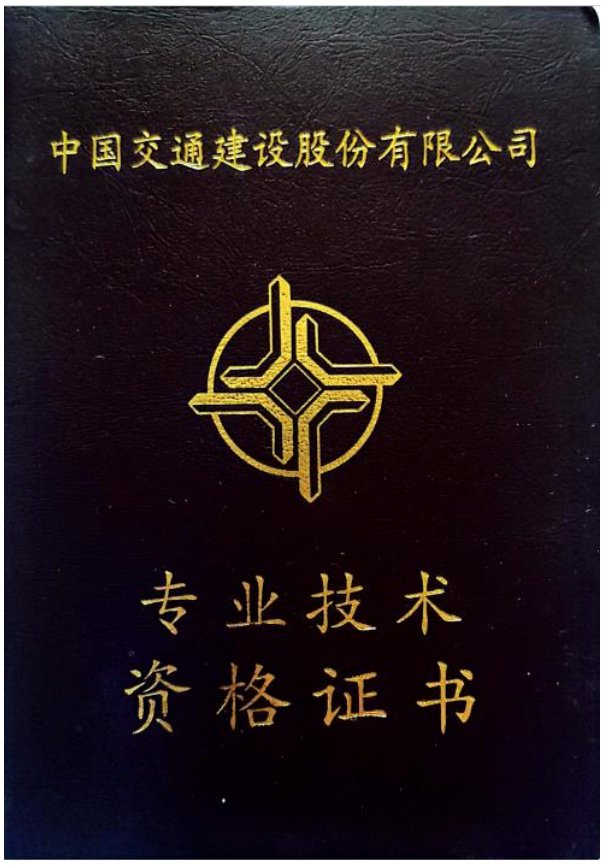
2024年 8月 20日

乙方：（签名或盖章）

林学勤

2024年 8月 18日

吕国胜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td.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姓　　名　吕国胜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年05月

工作单位　中交二公局四公司

编　号　GG201103291

系列名称　工程技术

专业名称　公路工程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　2011年10月

中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

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吕国胜　　社保电脑号：645213832　　身份证号码：4128211976050615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6368.06	3477.84			1252.13	417.42			417.42		228.11		240.72	66.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00ac61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中级工程师职称证书扫描件

聂迪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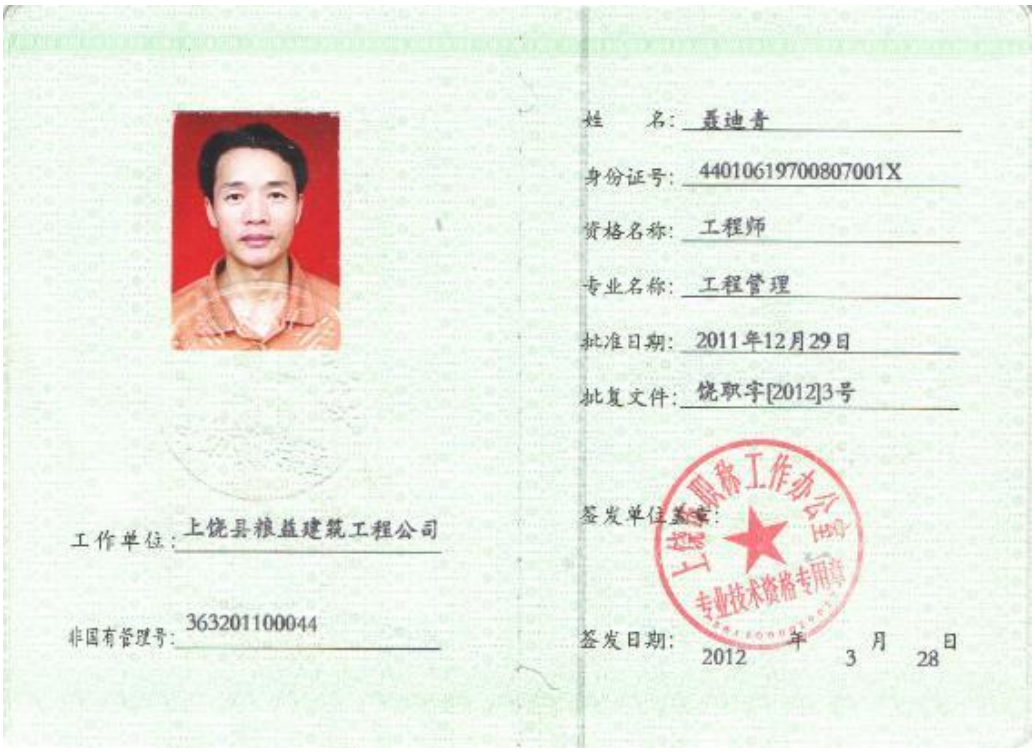


江西省非国有企业专业技术

资 格 证 书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12023944



姓　　名：聂迪青

身份证号：44010619700807001X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工程管理

批准日期：2011年12月29日

批复文件：饶职字[2012]3号

签发单位盖章：

工作单位：上饶县禄益建筑工程公司

非国有管理号：363201100044

签发日期：2012 年 3 月 28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聂迪青　　社保电脑号：609525076　　身份证号码：440106197008070O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844.79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7f944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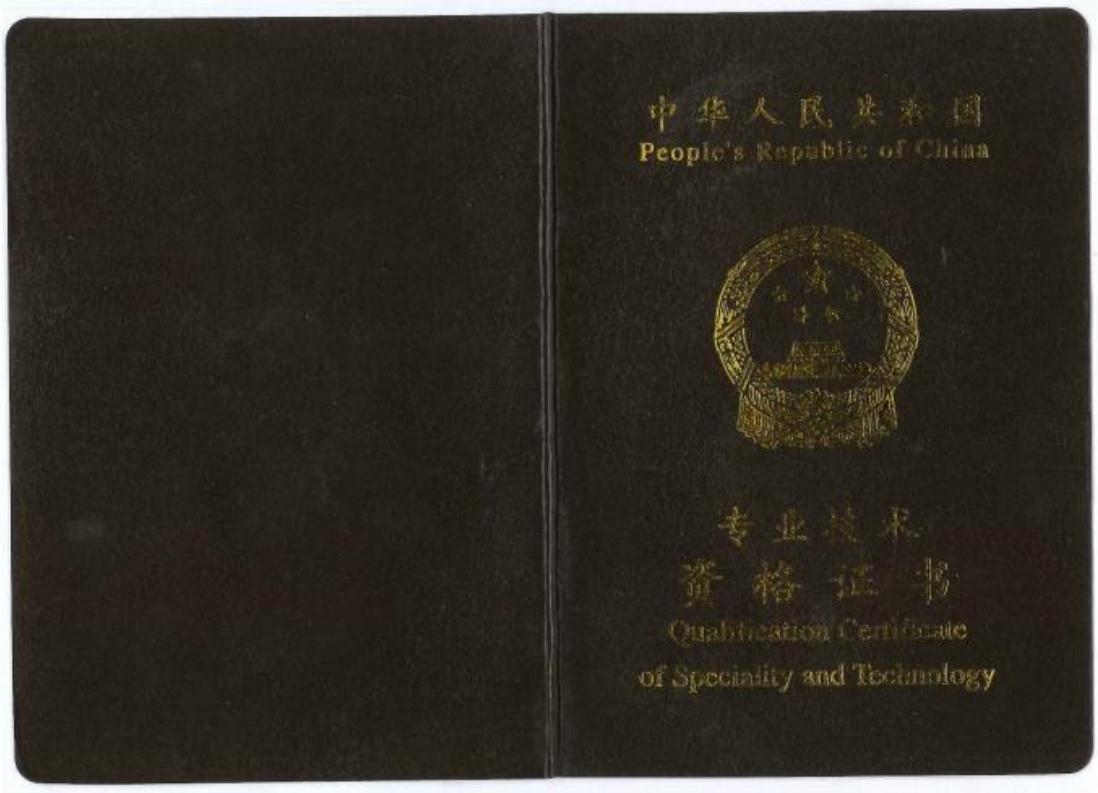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赵善伟


中华人民共和国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5700
姓名:
Full Name
赵善伟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2年07月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建筑经济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中 级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签发日期:
Issued on
管理号:
File No.: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善伟　　社保电脑号：801470020　　身份证号码：4412281972072739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81509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杨森林



姓名：
Full Name 杨森林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0年04月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经济— 建筑经济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中 级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6年11月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17 年 3 月 30 日
Issued on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201600149001201649023100322
File No.：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森林　　社保电脑号：628204984　　身份证号码：510823198004175l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844.79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8191d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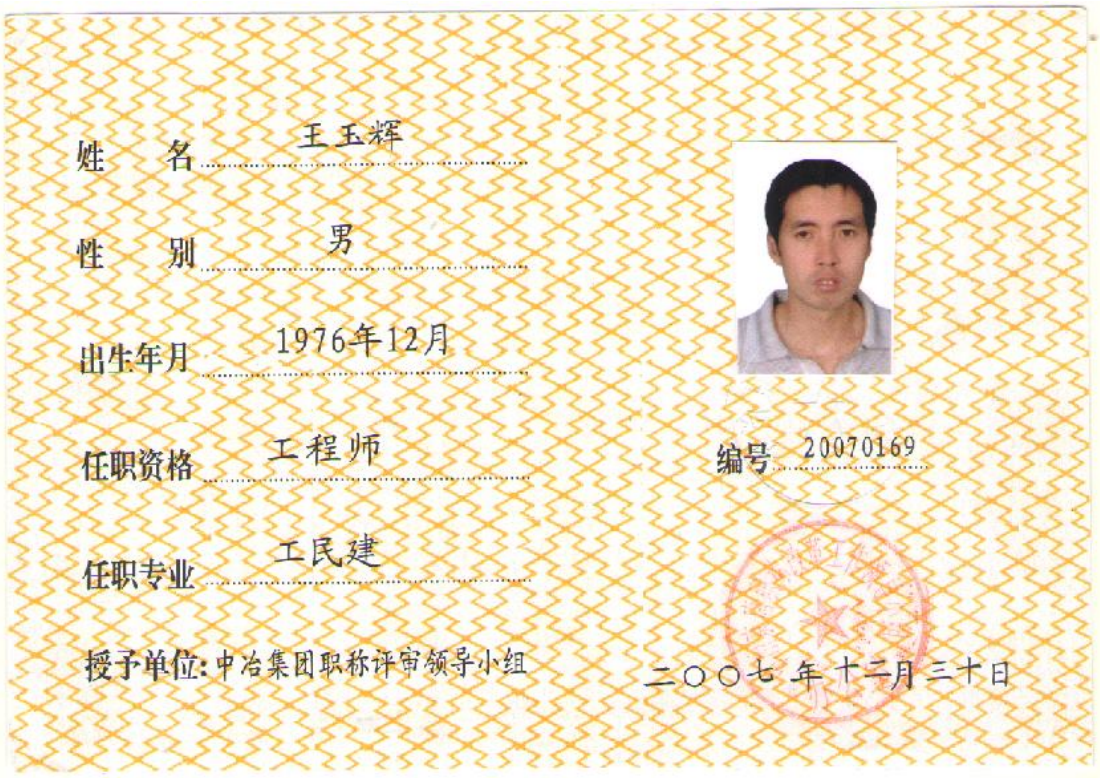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王玉辉


姓　　名　王玉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6年12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任职专业　工民建

授予单位：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编号　20070169

二〇〇七 年 十二月 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玉辉　　社保电脑号：801991198　　身份证号码：1302231976121987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835c0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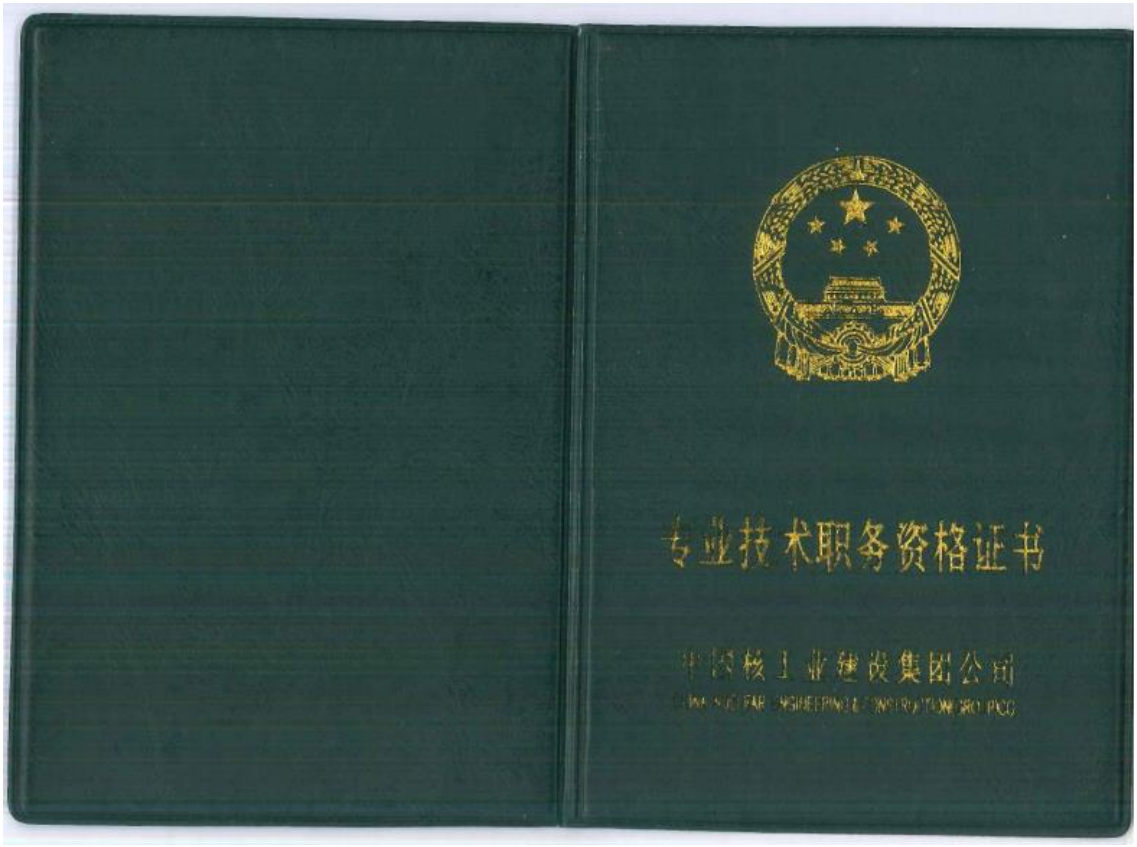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肖小毛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中国核工业建设集团公司


姓　名 肖小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6月
工作单位 核工业第二二建设公司
专　业 工民建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评审认定时间 2000年09月
编　号 2001102
发证单位 中国核工业第二二建设公司
发证时间 2001 年05 月11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小毛　　社保电脑号：604842359　　身份证号码：4205211974061600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39.0	5000	40.0	10.0
2024	08	60009293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09	60009293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0	60009293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1	60009293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合计				8026.39	4091.04			4296.01	1669.42			417.42		367.0		353.04	94.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83b47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候凤军



本证书由黑龙江省人事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Heilongjiang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or professional post stated herein.

黑龙江省人事厅制发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eilongjiang Provincial Personnel Department

编号：B030721297
NO.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　名　侯凤军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3年9月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授予时间　2007年9月1日
Date of Issue

发证机关
Issued by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候风军　　社保电脑号：804777841　　身份证号码：23082219730903643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846bb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毛强



江西省非国有企业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12066121



姓　　名：毛强

身份证号：432302197810260019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工程管理

批准日期：2012年12月10日

批复文件：饶职字[2012]25号

签发单位盖章：

工作单位：上饶市兴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国有管理号：363201208360

签发日期：2013年 3月 9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毛强　　社保电脑号：608580895　　身份证号码：432302197810260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844.79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862d5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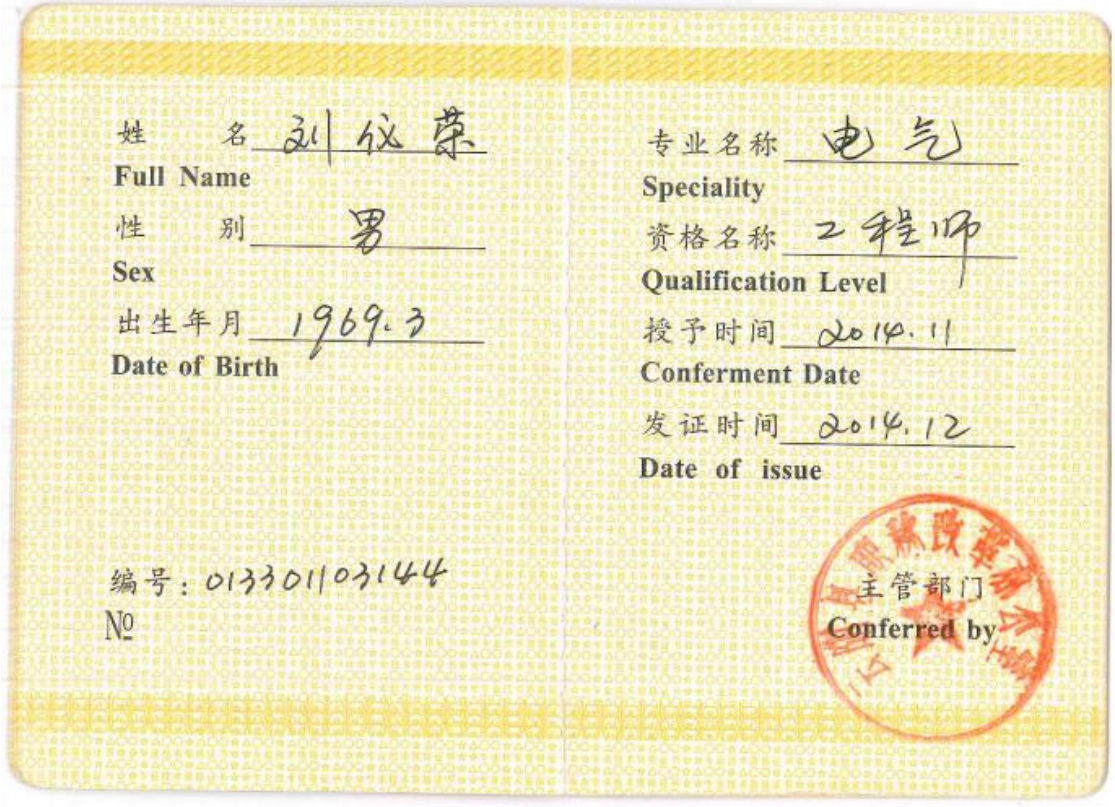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刘仪荣


重庆市人民政府

持证人签名 _____


姓　　名 刘仪荣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9.3
Date of Birth

专业名称 电气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4.11
Conferment Date

发证时间 2014.12
Date of issue

编号：013301103144
№

主管部门
Conferred by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仪荣　　社保电脑号：805268311　　身份证号码：5123011969032902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8674f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吴盘


姓　　名：吴盘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30923198206011111X
专　　业：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18 年 10 月 20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证书编号:B08183011000000058
B2021004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盘　　社保电脑号：810745221　　身份证号码：43092319820601111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8a586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郑道杰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公民身份证号码：445122198305104713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02189360 号
郑道杰 于二〇一三年
十二月，经 东莞市建筑专业中
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施工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东莞市人力资源局
职称专用章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年三 月十一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道杰　　社保电脑号：638238010　　身份证号码：4451221983051047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6368.06	3477.84			4296.01	1669.42			417.42		228.184		240.72	66.0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8b286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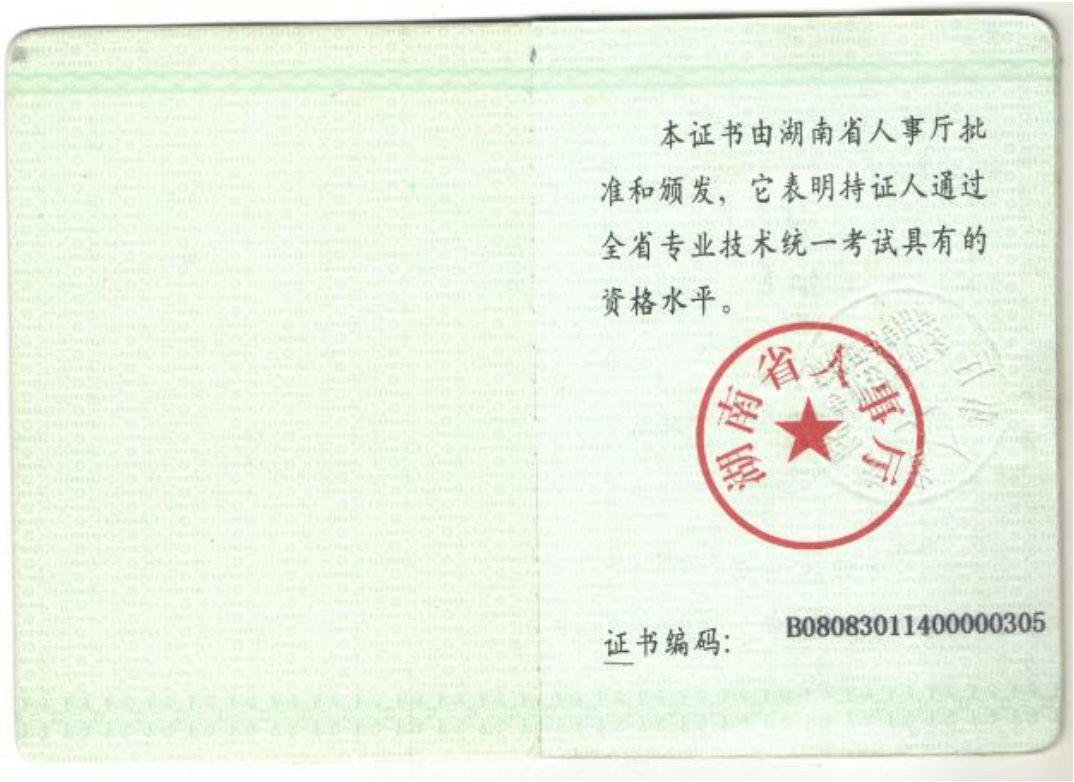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岳佳兵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事厅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湖南省人事厅

证书编码：B08083011400000305



姓　　名：岳佳兵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30802790204073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08 年 5 月 17 日

工作单位：

持证人签名：岳佳兵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岳佳兵　　社保电脑号：609316220　　身份证号码：4323211979021221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36.1		248.56	68.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8e024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吕国胜



从事专业 Speciality：水利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工程师

评审组织 Organization Of Evaluation：驻马店市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评审通过时间 Time Of Adoption：2007.12

发证单位 Issuing Authority：驻马店市人民政府

文件号：驻职改办[2008]29号

姓名 Full Name：吕国胜　性别 Sex：男

出生年月 Birthdate：1976.05　籍贯 Native Place：

工作单位 Work Unit：驻马店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

证书编号 Credentials No.：C160290709000014

2008年 月 2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吕国胜　　社保电脑号：645213832　　身份证号码：4128211976050615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6368.06	3477.84			1252.13	417.42			417.42		228.11		240.72	66.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8f19a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刘苑玉



工作单位：上饶市兴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国有管理号：363201208363

姓　　名：刘苑玉

身份证号：441426198207282442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给排水

批准日期：2012年12月10日

批复文件：饶职字[2012]25号

签发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2013年 3月 9日

江西省非国有企业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No 1206612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苑玉　　社保电脑号：100696301　　身份证号码：4414261982072824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6368.06	3477.84			1252.13	417.42			417.42		228.11		240.72	66.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90113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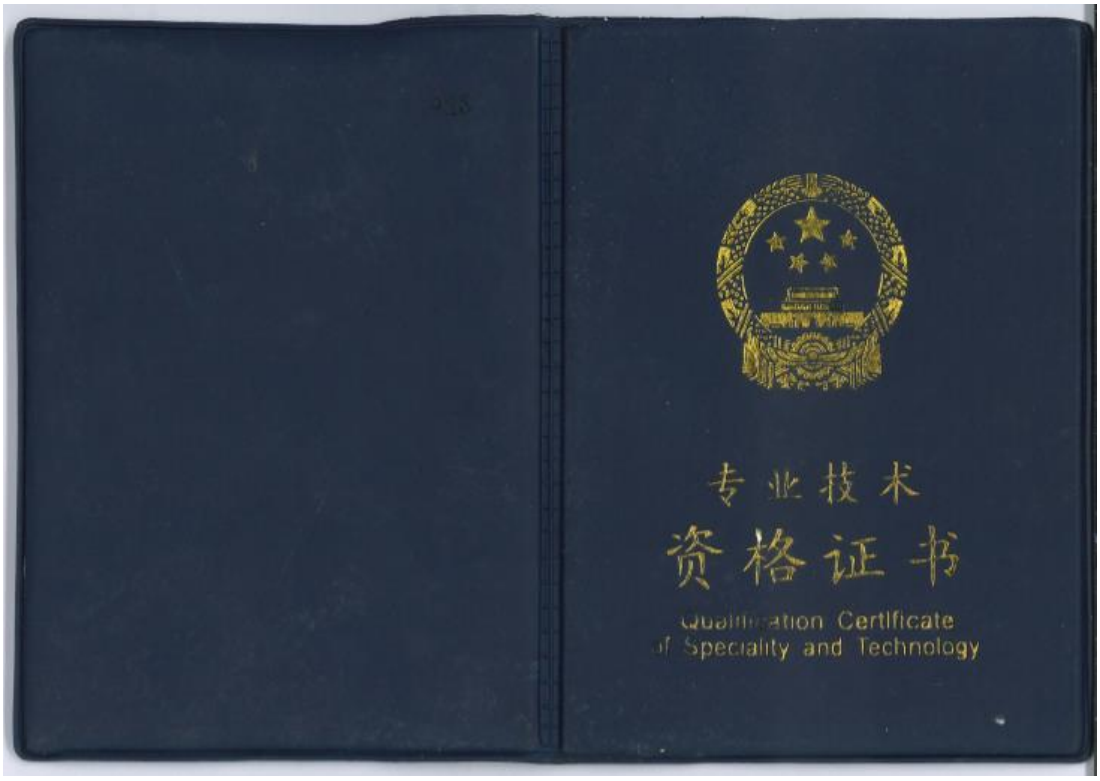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王鹏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姓　名: 王鹏
性　别: 男
证书编号: K0032012301072
发证日期: 2013年07月18日
出生年月: 1982年07月
专业名称: 工民建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批准时间: 2013年07月16日
批准单位: 孝感市职改办
批准文号: 孝市职改办资［2013］172号
评审组织: 孝感市工程技术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鹏　　社保电脑号：610791379　　身份证号码：6204021982070713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912e8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陈芳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芳

身份证号：44022219830924072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电气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01月23日

评审组织：韶关市机电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2003004622

发证单位：韶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3月18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芳　　社保电脑号：641803876　　身份证号码：4402221983092407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844.79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93b83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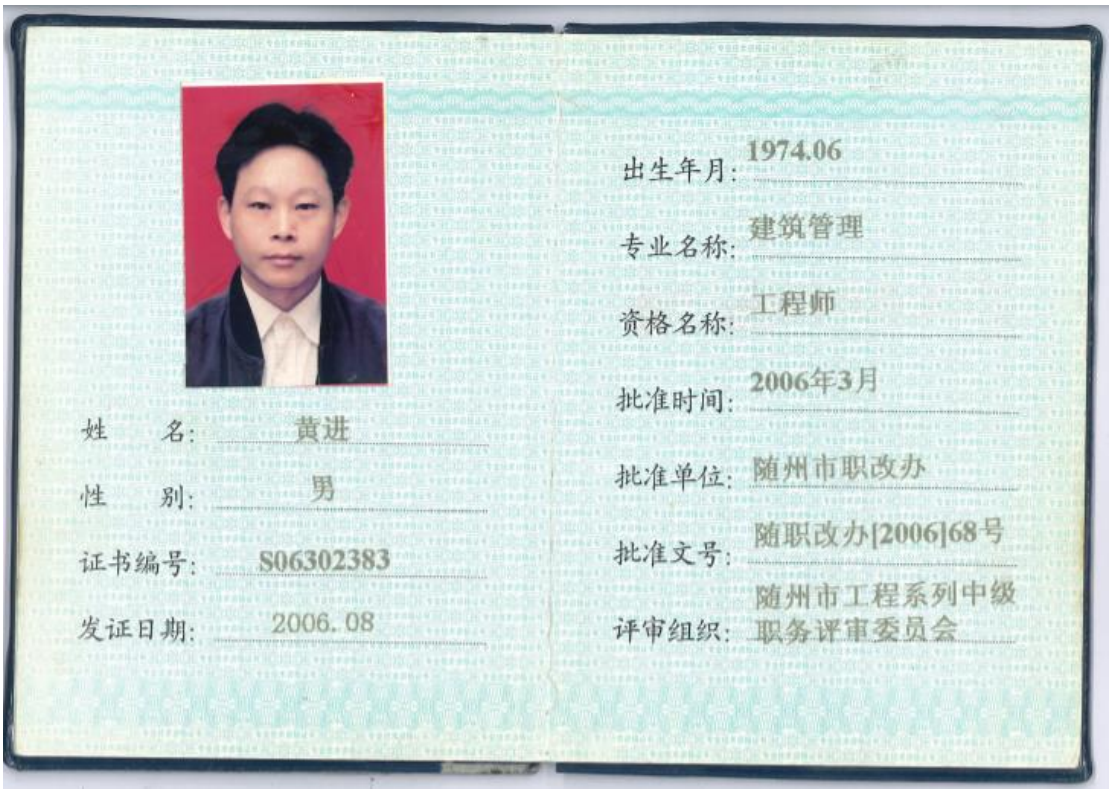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黄进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
湖北省人事厅制


姓　　名：黄进
性　　别：男
证书编号：S06302383
发证日期：2006.08
出生年月：1974.06
专业名称：建筑管理
资格名称：工程师
批准时间：2006年3月
批准单位：随州市职改办
批准文号：随职改办[2006]68号
评审组织：随州市工程系列中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进　　社保电脑号：811985016　　身份证号码：4224321974062232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952ef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汪业富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姓　名
性　别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持证人签名
执业证号
发证日期



注 册 记 录

注册类别：其他安全（交通）

聘用单位：四川浩业土木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1年01月22日

B0177 汪业富 340221197312107855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广东利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0年3月13日 至 2021年1月22日

注 册 记 录

C0027 汪业富 340221197312107855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3年4月1日 至 2028年4月1日



姓　　名：汪业富

性　　别：男

身份证号：340221197312107855

专　　业：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20 年 12 月 20 日

查询网址：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证书编号：B0820301030000051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汪业富　　社保电脑号：811984984　　身份证号码：3402211973121078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96d0a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赵福光


姓　名　赵福光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02

任职资格　工程师

任职专业　土木工程

编号　20100540

授予单位：中冶集团职称评审领导小组

二〇一〇年 十二月 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福光　　社保电脑号：800444565　　身份证号码：130221198202230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b7516a84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2日

肖杰


肖杰
姓　　名：肖杰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22228197004109070
专　　业：工程造价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21 年 12 月 25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证书编号：B0821307010000038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肖杰　　社保电脑号：623251073　　身份证号码：42222819700410907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9ea40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杜小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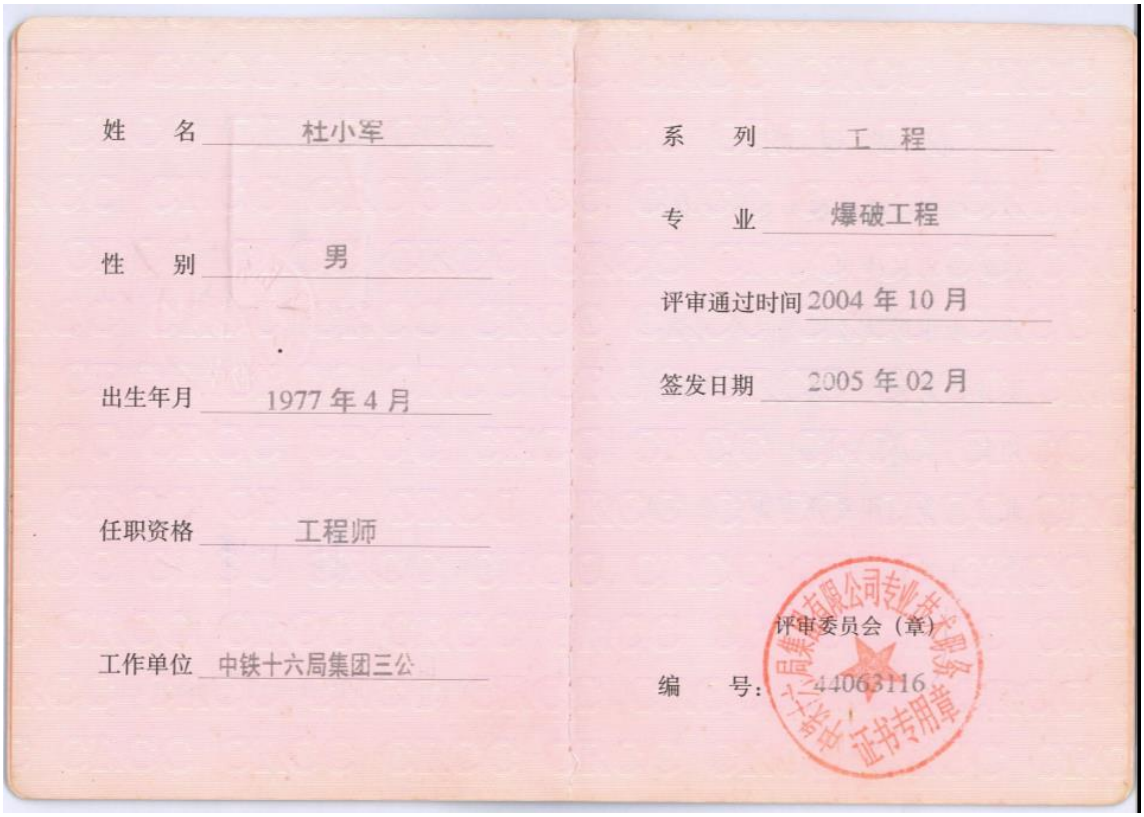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评审委员会评审取得了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e median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appraisement.

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持证人签名：杜小军



姓　名　杜小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 年 4 月

任职资格　工程师

工作单位　中铁十六局集团三公

系　列　工　程

专　业　爆破工程

评审通过时间　2004 年 10 月

签发日期　2005 年 02 月

评审委员会（章）

编　号：4406311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杜小军　　社保电脑号：632365727　　身份证号码：4201071977042800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844.79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a0a70t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周志宏



姓　　名：周志宏

身份证号：360421197502023219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工程管理

批准日期：2012年6月2日

批复文件：高职称办[2012]29号

工作单位：鹰潭市人力资源开发交流服务中心

非国有管理号：非3600612302010

签发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2012 年 6 月 18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志宏　　社保电脑号：606991556　　身份证号码：3604211975020232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a21be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彭卫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或经过主管单位考核认定，具有相应的学术技术水平。

持证人签名：彭卫



姓　　名：彭　卫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7.08

工作单位：山东滨州城建集团二公司

现从事专业：安全工程

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12190316

评审委员会（章）

评审时间：2012.12.24

公布时间：2013.01.16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滨专字[2013]5号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卫　　社保电脑号：601413013　　身份证号码：4304261977080900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2a30d4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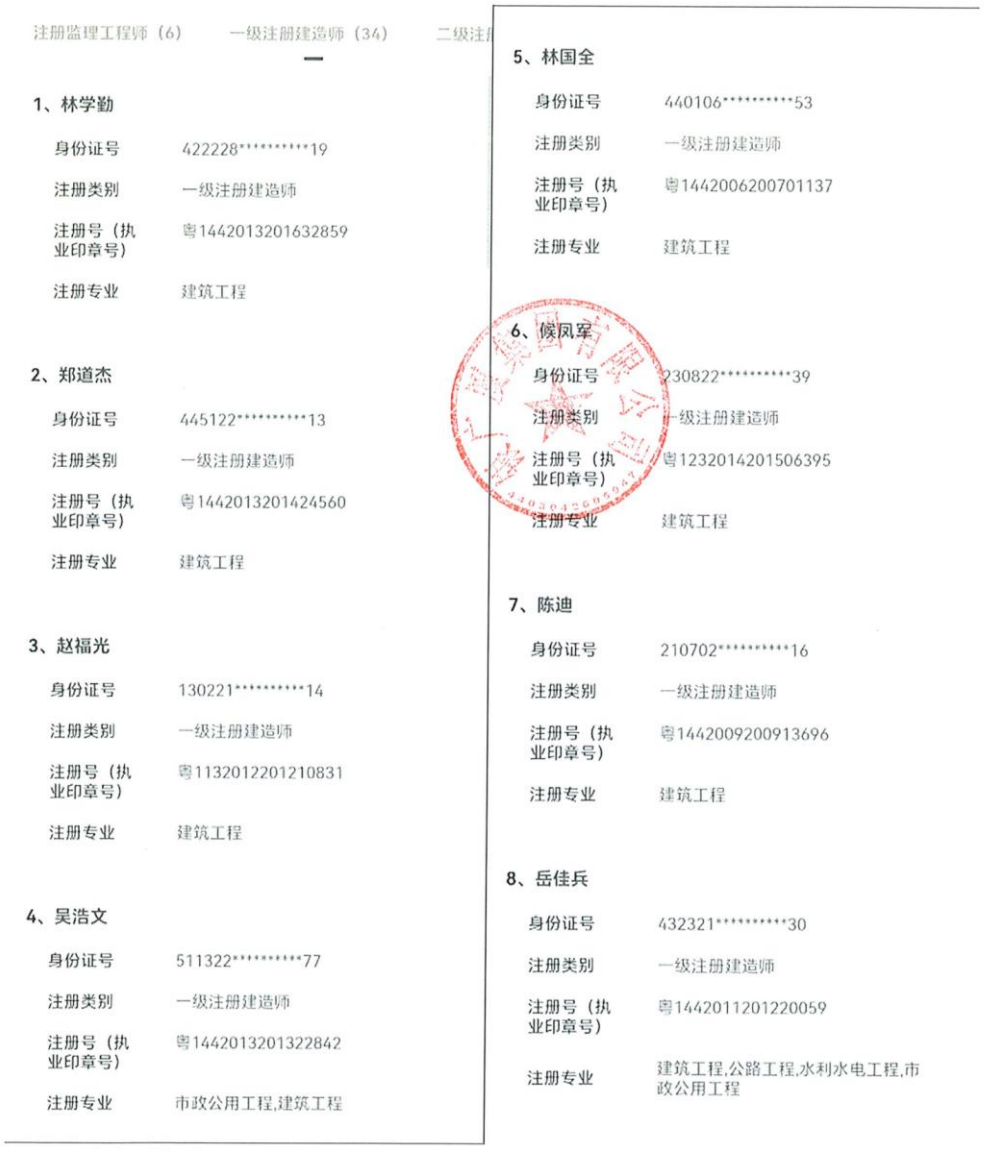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企业注册人员查询截图（一级注册建造师）

查询网站:https://jzsc.mohurd.gov.cn/data/company/detail?id=002105291313936814

微信小程序“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截图



注册监理工程师（6）　一级注册建造师（34）　二级注

一

1、林学勤

身份证号	422228**********1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3201632859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郑道杰

身份证号	445122**********1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3201424560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3、赵福光

身份证号	130221**********14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132012201210831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4、吴浩文

身份证号	511322**********7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3201322842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5、林国全

身份证号	440106**********5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701137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6、候凤军

身份证号	230822**********3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23201420150639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7、陈迪

身份证号	210702**********16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9200913696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8、岳佳兵

身份证号	432321**********3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1201220059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9、王玉辉

身份证号	130223**********1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2201320131218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0、濮胜越

身份证号	340702**********75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342013201513502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11、肖杰

身份证号	422228**********7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32019202003380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2、黄进

身份证号	422432**********5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620080401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3、周志宏

身份证号	360421**********1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7201847700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4、朱凯强

身份证号	210727**********14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0202206513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15、汪业富

身份证号	340221**********55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4201530304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

16、宋学东

身份证号	421126**********3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1202203063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7、王志刚

身份证号	230228**********1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232015201506666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18、刘平贵

身份证号	342324**********1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9202006333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19、聂迪青

身份证号	440106**********1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0201117151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建筑工程

20、唐兆为

身份证号	130323**********33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352014201512119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

21、曾建平

身份证号	362430**********12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6201636374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2、刘仪荣

身份证号	512301**********75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502015201614553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工程

23、吴盘

身份证号	430923**********1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820200027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24、王建华

身份证号	510182**********35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502014201410675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25、宣敏

身份证号	340406**********15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05200810350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6、王剑

身份证号	610102**********36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612006200801111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7、赵善伟

身份证号	441228**********14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1201220023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8、张全中

身份证号	422301**********14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22006201311422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29、吕国胜

身份证号	412821**********15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112009200915186
注册专业	水利水电工程

30、杨森林

身份证号	510823**********7X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7201900599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

31、杨辉超

身份证号	431102**********1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52021202300072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32、王孝飞

身份证号	230709**********17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612015201614997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33、王克晨

身份证号	610327**********1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512015201520983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34、葛超

身份证号	430422**********11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2202406893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三、企业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企业近 5 年同类工程业绩

序号	工程名称	项目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罗湖区东湖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Ⅴ标段	改造类型	14719.1629	2021.4.8	竣工
2	资阳市城南片区五显棚户区改造项目（B 标段）	改造类型	14142.3810	2021.8.31	竣工
3	2022 年沙头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改造类型	1474.462007	2022.11	在建
4	嘉富新禧花园总承包工程合同补充协议 02	精装类型	7397.29	2022.8.24（补充协议）	竣工
5	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基地改扩建项目	改扩建类型	13299.029555	2021.4.16	竣工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本部办公楼装修改造工程项目	装修改造类型	1799.447478	2020.9.21	竣工
7	华中师范大学宝安附属学校生活服务用房、体育馆阶梯教室、厨房改造工程	装修改造类型	638.249660	2022.6.30	竣工
8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儒骏城立方、碧桂园阳光苑等 2 家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改造工程	装修改造类型	475.547835	2021.6.4	竣工

1、罗湖区东湖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Ⅴ标段

YGS-GC2018-184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320180092001300l

标段名称：罗湖区东湖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Ⅴ标段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4719.1629万元

中标工期：223天

项目经理(总监)：牛建刚

本工程于 2018-09-19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18-10-31

查验码：8593818558084902

查验网址：www.szjsjy.com.cn

合同编号：CRCSZ-CZC-SG-18007

罗湖区东湖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
施工总承包V标段
施工合同

合同文件

2018年 10月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罗湖区东湖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Ⅴ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

罗湖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主要内容是根据《深圳市城中村综合治理标准指引》“十项”标准，对东湖街道禾塘光村、横排岭村、虎竹吓村、赤水洞村、茂仔村、坑背村、塘坑仔村、大望村、新平村、新田村等 10 个城中村道路、给排水管网、室内消防、电气、消防电、监控、网络、燃气、社区围合、文化长廊、绿化、景观、垃圾转运站、立面、景观灯等提升改造。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20000 万元。

本次招标为该工程施工总承包Ⅴ标段，施工范围为梧桐山社区范围内的赤水洞村、坑背村及茂仔村，该三个村位于无名路以南位于罗湖区东北部，梧桐山北麓，深圳水库的上游。改造内容主要包括：消防安全治理（微型消防站等）；用电安全治理（电线电缆下地或规整，电动车充电桩等）；弱电管线治理（弱电线缆下地或规整，弱电线管安装等）；环境卫生治理（垃圾分类收集及宣导等）；市容秩序治理（建筑外立面治理，景观提升，门楣店招治理等）；交通秩序治理（道路硬化及修补，交通标志标线等）。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拆改工程、装修工程、消防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景观改造、垃圾分类、路面修复、交通标识等，具体工作范围及工作内容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为准，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长：__米宽：__米	□隧道工程长：__米宽：__米高：_米
□桥梁工程_____座	□道路改造工程长：__米宽：__米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燃气工程_____米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门窗□幕墙：平方米□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户数：____;庭院管：__米）		

3.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 年 10 月 23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6 月 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23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壹亿肆仟柒佰壹拾玖万壹仟陆佰贰拾玖元

(小写)：147,191,629.00 元

项目单价：以审计部门（或建设单位委托的第三方咨询机构）或发包人审定施工图预算内的综合单价×（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 16.50%），确定结算综合单价。

所有其他费用（措施费、计日工等）除不可竞争费外均以审计部门（或建设单位委托的第三方咨询机构）或发包人审定施工图预算内相关费用×（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 16.50%）限额使用，结算时以审计部门（或建设单位委托的第三方咨询机构）审定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件 5.2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件及其附件；

4. 通用条件；

5. 投标文件；

6. 图纸；

7. 工程量清单；

8. 施工总承包工程技术要求；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共壹拾份，甲方执柒份，乙方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账　　号：4425010000880000067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建设银行深圳石厦支行

工程款必须进入我司基本账户，否则我司不予以认可，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罗湖区东湖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V标段

验收日期：2021年4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罗湖区东湖街道城中村综合治理工程施工总承包Ⅵ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湖街道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4719.1万元
结构类型	综合整治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罗建施函第[2019]005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1月3日	验收日期	2021年4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年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编号	FH2019017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城市规划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章品镁铭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天邦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邱金水
副组长	杨志强、王伟、乔丽娜、高文进、李明强
组员	曾德柱、董海东、郭春琴、朱少安、上官忠琴、喻照贵、黄建、袁玉卓、马晓东、李惠光、林如喜、王海、林国仝、候风军、金鑫、魏晓廷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环卫工程	上官忠琴	马晓东、林如喜
灯光工程	喻照贵	董海东、王海
消防工程	喻照贵	董海东、王海
电气工程	喻照贵	朱少安、林国仝
道路交通	袁玉卓	高文进、金鑫
园建工程	袁玉卓	高文进、郭春琴
外立面工程	黄建	王伟、李惠光
工程质控资料	李明强	曾德柱、候风军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环卫工程	合格	共 3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3 项	共 3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3 项	共 3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灯光工程	合格	共 39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9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95 项	共 39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9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95 项	共 39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9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消防工程	合格	共 17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0 项	共 17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0 项	共 17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电气工程	合格	共 15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9 项	共 15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9 项	共 15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道路交通	合格	共 14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5 项	共 14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5 项	共 14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园建工程	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外立面工程	合格	共 12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19 项	共 121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1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19 项	共 12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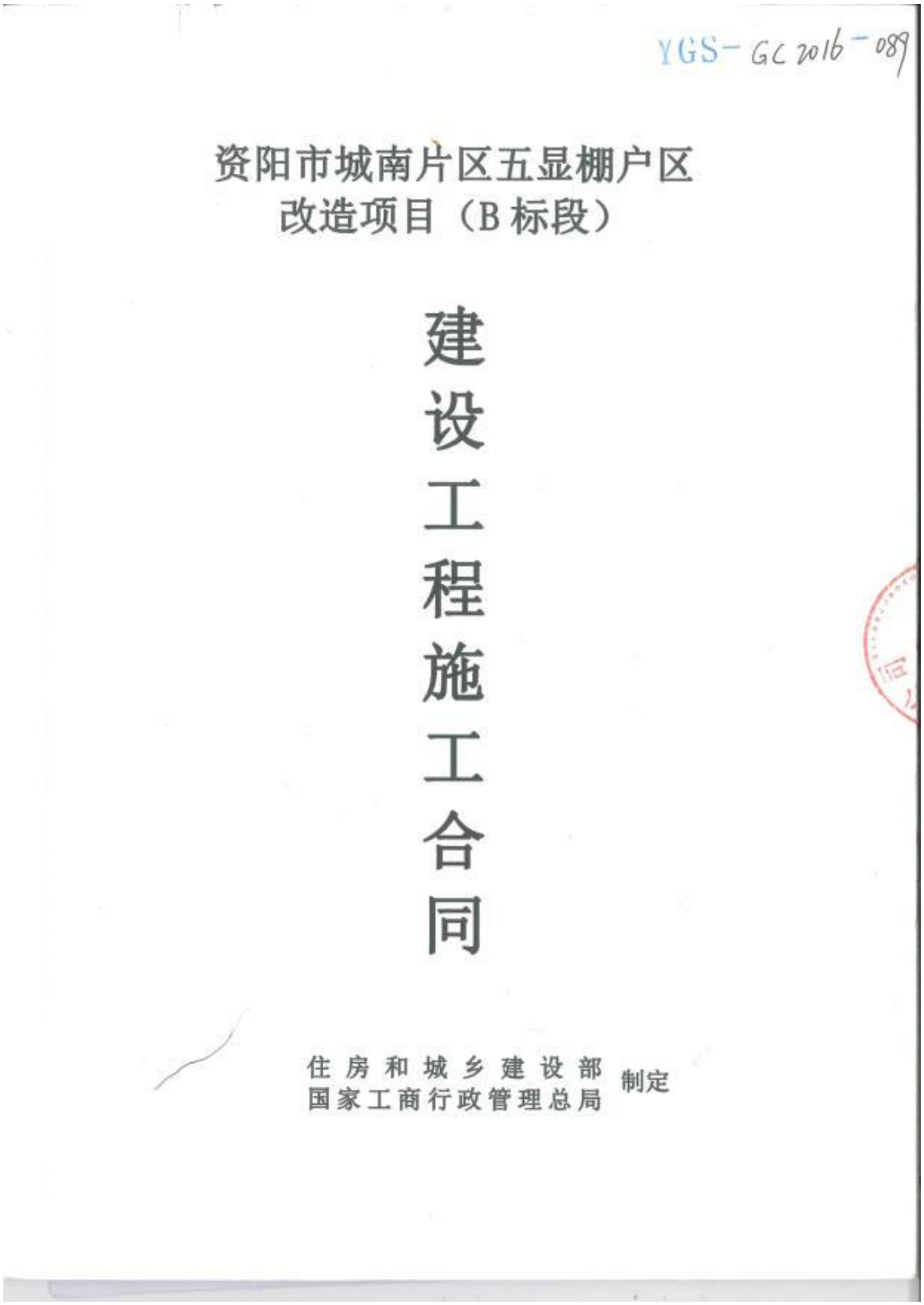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全部完成，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合格，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的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合格，工程竣工验收质量：合格。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

验收时间：2021年4月8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4月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4月8日

GD-E1-914/6

2、资阳市城南片区五显棚户区改造项目（B 标段）



YGS-GC 2016-089

资阳市城南片区五显棚户区
改造项目（B 标段）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资阳鑫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资阳市城南片区五显棚户区改造项目（B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资阳市城南片区五显棚户区改造项目（B标段）。
2.工程地点：资阳市雁江区松涛镇五显村二社、三社。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资发改审批[2015]40号。
4.资金来源：业主自筹。
5.工程内容：施工图纸以内以及招标答疑明确的所有建设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招标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及招标文件范围所有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6年4月2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8年10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10个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壹佰伍拾贰万叁仟捌佰壹拾元（¥14152381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佰贰拾叁万壹仟肆佰零拾零元（¥823140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壹万叁仟叁佰伍拾肆元（¥1313354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佰壹拾贰万贰仟陆佰贰拾贰元（¥6122622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聂迪青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6年6月20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四川省资阳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四份，承包人执四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400093019100156202
工商银行深圳合水口支行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1.1.1.1 合同：是指根据法律规定和合同当事人约定具有约束力的文件，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如果有）、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是指构成合同的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签署的称为“合同协议书”的书面文件。

1.1.1.3 中标通知书：是指构成合同的由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书面文件。

1.1.1.4 投标函：是指构成合同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用于投标的称为“投标函”的文件。

1.1.1.5 投标函附录：是指构成合同的附在投标函后的称为“投标函附录”的文件。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是指构成合同的施工应当遵守的或指导施工的国家、行业或地方的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和要求。

1.1.1.7 图纸：是指构成合同的图纸，包括由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或经发包人批准的设计文件、施工图、鸟瞰图及模型等，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图纸文件。图纸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审查合格。

1.1.1.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是指构成合同的由承包人按照规定的格式和要求填写并标明价格的工程量清单，包括说明和表格。

1.1.1.9 预算书：是指构成合同的由承包人按照发包人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编制的工程预算文件。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是指经合同当事人约定的与工程施工有关的具有合同约束力的文件或书面协议。合同当事人可以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进行约定。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代表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综合资质 ；

联系电话：18084810028；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综合甲级；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方提供的施工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规划红线范围内土地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执行通用条款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执行通用条款 。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无 ；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无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执行通用条款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合同签订后开工前 14 天；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免费提供经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并盖章的施工图纸二套，承包人需要更多份数时，应自费复制；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全部施工图纸 。

1.6.4 承包人文件

JS-004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程名称：资阳市城南片区五显棚户区改造项目B标段

建设单位：资阳市鑫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厅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贵阳市城南片区五星棚户区改造项目B标段	工程地址	
	建筑面积		结构类型	框架、砖混
	层　　数		总　　高	
	电　　梯		自动扶梯	
	开工日期		竣工验收日期	2021 年 5 月
	建设单位	贵阳市鑫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元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基础检测单位	
	设计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图纸审查机构	
	施工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贵阳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建设局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　位	姓　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illegible]	项目负责人	
		[illegible]	甲方代表	
		[illegible]		
	监理单位	[illegible]	总监	
		[illegible]	专监	
	施工单位	[illegible]	项目经理	
		[illegible]	项目技术负责人	

验收组组成情况	设计单位	李峰	高2	
		谭毅	高2	
		郑沂阳	高二	
		许锐	高2	
	勘察单位	付建飞		
	相关单位	七九	镇江建设局	
		田霞	扬新区建设局	
监督机构				
		李健		

竣工验收内容	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土建、装饰、水电安装、设备安装及消防系统室内环境检测等所有工程内容。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和验收程序	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含主要分包单位）、设计、监理、地勘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分成土建、安装两个验收小组，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然后对工程实体进行检查，最后对工程质量进行讨论，形成验收结论。整个验收过程由监督备案部门监督执行。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档案及有关资料完整，检查合格。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有关各方已分别签署质量合格文件。
	4、规划、公安消防、技术监督、环保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有关部门专项验收合格
	5、室内环境检测情况： 满足检测单位专项检测合格。
	6、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无
	7、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质量保修书

工程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安装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观感质量综合评价	观感质量共抽查 13 项，其中好的 7 项，一般 6 项，差0 项，综合评价好。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情况	共核查 项 其中符合要求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项 核查结果：资料完整齐全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8月3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勘察负责人：　　年8月3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设计负责人：　　年8月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注册建造师（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年8月31日

同意验收合格。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8月31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 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 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 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包括：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室内环境检测报告，工程开、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 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 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 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 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3、2022 年沙头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208-440304-04-01-669386001001

标段名称：2022年沙头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607.163588万元(1607.163588万元，下浮率11.06%。)

中标工期：90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郑秀燕

本工程于 2022-10-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11-0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1-10

查验码：242533083309728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YGS-GC2022-107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DJ6012211-GC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2022 年沙头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2年沙头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或"本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2022年沙头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位于福田区沙头街道，拟对新浩城花园、金福苑进行改造，总建筑面积约91142.35平方米。工程改造内容包括小区道路整治、屋面整修、建筑外立面改造、公共空间改造、供配电及消防设施改造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但不限于2022年沙头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的小区道路整治、屋面整修、建筑外立面改造、公共空间改造、供配电及消防设施改造等。具体内容以发包人认可的、最终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石方□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钢筋混凝土□钢结构□网架□索膜结构□其它_____）；		
☑装饰装修工程（☑金属门窗□幕墙：平方米□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室外设施_____□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其它_____）；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_____）；				
☑装饰装修　（☑抹灰☑涂饰□饰面板（砖）□吊顶□其它_____）；				

□其它：_____

4.其他工程

_____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零柒万壹仟陆佰叁拾伍元捌角捌分（¥16071635.88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 14744620.07 元，增值税税额¥ 1327015.81 元（增值税税率 9%），如遇国家税率调整则在不含税金额基础上作相应调整；

其中：

⑴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11 月 ____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其中发包人执壹拾贰份，承包人执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44260B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1 栋 A 座 602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振华支行

账号：44201521700056004467

承包人：银亿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271274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 7001 号开元大厦 2 楼整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陈镇文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940077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石厦支行

账号：44250100008800000671

4、嘉富新禧花园总承包工程合同补充协议 02

全综号	分类号	案卷号	件　号
YGS	GC	3985	211

中标通知书

致: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由我司组织的嘉富新禧花园招标，在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基础上，经本工程招标小组综合评定，现确定贵公司为中标单位。

一、中标信息

中标工程:嘉富新禧花园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路西侧、新和大道南侧。

二、工程规模

本项目用地面积 23377.00 ㎡，总建筑面积 134877.95 ㎡，共 6 栋 26~28 层住宅楼，高度在 84~90m 之间；二层地下室，基坑开挖深度 11.45m。

三、中标价格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亿叁仟肆佰陆拾肆万元整（￥934,640,000.00 元），其中：税前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捌亿伍仟柒佰肆拾陆万柒仟捌佰捌拾玖元玖角壹分（￥857,467,889.91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 9%，税款：人民币（大写）：柒仟柒佰壹拾柒万贰仟壹佰壹拾元玖分 （￥77,172,110.09 元）。

深圳市通宝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1 日

工程编号：JFXXHY

合同编号：JFXXHY-GC-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嘉富新禧花园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中心路东侧、北环路北侧

发 包 人：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嘉富新禧花园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中心路东侧、北环路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宝安发改备案（2019）0706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用地面积 23377.00 ㎡，总建筑面积为 134877.95 ㎡，共 6 栋 26~28 层住宅楼，高度在 84~90m 之间，二层地下室，基坑开挖深度 11.45m。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 100%；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 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地上地下混凝土工程、砌体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含室内外）、金属门窗、幕墙工程、电气工程（含强、弱电预埋工程、智能化工程）、电梯安装工程（含设备）、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防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等；详见嘉富新禧花园工程施工图纸及甲方指定的承包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11 月 1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5 月 1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12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玖亿叁仟肆佰陆拾肆万元整(¥934,640,00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玖拾捌万捌仟叁佰陆拾叁圆柒角玖分整 (¥17,988,363.7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2019__年__11__月__6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北环路1001号新桥村委综合大楼1006房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双方签字盖章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__4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贰__份，承包人执__贰__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账号：4000 0911 1910 0273 892

7997.2899元

嘉富新禧花园

总承包工程合同补充协议 02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6月29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嘉富新禧花园总承包工程合同补充协议 02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乙方：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 2019 年 11 月签订《嘉富新禧花园总承包工程合同》（下称“原合同”），现甲乙双方就原合同价款等事宜，达成以下补充协议，以此共同遵守履行：

1、原合同中施工范围内精装修工程作详细说明：嘉富新禧花园精装修建筑面积为 16,258 平米，约定精装修工程总造价为 73,972,899.00 元；（人民币大写：柒仟叁佰玖拾柒万贰仟捌佰玖拾玖元整，该说明的装修总价款已包含乙方履行原合同及本补充协议全部义务的费用。

2、经甲乙双方同意，本补充协议约定精装修工程付款条件如下：

签订本补充协议后支付精装修工程总造价的 30%作为工程预付款；精装修施工进场一个月前支付工程款至 75%作为材料设备备料款；精装修施工进场后支付至 95%；精装修工程完工后支付至 100%。

3、原合同继续有效，若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未涉及的事项，按原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4、本补充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嘉富新禧花园

验收日期：2022年1月1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嘉富新禧花园					
工程地点	宝安区新桥中心路东侧，沙井北环路北侧		建筑面积	134877.95㎡	工程造价	9346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26～28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70-03-717378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11年2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月1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039			
建设单位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嘉加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1-914/2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嘉富新禧花园项目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参建各方一致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验收评定为合格。

经建设单位组织验收，人防工程、排水设施、水土保持设施、环境保护设施、无障碍设施、燃气工程、城建档案、住宅光纤到户、住宅信报箱、海绵设施、绿色建筑和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等工程已经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陈　强
注册号：4405443-AY00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1341315135O2(00)
濮胜越
建筑
2022.07.11
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何敏鹏
注册号：4401653-042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9日

* GD- E1 -914/6 *

5、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基地改扩建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基地改扩建项目招标，于2021年3月9日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招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为人民币132990295.55元（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定金额4504813.08元）。项目地址：巴南区花溪镇红光大道65号（市消防救援总队现有存量用地范围内）。中标范围：本工程包含施工图范围内的新建工程（消防车库及战勤物资储备库、执勤及学习培训用房（装配式建筑）、消防车辆维修车间、地下车库、门卫等）、改建工程（质检楼、战勤物资库等）、拆除原建构筑物及附属设施、室外工程（边坡挡墙（边坡支护等）、道路、海绵城市硬化路面、景观绿化、室外综合管网、室外照明等（不包括1#楼暖通工程、智能化工程、电气工程、抗震支架、厨房设备、电梯工程、智能仓库；2#楼智能化工程；3#楼暖通工程、智能化工程；4#楼暖通工程、智能化工程；5#楼室外智能化工程），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工期：540日历天。项目经理：盛兆文。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

你单位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到我单位签订承发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谢老师

联系电话：

代 理 机 构：（盖章）

签 发 日 期：2021年3月17日

正本

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基地改扩建项目

施工合同

发包人（全称）：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中标的 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基地改扩建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基地改扩建项目。

2. 工程地点： 巴南区花溪镇红光大道 65 号（市消防救援总队现有存量用地范围内）。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本招标项目经市发改委批准立项。资金来源为：市基本建设统筹资金。资金性质为：全部国有。

5. 工程内容： 1.新建房屋36381㎡（其中：消防车库及战勤物资储备库22156㎡，执勤及学习培训用房8274㎡（装配率51.9%），消防车辆维修车间4377㎡，地下车库1500㎡，门卫室74㎡。）；2.改建房屋9383㎡（其中：改建颁检楼3746㎡，原有战勤物资储备库5637㎡改建为战备车辆停放库及车辆配件库。）；3.拆除原文工团、综合楼、搜救犬舍、宿舍公寓楼等房屋11389㎡.4.实施场区内道路广场硬化、土石方、边坡治理、环境绿化及室外综合管网等配套基础工程及发包人要求完成的其它相关工作。

6. 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包含施工图范围内的新建工程（消防车库及战勤物资储备库、执勤及学习培训用房（装配式建筑）、消防车辆维修车间、地下车库、门卫等）、改建工程（质检楼、战勤物资库等）、拆除原建构筑物及附属设施、室外工程（边坡挡墙（边坡支护等）、道路、海绵城市硬化路面、景观绿化、室外综合管网、室外照明等（不包括1#楼暖通工程、智能化工程、电气工程、抗震支架、厨房设备、电梯工程、智能仓库；2#楼智能化工程；3#楼暖通工程、智能化工程；4#楼暖通工程、智能化工程；5#楼室外智能化工程），具体详见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发包人要求完成的其它相关工作。

7.本工程项目的建设单位为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据与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签定的代建合同约定，作为招标人参与本项目建设工作，代为签订本合同协议书，并按代建单位职责履行本工程项目的相关代建义务。

二、合同工期

承包人投标函中承诺的工期：54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签发的工程开工通知明确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54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承包人投标函中承诺的中标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贰佰玖拾玖万零贰佰玖拾伍元伍角伍分 （¥ 132990295.55 元）；

2.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叁仟贰佰玖拾玖万零贰佰玖拾伍元伍角伍分 （¥ 132990295.5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万零肆仟捌佰壹拾叁元零捌分 （¥ 4504813.0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9） 图纸；

（10） 其他合同文件。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专用合同条款及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合同于 2021 年4月16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合 同 在 重庆市渝中区 签 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在以下条件满足之后生效：

1. 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或者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2. _____。

十三、合同份数

合同一式 十二 份，其中正本 二 份，双方各持 一 份，副本 十 份，双方各执 五 份。

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以下为签字盖章页）

发 包 人：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纳税人识别号：91500103450384494C

地　　址：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二路221号

电　　话：023-63301935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坪支行

账　　号：11251000000433569

承 包 人：[illegible]集团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28071274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01号开元大厦2楼整层

电　　话：0755-8394007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厦支行

账　　号：44250100008800000671

签约时间：2021年4月16日

验收表-7（1）

500012202108020010000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2013版）

工程名称：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基地改扩建项目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1#综合楼、2#消防车辆维修车间、质检楼、战勤物质库装饰装修、地下室、M1门卫室

施工许可证编号：500113202106080101

工程地址：巴南区李家沱1分区117-1地块

建设单位：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9 月 5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5000122021080200100O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基地改扩建项目(1#综合楼新建及装饰装修)	工程地址	巴南区李家沱1分区117-1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20575.3	工程类别	公建
	层数	8层	最大跨度	/
	高度（m）	36.1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础、独立基础、条形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开工日期	2021 年 06 月 09 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分区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50001220210802001000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基地改扩建项目（2#消防车辆维修车间新建）	工程地址	巴南区李家沱1分区117-1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1541.12	工程类别	公建
	层数	1层	最大跨度	/
	高度（m）	23.3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开工日期	2021 年 06 月 09 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分区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50001220210802001000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基地改扩建项目（质检楼改建装饰装修）	工程地址	巴南区李家沱1分区117-1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	工程类别	公建
	层数	5层	最大跨度	/
	高度（m）	26.4		
	地基持力层	/	基础型式	/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开工日期	2021 年 06 月 09 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分区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50001220210802001000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基地改扩建项目（战勤物质库改建装饰装修）	工程地址	巴南区李家沱1分区117-1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	工程类别	公建
	层数	4层	最大跨度	/
	高度（m）	24.6		
	地基持力层	/	基础型式	/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开工日期	2021 年 06 月 09 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分区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50001220210802001000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基地改扩建项目(地下室新建及装饰装修)	工程地址	巴南区李家沱1分区117-1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14190.32	工程类别	公建
	层数	-1层	最大跨度	/
	高度（m）	7.05~9.45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础、独立基础、条形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开工日期	2021 年 06 月 09 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分区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5000122021080200100O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战勤保障基地改扩建项目(M1门卫室新建及装饰装修)	工程地址	巴南区李家沱1分区117-1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73.76	工程类别	公建
	层数	-1层	最大跨度	/
	高度（m）	4.9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开工日期	2021 年 06 月 09 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分区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5000122021080200100O

遗留事项	无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市消防救援总队	/	/	李俊东	谢越
	勘察单位	重庆川东南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级	B150007160	王丙龙	刘晓斌
	设计单位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甲级	A145002842	钟毅	谭方彤
	监理单位	浙江明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一级	E133003547-8/1	赵强	晏厚盾
	施工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D244011610	陈镇文	杨森林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名称	相应资质	分包范围		项目负责人
		重庆巴丰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叁级	钢结构		李勇
		重庆德生鼎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贰级	通风与空调		罗海元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汇中建筑施工图设计审查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筑能渝兴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				
	监控量测单位	/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量完成情况	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已完成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已书面制定，符合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地基与基础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
	主体结构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
	建筑节能分部	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
	专业承包工程	电梯分部验收记录已形成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5000122021080200100O

主要原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试验报告和记录齐全，符合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检测齐全，检验结果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按要求整理完毕，并通过档案、防雷专项验收
工程监理资料	符合监理规范和有关规定
节能工程能效评估意见	通过，能效等级为一级，符合设计要求的一级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已按要求完成，资料齐全
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情况	该工程施工企业工程质量历次评价为：良好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
规划、消防、环保验收情况	已通过规划、消防、环保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500012202108020001000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及验收意见

验收组组成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质量监督站相关人员和有关方面专家	验收会议时间 2023.9.5
验收程序	（1）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建设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2）审阅施工、监理、勘察、设计、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3）查验工程实体质量。 （4）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形成经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验收组成员签字。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1. 工程参建单位资质、人员资格符合要求，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责任制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落实； 2. 施工单位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3. 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 4. 工程实体的面积、层数、外立面等情况与审定的规划及设计文件符合； 5. 工程符合民用建筑节能设计要求，已通过节能工程能效评估； 6. 验收组按照有关规定对工程质量验收工作进行了随机抽查，资料和实物抽查结果均符合有关要求、数据准确； 7. 工程设计、施工质量符合标准规定，无违背强制性条文情况； 8. 工程竣工永久性标牌设置符合要求； 9. 竣工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组组长（签字）：	
验收会议所提主要问题	无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验收表-7（7）

50001220210802001000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单位签章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加盖执业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重庆市[illegible]救援总队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6、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本部办公楼装修改造工程项目



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本部办公楼装修工程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分行

2020 年 9 月 21 日

发包方（甲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承包方（乙方）：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本部办公楼装修改造工程项目

2、工程地点：惠州市麦地路22号惠州中行本部办公楼

3、承包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

4、承包方式：以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报建、包验收通过、包文明等施工的方式进行承包。

5、工　期：本工程工期480　天（即：2024年9月27日至年　月　日）。

6、工程质量：本工程质量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

7、合同价款：人民币壹仟柒佰玖拾玖万肆仟肆佰柒拾肆元柒角捌分(17,994,474.78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价 16,508,692.46 元，增值税率 9%，增值税额 1,485,782.32 元)

第二条　甲方工作

1、开工前3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位置，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协助乙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指派曾志辉（身份证：440106196702200430）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及签证手续和其他事宜。

3.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理公司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公司任命隋宏伟（身份证：211224197808201635）为总监理工程师，其职责在监理合同中应明确，并将合同副本交乙方壹份。

第三条　乙方工作

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制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指派林学勤（身份证：422228196209053619）驻工地，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做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并在工程验收后10个日历天向甲方提供竣工结算资料一式二套，竣工图三套（含电子版）。若资料不完整或有错误，甲方有权要求修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的结算资料后方可进行结算。

4、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

（1） 现场答疑纪要、（2）设计变更说明（3）、工程量清单、（4）施工图纸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双方也可以提请监理工程师作出解释。双方协商不成或不同意监理工程师的解释时，以本合同约定为准，仍不能解决的，按本合同第十条关于争议解决方式的约定处理。

甲方（盖章）：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开户行：

银行地址： 惠州市麦地路 22 号

户名：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账号： 637957735532

银联号：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3004566606800

地址： 惠州市麦地路 22 号

电话： 0752-2289604

乙方（盖章）：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石厦支行

银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石厦北二街 89 号新港商城 120、210A 商铺

户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08800000671

银联号：105584000503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230271274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宏浩花园裙楼 103

电话：0755-83940077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本部办公楼装修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

建设单位(盖章)：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本部办公楼装修改造项目</td></tr>
<tr><td>工程地点</td><td colspan="2">惠州市惠城区麦地路22号</td><td>建筑面积</td><td>9467.9m²</td><td>工程造价</td><td>1799.45万元</td></tr>
<tr><td rowspan="2">结构类型</td><td>框架剪力墙</td><td rowspan="2">层 数</td><td colspan="4">地上： 6 层</td></tr>
<tr><td>框架剪力墙</td><td colspan="4">地下： 0 层</td></tr>
<tr><td>施工许可证号</td><td>4413022020123102O1</td><td>监理许可证号</td><td colspan="4"></td></tr>
<tr><td>开工日期</td><td>2020/09/30</td><td>验收日期</td><td colspan="4">年 月 日</td></tr>
<tr><td>监督单位</td><td>市监督站</td><td>监督编号</td><td colspan="4"></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6">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td></tr>
<tr><td>勘察单位</td><td colspan="6">无</td></tr>
<tr><td>设计单位</td><td colspan="6">广东省装饰有限公司/惠州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td></tr>
<tr><td>总包单位</td><td colspan="6">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承建单位（土建）</td><td colspan="6"></td></tr>
<tr><td>承建单位（设备安装）</td><td colspan="6">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承建单位（装修）</td><td colspan="6">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td></tr>
<tr><td>监理单位</td><td colspan="6">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td></tr>
<tr><td>施工图审查单位</td><td colspan="6">广东惠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td></tr>
</table>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隋宏伟
副组长	吴常亮
组员	刘波、黄文新、 罗伟光、尤爱玲、赵福光、金志华、刘纪东、黄智、王进杰、李国雄、何英杰、伍木泉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隋宏伟	尤爱玲、赵福光、金志华 、何英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波	刘纪东、黄 智、王进杰 、伍木泉
工程质控资料	刘波	李国雄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
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 格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1项
屋面	合 格	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2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 格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项	共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合 格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合 格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合 格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吴常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主任	项目组	
2	黄文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办公室	项目组	
3	尤爱玲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4	赵福光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5	金志华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安全员	
6	隋宏伟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监理工程师	
7	刘波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	监理工程师	
8	刘纪东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9	黄智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0	王进杰	深圳市顺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安全员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1、本工程已完成建设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2、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

3、各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均经验收合格；

4、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5、各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

6、主要工程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7、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规定要求，综合观感评定为好；

8、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一致通过本工程竣工验收，并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 月 日

GD-E1-914/6

7、华中师范大学宝安附属学校生活服务用房、体育馆阶梯教室、厨房改造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7-440306-50-01-703115001001

标段名称：华中师范大学宝安附属学校生活服务用房、体育馆、阶梯教室、厨房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638.249660万元

中标工期：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迪

本工程于 2022-04-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6-14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6-27

查验码：765225507221894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YGS-GC2022-006

YGS-GC-0256-011

合同编号（甲方）：

合同编号（乙方）：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华中师范大学宝安附属学校生活服务用房、体育馆、阶梯教室、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备案专用章
编号 深宝西合【2022】A 1298号

合同编号（甲方）：

合同编号（乙方）：

6382486.62

宝安区西乡街道
XiXiang Subdistrict of Bao'an District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华中师范大学宝安附属学校生活服务用房、体育馆、阶梯教室、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华中师范大学宝安附属学校生活服务用房、体育馆、阶梯教室、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西乡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详见施工图纸和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1322 米 宽：14.5-17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其它：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_____月_____日（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佰叁拾捌万贰仟肆佰玖拾陆元陆角 (¥ 6382496.6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壹仟零伍拾叁元伍角柒分 (¥ 141053.57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本条与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不一致的以本条为准：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3)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4)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

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 6月 30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发包人与承包人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6份，承包人执6份。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民二路 108 号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 7001 号开元大厦 2 楼整层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QD-E1-914□□□

工程名称：华中师范大学宝安附属学校生活服务用房、体育馆、阶梯教室、厨房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9 月 7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Q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华中师范大学宝安附属学校生活服务用房、体育馆、阶梯教室、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	建筑面积	904.45㎡	工程造价	6382496.60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5 层		
	/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 8 月 17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9 月 7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建昌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承武
副组长	陈广源、段晓立、陈迪
组员	陈波仔、何剑波、陈康威、李涛、吴用、刘杰、朱宏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迪	陈波仔、何剑波、吴用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段晓立	陈康威、李涛、朱宏光
工程质控资料	陈广源	刘杰、农碧莲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	共 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合同履行情况良好，在各个环节各单位能遵守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基本完整。验收组通过实地查验本工程的工程质量达到合格等级，验收组对本工程的竣工验收意见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7日	2023年9月7日	2023年9月7日	2023年9月7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8、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儒骏城立方、碧桂园阳光苑等 2 家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改造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72021002400l001

标段名称：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儒骏城立方、碧桂园阳光苑等2家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475.547835万元

中标工期：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陈思光

本工程于 2021-04-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05-1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5-28

查验码：396683297419708g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BGXS-SG-2021-04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碧桂园阳光苑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坂田街道碧桂园阳光苑社区配套 01 层 P03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碧桂园阳光苑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坂田街道碧桂园阳光苑社区配套 01 层 P03（复式 1 层、 2 层）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龙发改〔 2021〕61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龙岗区坂田坂雪岗大道西侧碧桂园阳光苑裙楼一二层， 现状为毛坯， 装修实际面积约 1001.98 平方米。 主要改造内容为： 建筑装饰工程、 安装工程、 数字化系统工程。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 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万陆仟贰佰贰拾叁元捌角玖分（¥ 2,306,223.89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万叁仟叁佰零壹元贰角壹分 （¥ 33,301.2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万贰仟捌佰肆拾肆元整 （¥ 12,844.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肆万元整 （¥ 240,000.00 元）；

（5）其他费（弃土受纳费）

人民币（大写） 捌佰玖拾贰元柒角伍分 （¥ 892.75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委托文件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五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四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采购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响应报价规定；

(8)响应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

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6 月 4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壹拾伍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拾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电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电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合同编号：RJXS-SG-2021-04 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儒骏城立方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龙岗区坂田街道儒峰大厦 01 层 05 号、02 层 01 号

发 包 人：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儒骏城立方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坂田街道儒峰大厦 01 层 05 号、 02 层 01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龙发改〔 2021〕 57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龙岗区坂田坂雪岗大道南侧， 两层改造面积共约 1001.91 ㎡， 主要改造内容为： 建筑装饰工程、 安装工程、 数字化系统工程。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钢管混凝土 □型钢混凝土 □其它 _____）；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其它_____）；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消防工程	☑门窗	☑防水工程	☑电气照明	□建筑节能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 标识标牌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_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6 月 15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或开工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肆万玖仟贰佰伍拾肆元肆角陆分 (¥ 2,449,254.46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万柒仟捌佰捌拾伍元壹角伍分 (¥ 37,885.1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万玖仟零叁拾柒元陆角 (¥ 19,037.6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伍万陆仟元 (¥ 256,000.00 元)；

（5）其他费（弃土受纳费）

人民币（大写） 肆佰零贰元柒角伍分 (¥ 402.75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委托文件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五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四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采购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响应报价规定；

(8)响应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6 月 4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壹拾伍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拾份，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电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报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电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碧桂园阳光苑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1 年 12 月 30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碧桂园阳光苑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坂田街道碧桂园阳光苑社区配套01层 P03	建筑面积	1001.98㎡	工程造价	230.62万元
结构类型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层 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8月9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12月3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建威建设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天邦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该项目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及质量评估报告等有关法律法规，主体结构、装饰装修、给排水、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消防工程、室外建筑、智能建筑、标识标牌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观感质量综合评定，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一致同意该工程验收，工程质量评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偏坡城立方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12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龙岗区第二人民医院倩坡城立方社区健康服务中心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坂田街道长坡大厦01层05号、02层01号		建筑面积	1031.91㎡	工程造价	244.92万元
结构类型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层 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2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建威建设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天邦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文光、黄志荣
副组长	李飞
组员	陈思光、吴用、刘杰、杨丽香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文光	陈思光、吴用、刘杰、杨丽香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工程通盘资料	钱晓琳	衣碧莲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该项目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规定，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主体结构、装饰装修、给排水、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消防工程、室外建筑、智能建筑、标识标牌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定，观感质量符合要求，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一致同意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册号 44021539 有效期 2023.03.24

GD-E1-914/6

四、近三年财务情况

投标人名称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3000 万元
近三年财务情况			
年份	营业额（万元）	资产负债率	
2021 年	490303.345103	24.19%	
2022 年	401029.334103	20.33%	
2023 年	364304.387117	19.52%	

2021 年审计报告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会计报表附注	9-28
七、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IA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GENERAL PARTNERSHIP）

地 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西109号华康大厦1栋307室

电 话：（0755） 83329083 传真：（0755）83328854

机密　　深佳和财审字(2022)039号

审 计 报 告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1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

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深圳诚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注释1	168,647,257.07	235,469,788.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7,781,220.35	9,021,411.59
应收账款	七、注释2	1,105,913,712.61	902,316,629.46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七、注释3	64,108,630.75	64,025,063.00
其他应收款	七、注释4	240,205,608.35	156,485,487.58
存货	七、注释5	1,104,733,813.47	1,063,811,569.05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691,390,242.60	2,431,129,948.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注释6	25,500,000.00	23,303,740.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注释7	119,197,943.22	107,898,314.25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七、注释8	37,222,609.70	37,127,049.65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七、注释9	6,757,249.81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8,677,802.73	168,329,103.93
资产合计		2,880,068,045.33	2,599,459,052.72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注释10	128,992,416.45	103,779,346.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七、注释11	140,000,000.00	11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注释12	222,137,426.98	188,084,295.94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1,635,455.86	1,151,051.96
应交税费	七、注释13	-3,843,043.48	-6,515,050.22
其他应付款	七、注释14	207,808,519.90	156,509,017.63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696,730,775.72	553,008,661.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96,730,775.72	553,008,661.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七、注释15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七、注释16	1,688,337,269.61	1,551,450,391.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83,337,269.61	2,046,450,391.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80,068,045.33	2,599,459,052.72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注释17	4,903,033,481.03	4,894,644,425.02
减:营业成本	七、注释18	4,567,231,337.29	4,588,605,654.64
税金及附加		14,558,497.75	13,385,975.90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39,058,002.08	97,018,764.20
研发费用		112,208,773.29	-
财务费用	七、注释19	7,564,048.78	8,197,097.81
其中：利息费用	七、注释19	8,366,715.12	-
利息收入	七、注释19	1,100,561.96	-
加：其他收益		-	445,816.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2,412,791.84	187,882,748.75
加:营业外收入	七、注释20	238,889.16	1,32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注释21	1,608,294.71	656,425.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043,386.29	187,227,642.78
减:所得税费用		24,156,507.94	46,806,910.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886,878.35	140,420,732.0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886,878.35	140,420,732.0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现金流量套项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6,886,878.35	140,420,732.08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4,934,677,821.78	4,883,455,871.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51,299,502.27	12,811,128.72
现金流入小计	4	4,985,977,324.05	4,896,267,000.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4,326,250,939.45	4,029,896,929.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421,575,716.68	411,168,426.87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137,739,199.34	134,859,151.2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58,107,893.20	211,824,998.02
现金流出小计	9	5,043,673,748.67	4,787,749,50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57,696,424.62	108,517,495.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7,2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7,2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25,972,461.60	14,699,114.4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金流出小计	21	25,972,461.60	14,699,114.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25,972,461.60	-7,489,114.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151,402,416.46	132,489,858.1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现金流入小计	26	151,402,416.46	132,489,858.15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126,189,346.15	128,960,51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8,366,715.12	5,021,365.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出小计	30	134,556,061.27	133,981,877.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16,846,355.19	-1,492,019.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3	-66,822,531.03	99,536,361.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235,469,788.10	135,933,426.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68,647,257.07	235,469,788.10

锐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30,000,000.00				-	-			165,000,000.00	1,551,450,261.26	2,046,450,261.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其他	04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330,000,000.00				-	-			165,000,000.00	1,551,450,261.26	2,046,450,261.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136,886,878.35	136,886,878.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136,886,878.35	136,886,878.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 其他	12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3.其他	16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330,000,000.00				-	-			165,000,000.00	1,688,337,139.61	2,183,337,139.61

锐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30,000,000.00	-							325,003,203.02	1,411,393,791.64	1,066,396,771.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其他	04										-3,285,352.88	-3,280,052.66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330,000,000.00				-	-			325,003,203.02	1,411,038,434.16	1,063,320,685.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142,420,732.08	142,420,732.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142,420,732.08	142,420,732.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 其他	12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3. 其他	16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330,000,000.00				-	-			325,003,203.02	1,553,459,166.24	2,208,462,369.26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0年6月28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23027127 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01号开元大厦2楼整层。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园林绿化工程（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合同能源管理；矿山开采（由分支机构经营，执照另行申报）；物业租赁及管理；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凭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资质证书，证书编号为：A101404403041 0-9/1经营）；餐饮服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记账基础，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企业会计准则有特别规定的，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4、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权益性投资不作为现金等价物。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⑥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及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5.00%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年	5.00%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年	5.00%	9.50%-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3-5年	5.00%	19.00%-31.67%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年	5.00%	19.00%-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之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根据有关规定，保险费及公积金一般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8、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

（4）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确认的条件：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初始计量：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时计入递延收益，在确认费用或损失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0、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1、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购买日和处置日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为购买方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处置日为母公司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按照规定，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已获得批准；③参与各方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购买价款的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了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

2、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提供劳务收入	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	5%、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六、纳入报表范围的单位和方法

1、纳入报表范围的单位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1	银广厦龙岗分公司	深圳龙岗	与本公司一致
2	银广厦珠海分公司	广东珠海	与本公司一致
3	银广厦惠州分公司	广东惠州	与本公司一致
4	银广厦贵州分公司	贵州贵阳	与本公司一致
5	银广厦汕尾分公司	广东汕尾	与本公司一致
6	银广厦海南分公司	海南海口	与本公司一致
7	银广厦咸宁分公司	湖北咸宁	与本公司一致
8	银广厦梅州分公司	广东梅州	与本公司一致
9	银广厦阳江分公司	广东阳江	与本公司一致
10	银广厦广州分公司	广东广州	与本公司一致
11	银广厦淮南分公司	安徽淮南	与本公司一致
12	银广厦中山分公司	广东中山	与本公司一致
13	银广厦赣州分公司	安徽赣州	与本公司一致
14	银广厦江门分公司	广东江门	与本公司一致
15	银广厦南宁分公司	广西南宁	与本公司一致
16	银广厦宿州分公司	安徽宿州	与本公司一致
17	银广厦赣州分公司	江西赣州	与本公司一致
18	银广厦河源分公司	广东河源	与本公司一致
19	银广厦西安分公司	陕西西安	与本公司一致
20	银广厦海丰分公司	广东海丰	与本公司一致
21	银广厦汕头分公司	广东汕头	与本公司一致
22	银广厦宝鸡分公司	陕西宝鸡	与本公司一致
23	银广厦成都分公司	四川成都	与本公司一致
24	银广厦厦门分公司	福建厦门	与本公司一致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25	银广厦惠阳分公司	广东惠阳	与本公司一致
26	银广厦江西分公司	江西南昌	与本公司一致
27	银广厦黑龙江分公司	黑龙江哈尔滨	与本公司一致
28	银广厦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	与本公司一致
29	银广厦东莞分公司	广东东莞	与本公司一致
30	银广厦新疆分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与本公司一致
31	银广厦黄山分公司	安徽黄山市	与本公司一致
32	银广厦合肥分公司	安徽合肥	与本公司一致
33	银广厦贺州分公司	广西贺州	与本公司一致
34	银广厦重庆分公司	重庆	与本公司一致
35	银广厦佛山分公司	广东佛山	与本公司一致
36	银广厦宿迁分公司	江苏宿迁	与本公司一致
37	银广厦赣州分公司	江西赣州	与本公司一致
38	银广厦昆明分公司	云南昆明	与本公司一致
39	银广厦潍坊分公司	山东潍坊	与本公司一致
40	银广厦博罗分公司	广东惠州	与本公司一致
41	银广厦常州分公司	江苏常州	与本公司一致
42	银广厦淄博分公司	山东淄博	与本公司一致
43	银广厦淮北分公司	安徽淮北	与本公司一致
44	银广厦揭阳分公司	广东揭阳	与本公司一致

2、汇总方法：以分公司各主体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会计资料为依据进行加计汇总，并抵销内部交易和内部往来。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2021年1月1日，“年末”指2021年12月31日，“上年”指2020年度，“本年”指2021年度。

注释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　　金	558,902.23	21,071.23
银行存款	168,088,354.84	235,448,716.87
合　　计	168,647,257.07	235,469,788.10

注释2：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比　例	年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含1年）	696,555,516.40	62.98%	740,213,225.15	82.03%
1-2年	372,369,814.90	33.67%	106,334,996.56	11.78%
2-3年	36,988,381.31	3.34%	55,768,407.75	6.19%
合　　计	1,105,913,712.61	100.00%	902,316,629.46	100.01%
坏账准备				
净　　值	1,105,913,712.61		902,316,629.46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	年末余额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2,329,513.42
西安天地国际时尚小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5,810,403.76
惠州市润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1,722,110.75
福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7,202,520.70
维圃（中山）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31,680,862.00

注释3：预付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比　例	年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4,479,259.21	6.99%	32,377,601.10	50.57%
1-2年	2,377,601.10	3.71%	23,450,078.94	36.63%

2-3年			8,197,382.96	12.80%
3年以上	57,251,770.44	89.30%		
合　　计	64,108,630.75	100.00%	64,025,063.00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或款项	年末余额
深圳市新豫龙建材有限公司	56,440,270.44
安博超重设备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市中兴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
广东省汕头市众兴彩印厂	41,500.00

注释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比　例	年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含1年）	147,225,289.26	61.29%	98,352,558.13	62.85%
1-2年	36,664,758.61	15.26%	24,534,648.21	15.68%
2-3年	22,717,279.24	9.46%	8,490,526.33	5.43%
3年以上	33,598,281.24	13.99%	25,107,754.91	16.04%
合　　计	240,205,608.35	100.00%	156,485,487.58	100.00%
坏账准备				
净　　值	240,205,608.35		156,485,487.58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务人或款项	年末余额
履约保证金	50,274,410.90
投标保证金	38,140,367.32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28,438,497.78
项目款	9,590,974.10

注释5：存货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原材料	84,258,142.26	102,535,925.17	79,721,142.26	107,072,925.17
工程施工	979,553,426.80	1,042,408,246.20	1,024,300,784.70	997,660,888.30
合　　计	1,063,811,569.06	1,144,944,171.37	1,104,021,926.96	1,104,733,813.47

注释6：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持股比例	核算方法	年末余额
深圳市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60.00%	成本法	1,200,000.00
深圳市锦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00.00%	成本法	10,000,000.00
深圳市信环通科技有限公司	60.00%	成本法	1,800,000.00
深圳广厦汇丰金融服务公司	100.00%	成本法	10,000,000.00
深圳市中建智库研究院	100.00%	成本法	2,000,000.00
新华人之家	20.00%	成本法	500,000.00
合　　计			25,500,000.00

注释7：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221,256,772.98	17,953,725.11		239,210,498.09
房屋及建筑物	2,599,000.00	6,156,506.00		8,755,506.00
机器设备	211,717,267.55	11,780,346.51		223,497,614.06
运输设备	4,634,039.04			4,634,039.04
电子及办公设备	2,306,466.39	16,872.60		2,323,338.9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3,358,458.73	6,654,096.14		120,012,554.87
房屋及建筑物	2,469,398.80			2,469,398.80
机器设备	107,737,497.50	5,398,150.46		113,135,647.96
运输设备	2,039,769.67	1,032,360.51		3,072,130.18
电子及办公设备	1,111,792.76	223,585.17		1,335,377.9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07,898,314.25	17,953,725.11	6,654,096.14	119,197,943.22
房屋及建筑物	129,601.20			6,286,107.20
机器设备	103,979,770.05			110,361,966.10
运输设备	2,594,269.37			1,561,908.86
电子及办公设备	1,194,673.63			987,961.06
其他设备				

注释8：无形资产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46,227,649.00	253,405.87		46,481,054.87
软件	46,227,649.00	253,405.87		46,481,054.87
二、累计摊销合计	9,100,599.35	157,845.82		9,258,445.17
软件	9,100,599.35	157,845.82		9,258,445.1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37,127,049.65			37,222,609.70

注释9：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7,765,330.62	1,008,080.81	6,757,249.81
合　计		7,765,330.62	1,008,080.81	6,757,249.81

注释10：短期借款

项　目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年末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合水口支行	2021/8/12-2022/8/5	6.09%	1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福田支行	2021/9/22-2022/9/16	5.30%	28,992,416.46
合　计			128,992,416.46

注释11：应付票据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海银行深圳福蓥支行	140,000,000.00	110,000,000.00
合　计	140,000,000.00	110,000,000.00

注释12：应付账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96,984,366.48	88.68%	188,084,295.94	100.00%
1-2年	25,153,060.50	11.32%		
合　计	222,137,426.98	100.00%	188,084,295.94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个人

主要债权人或款项	年末余额
深圳中建鼎泰建设有限公司	31,240,131.15
深圳市中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6,961,307.70
深圳市天舜实业有限公司	17,651,379.29
深圳市广裕兴贸易有限公司	17,058,832.15
深圳市中饰建设有限公司	15,600,000.00

注释13：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694,619.88	-6,670,573.41
企业所得税	826,387.67	753,924.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7,640.81
教育费附加		-127,338.11
地方教育附加		-84,962.39
代扣个人所得税	25,188.73	15,689.09
印花税		-102,199.39
其他税费		-1,950.00
合　　计	-3,843,043.48	-6,515,050.22

注释14：其他应付款

账　　龄	年末余额	比例	年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4,429,854.39	74.31%	126,983,387.88	98.01%
1-2年	34,458,665.51	16.58%	29,525,629.75	1.99%
2-3年	18,920,000.00	9.11%		
合　　计	207,808,519.90	100.00%	156,509,017.63	100.00%

其中年末金额较大的单位或款项

主要债权人或款项	年末余额

质量保证金	44,394,645.09
深圳市健康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920,000.00
技术资料归档保证金	7,511,818.86

注释1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深圳市健康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200,000.00	9.45%	31,200,000.00	9.45%
深圳市广厦汇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8,800,000.00	90.55%	298,800,000.00	90.55%
合　　计	330,000,000.00	100.00%	330,000,000.00	100.00%

实收资本业经深圳万达会计师事务所以深万达验字[2010]第18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股东和资本变更以工商登记机关为准。

注释1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年期末余额	1,551,450,391.26	1,414,289,751.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3,260,092.66
本期年初余额	1,551,450,391.26	1,411,029,659.18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136,886,878.35	140,420,732.08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688,337,269.61	1,551,450,391.26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注释17：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建筑工程	4,903,033,451.03	4,894,602,344.80		42,080.22
合　　计	4,903,033,451.03	4,894,602,344.80		42,080.22

注释18：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支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建筑工程	4,567,231,337.29	4,588,605,654.64		
合　　计	4,567,231,337.29	4,588,605,654.64		

注释1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8,366,715.12
减：利息收入	1,100,561.96
其他费用	297,895.62
合　　计	7,564,048.78

注释2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其他收入	238,889.16
合　　计	238,889.16

注释2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罚款支出	14,942.33

捐赠支出	1,593,246.66
其他支出	105.72
合　　计	1,608,294.71

注释22：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1年度	2020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6,886,878.35	140,420,732.08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	6,654,096.14	14,082,011.24
无形资产摊销	157,845.82	4,593,633.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8,080.8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8,366,715.12	5,021,365.62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0,922,244.41	56,505,825.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86,160,580.43	5,482,836.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16,312,783.98	-117,588,909.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96,424.62	108,517,495.0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8,647,257.07	235,469,788.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5,469,788.10	135,933,426.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66,822,531.03	99,536,361.22

八、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吴春波

办公场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华康厂房A栋三层307#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47470096

注册资本(出资额)：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深财会[2005]11号

批准设立日期：2005年1月31日

证书序号：NO. 024084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5137X

名　　称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体类型　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华康广场A栋三层307#（仅限办公）

执行事务合伙人　汪勤，吴春波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2日

重要提示

1. 营业执照副本应当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悬挂或者置备。
2. 营业执照载明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向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领取新的营业执照。
3. 营业执照遗失或者毁坏的，应当在报纸或者登记机关指定的其他媒体上刊登遗失、毁坏声明。

登记机关　2016年09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Full name 吴春波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3-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402700327151





仅供申报当地注册会计师协会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吴春波
440300731032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Y 月 M 日 D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9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10-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武汉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2224701020004



仅供湖北省计报告附件盖用途。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汪勤
42010318395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7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3
二．资产负债表	4-5
三．利润表	6
四．现金流量表	7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六．会计报表附注	10-26
七．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深 圳 佳 和 会 计 师 事 务 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IA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工业区22栋万源大厦205
电 话：（0755） 83329083 传真：（0755）83328854

机密 深佳和财审字[2023]036号

审 计 报 告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2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二日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169,110,004.78	168,647,257.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7,781,220.35
应收账款	附注4	1,116,349,744.19	1,105,913,712.6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5	64,044,148.75	64,108,630.75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233,162,723.38	240,205,608.35
存货	附注7	1,107,558,617.06	1,104,733,813.47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690,225,238.16	2,691,390,242.6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8	25,500,000.00	25,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9	109,409,385.18	119,197,943.22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附注10	37,344,256.81	37,222,609.7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11	4,713,482.29	6,757,249.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967,124.28	188,677,802.73
资产合计		2,867,192,362.44	2,880,068,045.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2	96,730,000.00	128,992,416.4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附注13	120,000,000.00	140,000,000.00
应付账款	附注14	181,666,288.35	222,137,426.98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3,801,941.70	1,635,455.86
应交税费	附注16	-4,027,170.79	-3,843,043.48
其他应付款	附注15	184,851,404.86	207,808,519.9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83,022,464.12	696,730,775.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83,022,464.12	696,730,775.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附注17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附注18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附注19	1,789,169,898.32	1,688,337,269.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84,169,898.32	2,183,337,269.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67,192,362.44	2,880,068,045.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20	4,010,393,341.03	4,903,033,451.03
减:营业成本	附注20	3,756,547,742.86	4,567,231,337.29
税金及附加		12,250,974.40	14,558,497.75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45,119,876.11	39,058,002.08
研发费用		72,796,406.48	112,208,773.29
财务费用	附注21	4,782,846.31	7,564,048.78
其中：利息费用		6,506,172.18	8,366,715.12
利息收入		1,943,790.28	1,100,561.96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8,795,494.87	162,412,791.84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2	644,967.14	238,889.16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3	813,840.00	1,608,294.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626,622.01	161,043,386.29
减:所得税费用		17,793,993.30	24,156,507.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832,628.71	136,886,878.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832,628.71	136,886,878.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项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0,832,628.71	136,886,878.35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4,007,638,529.80	4,934,677,821.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7,042,884.97	51,299,502.27
现金流入小计	4	4,014,681,414.77	4,985,977,324.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3,402,160,042.82	4,326,250,939.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337,787,542.99	421,575,716.68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94,797,919.30	137,739,199.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38,829,630.11	158,107,893.20
现金流出小计	9	3,973,575,135.22	5,043,673,74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41,106,279.55	-57,696,424.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1,874,943.20	25,972,461.6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金流出小计	21	1,874,943.20	25,972,461.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874,943.20	-25,972,461.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122,330,000.00	151,402,416.4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现金流入小计	26	122,330,000.00	151,402,416.4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154,592,416.46	126,189,346.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6,506,172.18	8,366,715.1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出小计	30	161,098,588.64	134,556,061.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38,768,588.64	16,846,355.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3	462,747.71	-66,822,531.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168,647,257.07	235,469,788.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169,110,004.78	168,647,257.07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30,000,000.00				-	-			165,000,000.00	1,688,337,269.61	2,183,337,26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330,000,000.00				-	-			165,000,000.00	1,688,337,269.61	2,183,337,269.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100,832,628.71	100,832,628.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100,832,628.71	100,832,628.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 其他	12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3. 其他	16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330,000,000.00				-	-			165,000,000.00	1,789,169,898.32	2,284,169,898.3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30,000,000.00	-							165,000,000.00	1,551,450,391.26	2,046,450,391.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330,000,000.00				-	-			165,000,000.00	1,551,450,391.26	2,046,450,391.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136,886,878.35	136,886,878.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136,886,878.35	136,886,878.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其他	12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3.其他	16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330,000,000.00				-	-			165,000,000.00	1,688,337,269.61	2,183,337,269.6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附注1.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0年6月28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23027l27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01号开元大厦2楼整层。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管理咨询;园林绿化工程（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合同能源管理;矿山开采（由分支机构经营,执照另行申报）;物业租赁及管理;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酒、饮料及茶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凭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资质证书,证书编号为:A1014044030410-9/1经营）;餐饮服务。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资产减值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或其他原因致使的单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划分的组合及坏账计提比例与应收账款一致。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2、（7）“金融工具”。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2）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年	5%	19.00%-31.67%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年	5%	19.00%-31.67%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8）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9）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1）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2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①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简称“新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②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③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3）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项次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5%、7%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4）纳入报表范围的单位和方法

1）纳入报表范围的单位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1	银广厦龙岗分公司	深圳龙岗	与本公司一致
2	银广厦珠海分公司	广东珠海	与本公司一致
3	银广厦汕尾分公司	广东汕尾	与本公司一致
4	银广厦海南分公司	海南海口	与本公司一致
5	银广厦咸宁分公司	湖北咸宁	与本公司一致
6	银广厦梅州分公司	广东梅州	与本公司一致
7	银广厦阳江分公司	广东阳江	与本公司一致
8	银广厦广州分公司	广东广州	与本公司一致
9	银广厦淮南分公司	安徽淮南	与本公司一致
10	银广厦滁州分公司	安徽滁州	与本公司一致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11	银广厦南宁分公司	广西南宁	与本公司一致
12	银广厦宿州分公司	江苏宿州	与本公司一致
13	银广厦河源分公司	广东河源	与本公司一致
14	银广厦西安分公司	陕西西安	与本公司一致
15	银广厦海丰分公司	广东海丰	与本公司一致
16	银广厦汕头分公司	广东汕头	与本公司一致
17	银广厦宝鸡分公司	陕西宝鸡	与本公司一致
18	银广厦成都分公司	四川成都	与本公司一致
19	银广厦厦门分公司	福建厦门	与本公司一致
20	银广厦惠阳分公司	广东惠阳	与本公司一致
21	银广厦惠州分公司	广东惠州	与本公司一致
22	银广厦中山分公司	广东中山	与本公司一致
23	银广厦江西分公司	江西南昌	与本公司一致
24	银广厦东莞分公司	广东东莞	与本公司一致
25	银广厦新疆分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与本公司一致
26	银广厦黄山分公司	安徽黄山	与本公司一致
27	银广厦合肥分公司	安徽合肥	与本公司一致
28	银广厦贺州分公司	广西贺州	与本公司一致
29	银广厦南康分公司	江西赣州	与本公司一致
30	银广厦昆明分公司	云南昆明	与本公司一致
31	银广厦博罗分公司	广东惠州	与本公司一致
32	银广厦淮北分公司	安徽淮北	与本公司一致
33	银广厦揭阳分公司	广东揭阳	与本公司一致
34	银广厦扶沟分公司	河南省周口市	与本公司一致
35	银广厦康县分公司	甘肃省陇南市康县	与本公司一致
36	银广厦上海松江分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	与本公司一致
37	银广厦福鼎分公司	福建省福鼎市	与本公司一致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38	银广厦成县分公司	甘肃省陇南市成县	与本公司一致
39	银广厦望江分公司	安徽省安庆市望江县	与本公司一致
40	银广厦云宵分公司	福建省漳州市云霄县	与本公司一致
41	银广厦深汕合作区分公司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与本公司一致

2）汇总方法：以分公司各主体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会计资料为依据进行加计汇总，并抵销内部交易和内部往来。

以下附注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2年1月1日，“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1年度，“本期”指2022年度。

附注3：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114,250.00	558,902.23
银行存款	168,995,754.78	168,088,354.84
合　　计	169,110,004.78	168,647,257.07

附注4：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761,988,006.28	68.26%	696,555,516.40	62.98%
1-2年	321,508,726.33	28.80%	372,369,814.90	33.67%
2-3年	30,811,252.94	2.76%	36,988,381.31	3.34%
3年以上	2,041,758.65	0.18%		
合　　计	1,116,349,744.19	100.00%	1,105,913,712.61	100.00%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惠州市润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4,234,519.85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4,551,766.60
深圳市龙嘉房地产有限公司	97,000,000.00
惠州市科实汇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5,218,831.56
西安天地国际时尚小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216,112.64

附注5：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694,324.91	8.89%	4,479,259.21	6.99%
1-2年	2,247,949.62	3.51%	2,377,601.10	3.71%
2-3年	1,978,164.12	3.09%		
3年以上	54,123,710.11	84.51%	57,251,770.44	89.30%
合　　计	64,044,148.75	100.00%	64,108,630.75	100.00%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新豫龙建材有限公司	56,440,270.44
安博超重设备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市中兴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
广东省汕头市众兴彩印厂	41,500.00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9,275,438.76	64.02%	147,225,289.26	61.29%
1-2年	37,851,636.51	16.23%	36,664,758.61	15.26%
2-3年	20,961,328.83	8.99%	22,717,279.24	9.46%
3年以上	25,074,319.27	10.75%	33,598,281.24	13.99%
合　　计	233,162,723.38	100.00%	240,205,608.35	100.00%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履约保证金	82,843,013.63
投标保证金	67,675,459.15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55,548,122.25
项目款	12,070,522.81

附注7：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原材料	107,072,925.17	37,882,042.26	17,882,042.26	127,072,925.17
工程施工	997,660,888.30	1,091,541,224.98	1,108,716,421.39	980,485,691.89
合　　计	1,104,733,813.47	1,129,423,267.24	1,126,598,463.65	1,107,558,617.06

附注8：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持股比例	核算方法	期末账面余额
深圳市集国实业有限公司	60.00%	成本法	1,200,000.00
深圳市锦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00.00%	成本法	10,000,000.00
深圳市信环通科技有限公司	60.00%	成本法	1,800,000.00

深圳广厦汇丰金融服务公司	100.00%	成本法	10,000,000.00
深圳市中建智库研究院	100.00%	成本法	2,000,000.00
新华人之家	20.00%	成本法	500,000.00
合　　计			25,500,000.00

附注9：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239,210,498.09	1,753,296.09		240,963,794.18
房屋及建筑物	8,755,506.00			8,755,506.00
机器设备	223,497,614.06	1,260,327.95		224,757,942.01
运输设备	4,634,039.04			4,634,039.04
电子及办公设备	2,323,338.99	492,968.14		2,816,307.1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20,012,554.87	11,541,854.13		131,554,409.00
房屋及建筑物	2,469,398.80			2,469,398.80
机器设备	113,135,647.96	11,541,854.13		124,677,502.09
运输设备	3,072,130.18			3,072,130.18
电子及办公设备	1,335,377.93			1,335,377.9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19,197,943.22			109,409,385.18
房屋及建筑物	6,286,107.20			6,286,107.20
机器设备	110,361,966.10			100,080,439.92
运输设备	1,561,908.86			1,561,908.86
电子及办公设备	987,961.06			1,480,929.20

附注10：无形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46,481,054.87	360,722.54		46,841,777.41
软件	46481054.87	360722.54		46841777.41
二、累计摊销合计	9,258,445.17	239,075.43		9,497,520.60
软件	9,258,445.17	239,075.43		9,497,520.6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37,222,609.70			37,344,256.81

附注11：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6,757,249.81		2,043,767.52	4,713,482.29
合　　计	6,757,249.81		2,043,767.52	4,713,482.29

附注12：短期借款

项　目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期末余额
中国工商银深圳光明支行	2022/4/19-2023/4/11	6.0900%	46,73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2022/11/25-2023/11/24	5.1000%	20,000,000.00
上海银行深圳福莲支行	2022/11/7-2023/5/9	5.6800%	30,000,000.00
合　　计			96,730,000.00

附注13：应付票据

出　票　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0,000,000.00	140,0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00	140,000,000.00

附注14：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1,972,204.35	78.15%	196,984,366.48	88.68%
1-2年	22,780,952.56	12.54%	25,153,060.50	11.32%
2-3年	16,913,131.45	9.31%		
合　　计	181,666,288.35	100.00%	222,137,426.98	100.00%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中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1,016,361.25
惠州市凯润混凝土有限公司	19,915,216.00
深圳市中饰建设有限公司	18,750,000.00
深圳市云领实业有限公司	17,298,218.17
深圳市广裕兴贸易有限公司	13,435,562.27

附注15：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9,227,768.62	69.91%	154,429,854.39	74.31%
1-2年	20,074,862.57	10.86%	34,458,665.51	16.58%
2-3年	20,167,288.27	10.91%	18,920,000.00	9.10%
3年以上	15,381,485.40	8.32%		
合　　计	184,851,404.86	100.00%	207,808,519.90	100.00%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广厦汇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81,080,000.00
质量保证金	39,403,324.50
深圳市健康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8,920,000.00
技术资料归档保证金	3,797,369.50

附注16：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	-5,260,694.19	-4,694,619.88
企业所得税	1,266,166.09	826,387.6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2,642.69	25,188.73
合　　计	-4,027,170.79	-3,843,043.48

附注17：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深圳市广厦汇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8,800,000.00	90.55	298,800,000.00	90.55
深圳市健康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200,000.00	9.45	31,200,000.00	9.45
合　　计	330,000,000.00	100.00	330,000,000.00	100.00

附注18：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合　　计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附注1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688,337,26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1,688,337,269.61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100,832,628.71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789,169,898.32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20：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建筑工程	4,010,293,341.03	4,903,033,451.03	3,756,547,742.86	4,567,231,337.29
合　计	4,010,293,341.03	4,903,033,451.03	3,756,547,742.86	4,567,231,337.29

附注2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506,172.18	8366715.12
减：利息收入	1,943,790.28	1100561.96
手续费用	220,464.41	297895.62
合　计	4,782,846.31	7,564,048.78

附注2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32,702.48	
其他	12,264.66	238,889.16
合　计	644,967.14	238,889.16

附注2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捐赠支出	813,840.00	1,593,246.66
罚款支出		14,942.33
其他支出		105.72
合　　计	813,840.00	1,608,294.71

附注24：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2年度	202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0,832,628.71	136,886,878.35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1,541,854.13	6,654,096.14
无形资产摊销	239,075.43	157,845.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43,767.52	1,008,080.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6,506,172.18	8,366,715.12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824,803.59	-40,922,244.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452,555.74	-286,160,580.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81,684,970.57	116,312,783.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06,279.55	-57,696,424.6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9,110,004.78	168,647,257.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8,647,257.07	235,469,788.1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462,747.71	-66,822,531.03

附注25：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6：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信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吴春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上步工业区22栋万源大厦205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9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31日

证书序号：001894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春波，汪勤

成立日期　2015年02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华强社区上步工业区202栋方源大厦205

登记机关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字号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汪勤
420103183951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7



姓名 Full name 吴春波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3-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法和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402700327151



仅供注册会计师年检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吴春波
440300731032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月 日
/m /d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9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码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
五．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会计报表附注	9-25
七．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IA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工业区22栋万源大厦205
电 话：（0755） 83329083 传真：（0755）83328854

机密 深佳和财审字[2024]185号

审计报告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深圳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242,078,029.25	169,110,004.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1,111,194,414.74	1,116,349,744.19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附注5	64,002,910.25	64,044,148.75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237,518,207.03	233,162,723.38
存货	附注7	1,103,115,489.13	1,107,558,617.06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757,909,050.40**	**2,690,225,238.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8	24,300,000.00	25,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9	105,647,335.78	109,409,385.18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附注10	35,872,011.96	37,344,256.8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附注11	1,736,574.82	4,713,482.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555,922.56**	**176,967,124.28**
资产合计		**2,925,464,972.96**	**2,867,192,362.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12	50,000,000.00	96,73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附注13	189,800,000.00	120,000,000.00
应付账款	附注14	190,478,532.57	181,666,288.35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3,817,592.44	3,801,941.70
应交税费	附注16	1,323,478.58	-4,027,170.79
其他应付款	附注15	135,797,137.98	184,851,404.86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71,216,741.57	583,022,464.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71,216,741.57	583,022,464.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附注17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附注18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附注19	1,859,248,231.39	1,789,169,898.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54,248,231.39	2,284,169,898.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25,464,972.96	2,867,192,362.4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度	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20	3,643,043,871.17	4,010,293,341.03
减:营业成本	附注20	3,454,846,227.69	3,756,547,742.86
税金及附加		10,489,104.86	12,250,974.40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42,542,417.51	45,119,876.11
研发费用		51,248,807.99	72,796,406.48
财务费用	附注21	1,559,195.96	4,782,846.31
其中：利息费用		4,059,403.62	6,506,172.18
利息收入		3,537,464.08	1,943,790.28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358,117.16	118,795,494.87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22	1,610,733.46	644,967.14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23	1,523,752.89	813,84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445,097.73	118,626,622.01
减:所得税费用		12,366,764.66	17,793,993.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078,333.07	100,832,628.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078,333.07	100,832,628.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项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0,078,333.07	100,832,628.71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3,648,199,200.62	4,007,638,529.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5,275,825.13	7,042,884.97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4	3,653,475,025.75	4,014,681,414.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3,110,788,280.11	3,402,160,042.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278,438,271.69	337,787,542.99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41,018,940.18	94,797,919.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98,235,690.85	138,829,630.11
现金流出小计	9	3,528,481,182.83	3,973,575,13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24,993,842.92	41,106,279.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1,236,414.83	1,874,943.2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21	1,236,414.83	1,874,943.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1,236,414.83	-1,874,943.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61,000,000.00	122,33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26	61,000,000.00	122,33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107,730,000.00	154,592,416.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4,059,403.62	6,506,172.1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30	111,789,403.62	161,098,588.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50,789,403.62	-38,768,588.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3	72,968,024.47	462,747.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169,110,004.78	168,647,257.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242,078,029.25	169,110,004.78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30,000,000.00				-	-			165,000,000.00	1,789,169,898.32	2,284,169,898.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330,000,000.00				-	-			165,000,000.00	1,789,169,898.32	2,284,169,898.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70,078,333.07	70,078,333.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70,078,333.07	70,078,333.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 其他	12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3.其他	16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330,000,000.00				-	-			165,000,000.00	1,859,248,231.39	2,354,248,231.3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30,000,000.00	-							165,000,000.00	1,688,337,269.61	2,183,337,26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其他	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330,000,000.00				-	-			165,000,000.00	1,688,337,269.61	2,183,337,269.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	100,832,628.71	100,832,628.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100,832,628.71	100,832,628.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 其他	12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3. 其他	16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330,000,000.00				-	-			165,000,000.00	1,789,169,898.32	2,284,169,898.3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附注1.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0年6月28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723027127 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0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01号开元大厦2楼整层。

（2）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企业管理咨询;园林绿化工程（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合同能源管理;矿山开采（由分支机构经营,执照另行申报）;物业租赁及管理;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不配备操作人员的机械设备租赁,不包括金融租赁活动）（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酒、饮料及茶叶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凭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资质证书,证书编号为:A10140440304 10-9/1经营）;餐饮服务。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金融资产减值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A.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B.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或其他原因致使的单项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不同于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③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划分的组合及坏账计提比例与应收账款一致。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2、（7）“金融工具”。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12）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年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年	5%	19.00%-31.67%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年	5%	19.00%-31.67%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4）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8）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19）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并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为：实际收到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1）租赁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其他设备。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2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①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简称“新租赁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②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③ 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3）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项次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1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
3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4）纳入报表范围的单位和方法

1）纳入报表范围的单位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1	银广厦揭阳分公司	广东揭阳	与本公司一致
2	银广厦滁州分公司	安徽滁州	与本公司一致
3	银广厦咸宁分公司	湖北咸宁	与本公司一致
4	银广厦汕尾分公司	广东汕尾	与本公司一致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5	银广厦成都分公司	四川成都	与本公司一致
6	银广厦海丰分公司	广东海丰	与本公司一致
7	银广厦西安分公司	陕西西安	与本公司一致
8	银广厦南宁分公司	广西南宁	与本公司一致
9	银广厦南康分公司	江西南康	与本公司一致
10	银广厦广州分公司	广东广州	与本公司一致
11	银广厦厦门分公司	福建厦门	与本公司一致
12	银广厦博罗分公司	广东博罗	与本公司一致
13	银广厦康县分公司	甘肃康县	与本公司一致
14	银广厦望江分公司	安徽望江	与本公司一致
15	银广厦梅州分公司	广东梅州	与本公司一致
16	银广厦新疆分公司	新疆	与本公司一致
17	银广厦深汕合作区分公司	广东深汕合作区	与本公司一致
18	银广厦福鼎分公司	福建福鼎	与本公司一致
19	银广厦上海松江分公司	上海松江	与本公司一致
20	银广厦宿州分公司	安徽宿州	与本公司一致
21	银广厦东莞分公司	广东东莞	与本公司一致
22	银广厦惠阳分公司	广东惠阳	与本公司一致
23	银广厦云霄分公司	福建云霄	与本公司一致
24	银广厦珠海分公司	广东珠海	与本公司一致
25	银广厦江西分公司	江西	与本公司一致
26	银广厦贺州分公司	广西贺州	与本公司一致
27	银广厦汕头分公司	广东汕头	与本公司一致
28	银广厦宝鸡分公司	陕西宝鸡	与本公司一致
29	银广厦成县分公司	甘肃成县	与本公司一致
30	银广厦淮南分公司	安徽淮南	与本公司一致
31	银广厦合肥分公司	安徽合肥	与本公司一致
32	银广厦海南分公司	海南	与本公司一致
33	银广厦徽县分公司	陕西徽县	与本公司一致

序号	单位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34	银广厦北京分公司	北京	与本公司一致
35	银广厦宝安分公司	广东宝安	与本公司一致
36	银广厦吉安市分公司	江西吉安	与本公司一致
37	银广厦泗阳分公司	江苏泗阳	与本公司一致
38	银广厦阳江分公司	广东阳江	与本公司一致
39	银广厦河源分公司	广东河源	与本公司一致
40	银广厦淮北分公司	安徽淮北	与本公司一致
41	银广厦扶沟分公司	河南扶沟	与本公司一致

2）汇总方法：以分公司各主体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会计资料为依据进行加计汇总，并抵销内部交易和内部往来。

附注3：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184,327.00	114,250.00
银行存款	241,893,702.25	168,995,754.78
合　　计	242,078,029.25	169,110,004.78

附注4：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95,593,586.76	62.60%	761,988,006.28	68.26%
1-2年	337,887,771.68	30.41%	321,508,726.33	28.80%
2-3年	65,722,395.50	5.91%	30,811,252.94	2.76%
3年以上	11,990,660.80	1.08%	2,041,758.64	0.18%
合　　计	1,111,194,414.74	100.00%	1,116,349,744.19	100.00%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惠州市润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3,438,519.85
惠州市中安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9,724,956.10
福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7,002,520.70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2,580,121.05
广州基实港成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34,916,661.15

附注5：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890,290.12	21.70%	5,694,324.91	8.89%
1-2年	5,553,105.65	8.68%	2,247,949.62	3.51%
2-3年	2,207,711.32	3.45%	1,978,164.12	3.09%
3年以上	42,351,803.16	66.17%	54,123,710.10	84.51%
合　　计	64,002,910.25	100.00%	64,044,148.75	100.00%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新豫龙建材有限公司	56,440,270.44
安博超重设备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市中兴创智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
广东省汕头市众兴彩印厂	41,500.00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1,315,285.09	59.50%	149,275,438.76	64.02%
1-2年	34,646,829.34	14.59%	37,851,636.51	16.23%
2-3年	21,662,491.57	9.12%	20,961,328.83	8.99%
3年以上	39,893,601.03	16.80%	25,074,319.28	10.75%
合　　计	237,518,207.03	100.00%	233,162,723.38	100.00%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44,801,153.41
履约保证金	24,981,588.14
投标保证金	10,112,049.19

附注7：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原材料	127,072,925.17	130,507,116.96	115,253,558.48	142,326,483.65
生产成本	980,485,691.89	946,542,207.16	966,238,893.57	960,789,005.48
合　　计	1,107,558,617.06	1,077,049,324.12	1,081,492,452.05	1,103,115,489.13

附注8：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持股比例	核算方法	期末账面余额
深圳市锦花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100.00%	成本法	10,000,000.00
深圳市信环通科技有限公司	60.00%	成本法	1,800,000.00
深圳广厦汇丰金融服务公司	100.00%	成本法	10,000,000.00
深圳市中建智库研究院	100.00%	成本法	2,000,000.00
新华人之家	20.00%	成本法	500,000.00
合　　计			24,300,000.00

附注9：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240,963,794.18	2,708,659.68		243,672,453.86
房屋及建筑物	8,755,506.00	2,055,108.92		10,810,614.92
机器设备	224,757,942.01	262,500.88		225,020,442.89
运输设备	4,634,039.04			4,634,039.04
电子及办公设备	2,816,307.13	391,049.88		3,207,357.0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31,554,409.00	6,470,709.08		138,025,118.08
房屋及建筑物	2,469,398.80	269,716.33		2,739,115.13
机器设备	124,677,502.09	5,614,082.79		130,291,584.88
运输设备	3,072,130.18	346,846.87		3,418,977.05
电子及办公设备	1,335,377.93	240,063.09		1,575,441.0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09,409,385.18			105,647,335.78
房屋及建筑物	6,286,107.20			8,071,499.79
机器设备	100,080,439.92			94,728,858.01
运输设备	1,561,908.86			1,215,061.99
电子及办公设备	1,480,929.20			1,631,915.99

附注10：无形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46,841,777.41	63,302.96		46,905,080.37
软件	46841777.41	63302.96		46905080.37
二、累计摊销合计	9,497,520.60	1,535,547.81		11,033,068.41
软件	9,497,520.60	1,535,547.81		11,033,068.4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37,344,256.81			35,872,011.96

附注11：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费	4,713,482.29	-	2,976,907.47	1,736,574.82
合　　计	4,713,482.29		2,976,907.47	1,736,574.82

附注12：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96,73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96,730,000.00

附注13：应付票据

出　票　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9,800,000.00	120,000,000.00
合　　计	189,800,000.00	120,000,000.00

附注14：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2,934,997.91	54.04%	141,972,204.35	78.15%
1-2年	63,021,461.51	33.09%	22,780,952.56	12.54%
2-3年	17,386,422.99	9.13%	16,913,131.44	9.31%
3年以上	7,135,650.16	3.75%		
合　　计	190,478,532.57	100.00%	181,666,288.35	100.00%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中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2,628,978.77
深圳市云领实业有限公司	13,861,396.46
深圳市中饰建设有限公司	11,000,000.00
广东毅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379,011.19
广州勇创混凝土有限公司	9,448,570.40

附注15：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815,600.00	8.70%	129,227,768.62	69.91%
1-2年	88,184,400.00	64.94%	20,074,862.57	10.86%
2-3年	16,919,146.40	12.46%	20,167,288.27	10.91%
3年以上	18,877,991.58	13.90%	15,381,485.40	8.32%
合　　计	135,797,137.98	100.00%	184,851,404.86	100.00%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广厦汇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8,660,000.00
深圳市健康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340,000.00
保证金	15,797,137.98

附注16：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5,260,694.19	37,247,470.27	31,642,795.38	343,980.70
企业所得税	1,266,166.09	3,554,724.35	3,816,957.33	1,003,933.11
资源税		720,323.07	720,323.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33,801.64	2,133,801.64	
教育费附加		917,704.36	917,704.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1,803.25	611,803.25	
个人所得税	-32,642.69	356,197.20	347,989.74	-24,435.23
印花税		720,323.07	720,323.07	
堤围费		53,621.17	53,621.17	
其他税费		53,621.17	53,621.17	
合　　计	-4,027,170.79	46,369,589.55	41,018,940.18	1,323,478.58

附注17：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深圳市广厦汇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8,800,000.00	90.55	298,800,000.00	90.55
深圳市健康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200,000.00	9.45	31,200,000.00	9.45
合　　计	330,000,000.00	100.00	330,000,000.00	100.00

附注18：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5,000,000.00	-	-	165,000,000.00
合　　计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附注1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789,169,898.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1,789,169,898.32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70,078,333.07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859,248,231.39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20：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建筑工程	3,643,043,871.17	4,010,293,341.03	3,454,846,227.69	3,756,547,742.86
合　计	3,643,043,871.17	4,010,293,341.03	3,454,846,227.69	3,756,547,742.86

附注2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059,403.62	6,506,172.18
减：利息收入	3,537,464.08	1,943,790.28
手续费用	1,037,256.42	220,464.41
合　计	1,559,195.96	4,782,846.31

附注2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27,000.00	632,702.48
其他	383,733.46	12,264.66
合　计	1,610,733.46	644,967.14

附注2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捐赠支出	1,518,409.70	813,840.00
罚款支出	5,150.00	
其他支出	193.19	
合　　计	1,523,752.89	813,840.00

附注24：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078,333.07	100,832,628.71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6,470,709.08	11,541,854.13
无形资产摊销	1,535,547.81	239,075.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76,907.47	2,043,767.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4,059,403.62	6,506,172.18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443,127.93	-2,824,803.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841,084.30	4,452,555.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34,588,729.64	-81,684,970.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993,842.92	41,106,279.5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2,078,029.25	169,110,004.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9,110,004.78	168,647,257.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72,968,024.47	462,747.71

附注25：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6：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吴春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上步工业区22栋方源大厦205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09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1月31日

证书序号：0018941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6137K

营业执照

名　　称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春波，汪勤
成 立 日 期　2005年02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上步工业区22栋万源大厦20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规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应当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原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并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10月2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五、近三年纳税情况

序号	纳税年度	纳税总金额（万元）	备注
1	2021 年度	4130.851795	
2	2022 年度	2988.537338	
3	2023 年度	1868.481412	
近 3 年合计纳税总额：_8987.870545_万元；年均纳税额：_2995.956848_万元			

2021 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2〕76342号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271274）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47,097.21	0
2	企业所得税	520,772.55	0
3	印花税	1,342,267.8	0
4	教育费附加	1,048,755.94	0
5	增值税	34,942,881.67	0
6	地方教育附加	699,170.64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14,572.87	0
8	其他收入	56,000	0
9	环境保护税	136,999.27	0
	合　计	41,308,517.95	0
	其中，自缴税款	39,390,018.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6年1,878.01元,2017年51,460.5元,2018年490,484.47元,2019年433,327.07元,2020年5,358,397.22元,2021年34,972,970.6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624,238.77元（贰佰陆拾贰万肆仟贰佰叁拾捌圆柒角柒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2年1月1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201140900905230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2年1月14日

2022 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389号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27l274）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50,644.3	0
2	企业所得税	5,488,921.24	0
3	印花税	1,032,806.48	0
4	教育费附加	621,704.7	0
5	增值税	20,723,490.07	0
6	地方教育附加	414,469.81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3,654.02	0
8	其他收入	48,000	0
9	环境保护税	1,682.76	0
	合　计	29,885,373.38	0
	其中，自缴税款	28,697,544.8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7年75,154元,2020年276,905.75元,2021年6,776,384.12元,2022年22,756,929.51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3,638.91元（壹万叁仟陆佰叁拾捌圆玖角壹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3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031045728498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3年1月3日

2023 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46239号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27127 4)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1,099.47	0
2	企业所得税	1,896,305.6	0
3	印花税	765,525.93	0
4	教育费附加	424,756.91	0
5	增值税	14,158,563.73	0
6	地方教育附加	283,171.28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7,410.5	0
8	其他收入	48,000	0
9	环境保护税	10,010.7	0
	合 计	18,684,844.12	0
	其中,自缴税款	17,821,505.4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3,601,707.93元,2023年15,083,136.1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9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094855681727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4年1月9日

六、福田履约评价情况



季度履约评价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
承包商阶段分数排名
合同
季度
2024
第3季度
全部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合同名称 评分
1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2022年沙头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75
2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香蜜片区（二标） 61
承包商项目综合履约评价排行榜
合同
全部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评分
数据统计
合同
2024
第3季度
各类型承包商平均履约分数
造价咨询 77.53
设计 76.45
施工 73.28
监理 75.45
代建 78.15
0 20 40 60 80
各类型承包商履约合格比例
合格
不合格
造价咨询 35
设计 114
施工 116
监理 87
代建 88
0 30 60 90 120


福田区政府投资项目履约评价共享平台
承包商阶段分数排名
合同
季度
2023
第3季度
全部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合同名称 评分
1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香蜜片区（二标） 63
承包商项目综合履约评价排行榜
合同
全部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序号 承包商 评分
数据统计
合同
2024
第3季度
各类型承包商平均履约分数
造价咨询 77.53
设计 76.45
施工 73.28
监理 75.45
代建 78.15
0 20 40 60 80
各类型承包商履约合格比例
合格
不合格
造价咨询 35
设计 114
施工 116
监理 87
代建 88
0 30 60 90 120

七、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赵善伟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11201220023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濮胜越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副高	(15)93445318	结构工程
商务负责人	岳佳兵	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	一级	建[造]11144400020087	工程造价
安全负责人	彭卫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2190316	安全工程
质量负责人	刘苑玉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12066124	给排水工程
施工员	庞强	/	岗位证	/	2301010100152004	/
安全员	吴跃辉	/	岗位证	/	粤建安 C3（2024）0039847	/
材料员	闫淑贤	/	岗位证	/	2301040000153856	/
资料员	张旭	/	岗位证	/	2301050000146779	/
质量员	宁珈慧	/	岗位证	/	0442110600001000636	/
劳务员	胡维维	/	岗位证	/	2301140000151700	/

项目经理—赵善伟

使用有效期：2024年10月18日
-2025年04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赵善伟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2年07月27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1201220023

聘用企业：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2-04-15至2025-04-1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赵善伟

签名日期：2024年10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2019年05月0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2）0004915



姓　　名：赵善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2年07月27日

企 业 名 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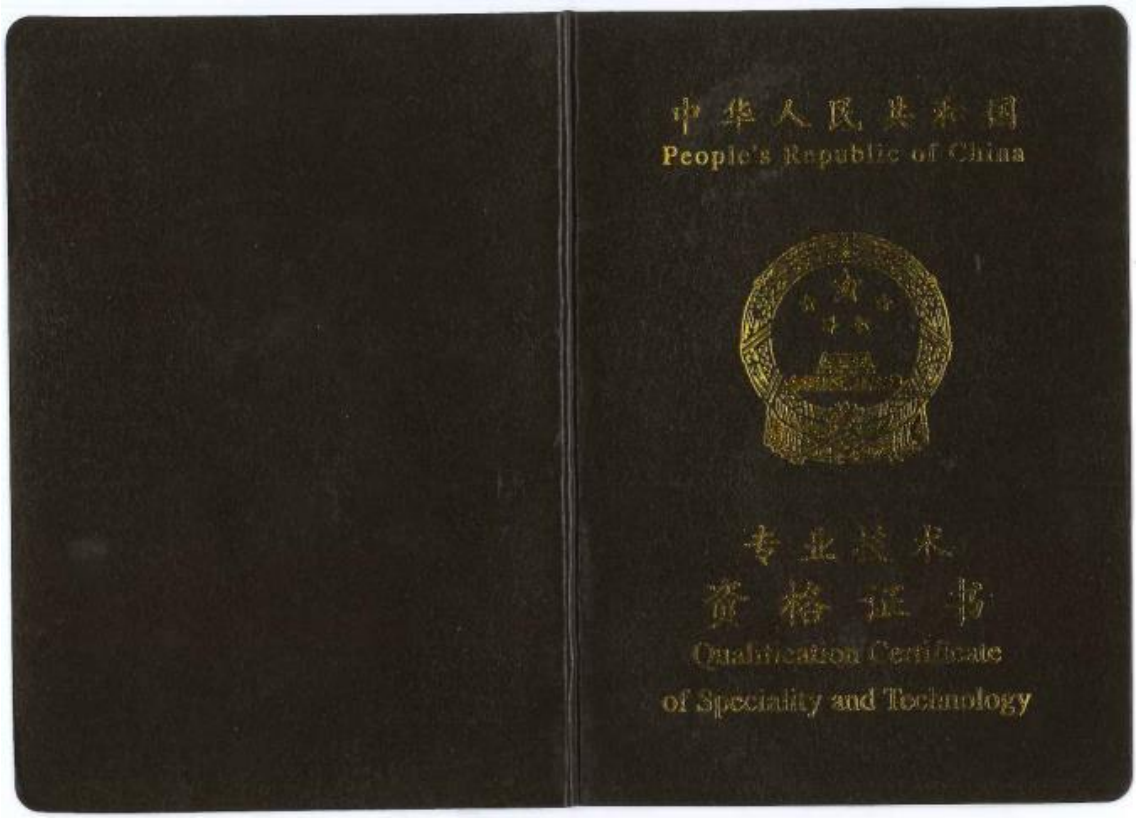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08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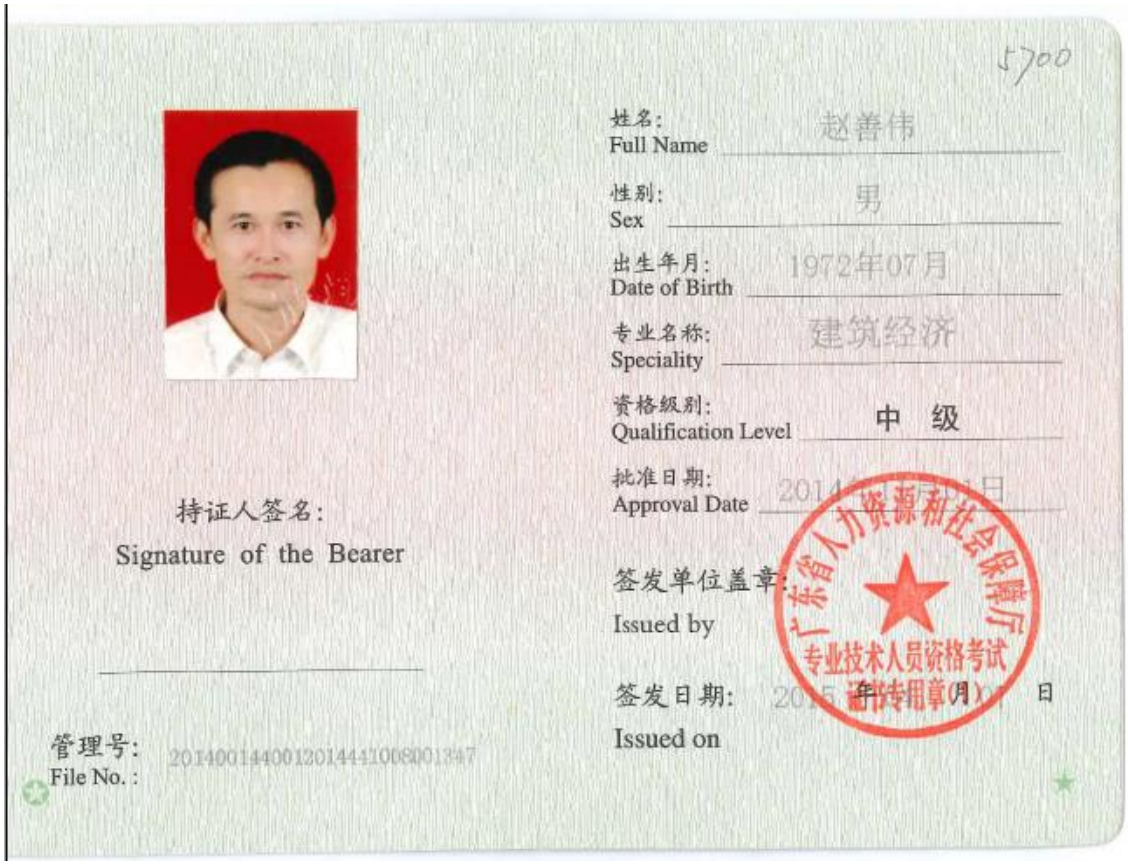
有　效　期：2024年06月28日　　至 2027年08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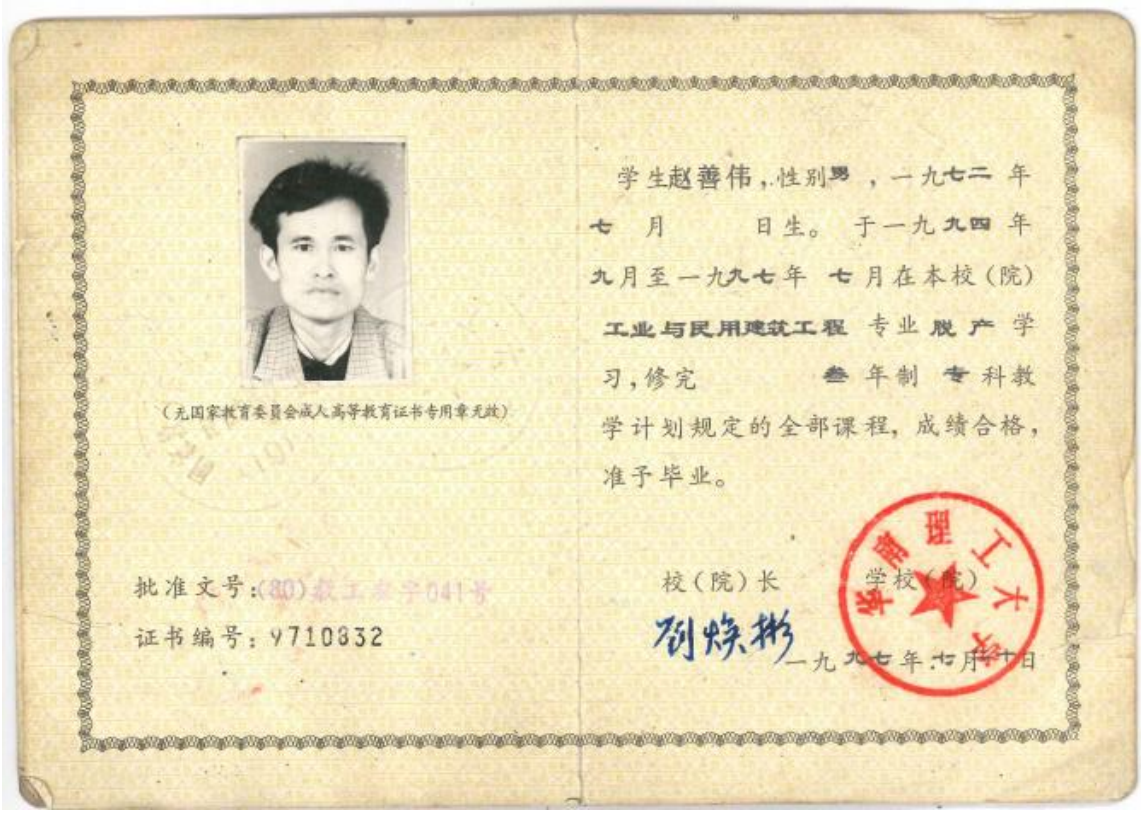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6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5700
姓名:
Full Name 赵善伟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2年07月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建筑经济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中 级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签发日期:
Issued on
管理号:
File No. :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学生赵善伟，性别男，一九七二年七月　日生。于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一九九七年七月在本校（院）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专业脱产学习，修完叁年制专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80)教工字041号

证书编号：9710832

校（院）长　刘焕彬

学校（院）

一九九七年七月十日



姓名　赵善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7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礼宾路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2281972072739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东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4.01.23-2034.01.2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善伟　　社保电脑号：801470020　　身份证号码：4412281972072739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65bf78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技术负责人-濮胜越

使用有效期：2024年12月03日
-2025年06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濮胜越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0年01月31日

注册编号：粤1342013201513502

聘用企业：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2-03-01至2025-02-28)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2-07-11至2025-07-10)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4.1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9年07月1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9001694



姓　　名：濮胜越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0年01月31日

企 业 名 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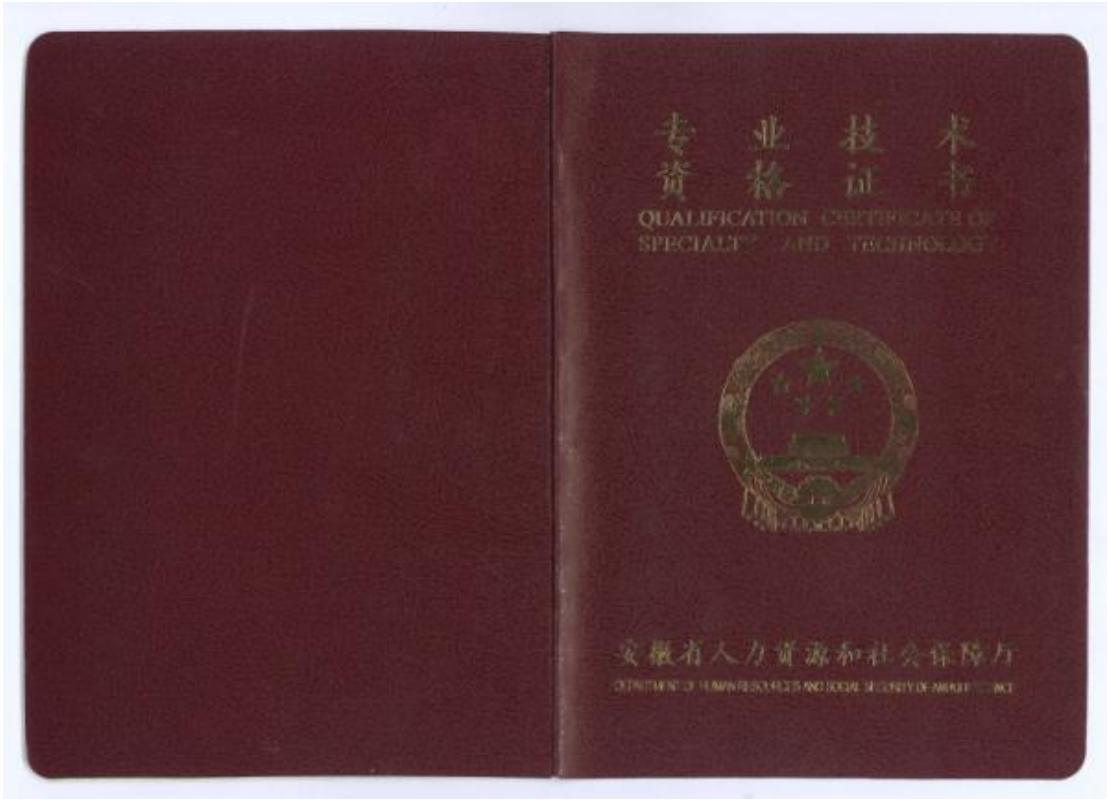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8月05日

有　效　期：2019年08月05日　　至 2025年08月04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19年08 月 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PECIALTY AND TECHNOLOGY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本证书由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非国有经济组织专业技术岗位相应的专业技术水平和业务能力。
编号：（15）93445318

This certificate is print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Anhui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e corresponding specialty level and abilities of the bearer in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positions of none stateowned economic organization.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94

姓　　名 濮胜越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0.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徽慧博建设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系列名称 工程技术人员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结构工程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15.09.20
Appraisal Date

评委会（章）
Commission(Sign)

2015 年 09 月 20 日
Y M D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濮胜越 性别 男，一九七〇年一月三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三月至二〇一七年七月在本校土木工程专业函授学习，修完专升本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扬州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苏教计（1993）26 号

证书编号：111175201705002291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濮胜越　　社保电脑号：648761000　　身份证号码：3407021970013120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00388b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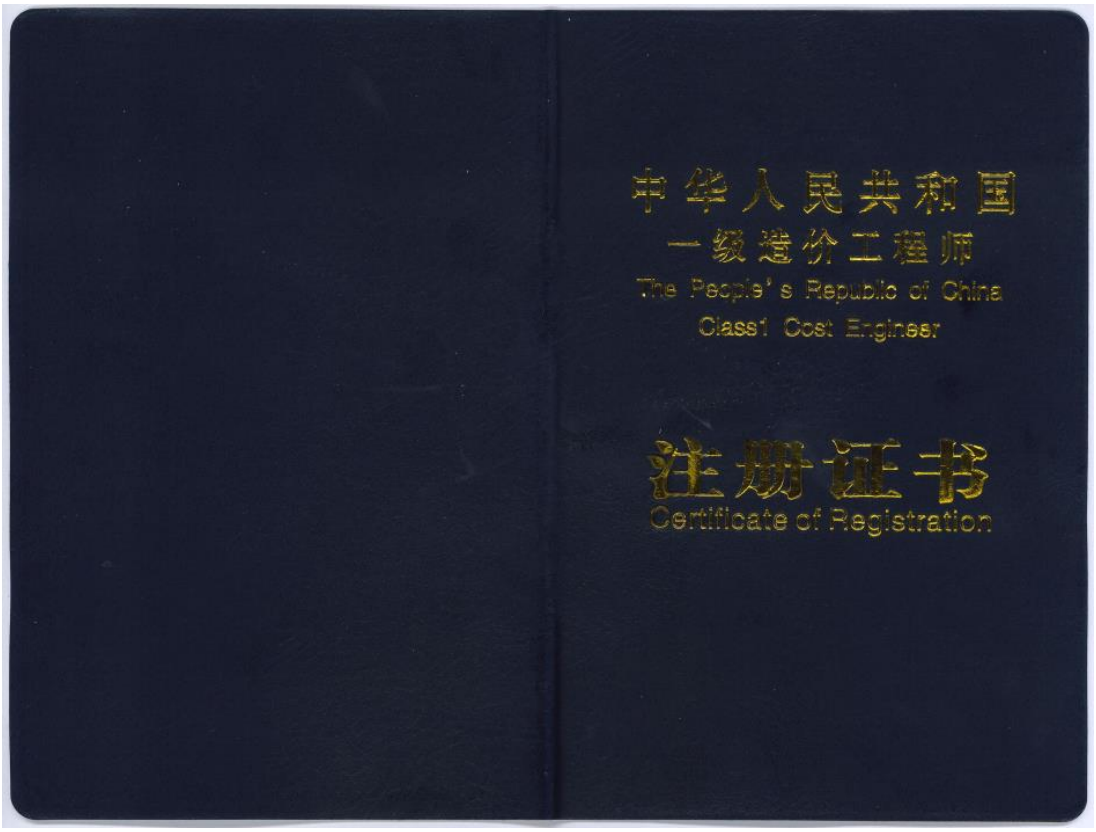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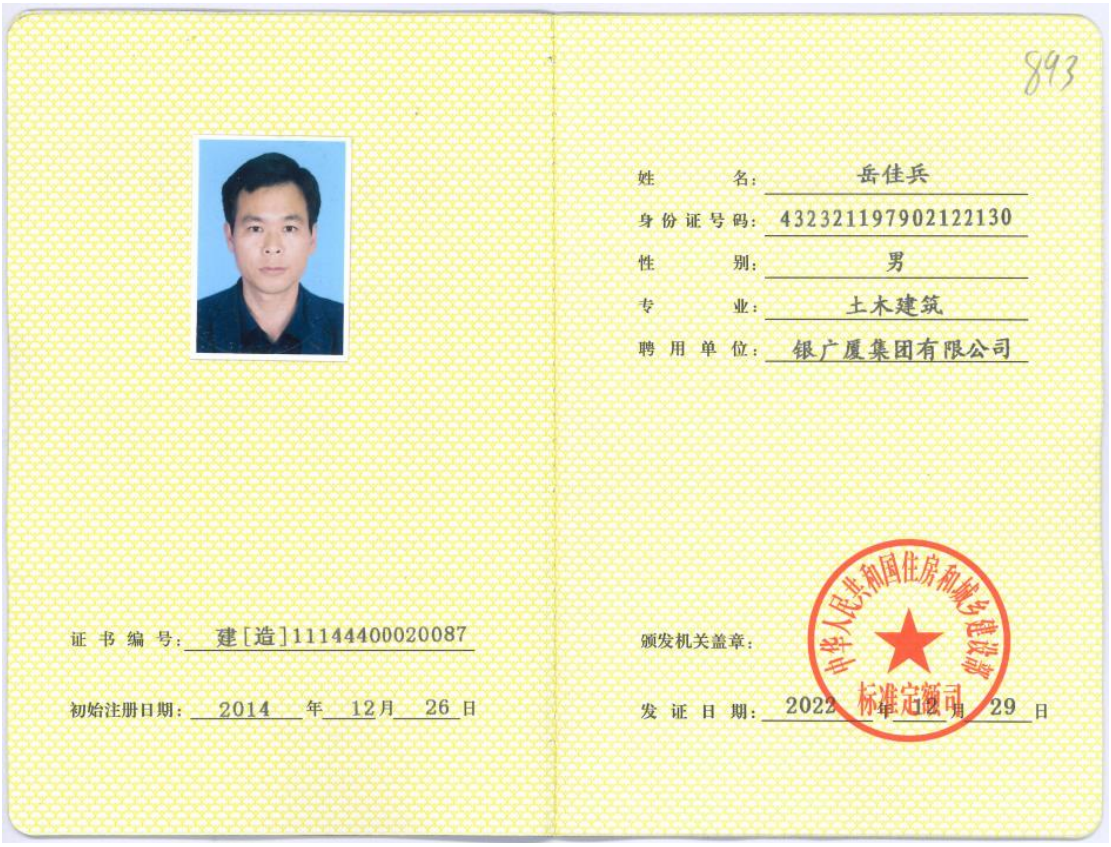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商务负责人-岳佳兵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893
姓 名：岳佳兵
身份证号码：432321197902122130
性 别：男
专 业：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144400020087
初始注册日期：2014 年 12月 26 日
颁发机关盖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标准定额司
发证日期：2022 年 12 月 29 日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事厅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湖南省人事厅

证书编码：B08083011400000305



持证人签名：岳佳兵

姓　　名：岳佳兵

性　　别：男

身份证号：430802790204073

专业名称：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工程师

授予时间：2008 年 5 月 17 日

工作单位：



姓名 岳佳兵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9 年 2 月 12 日

住址 湖南省益阳市赫山区泉交河镇联兴村白泉村民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23211979021221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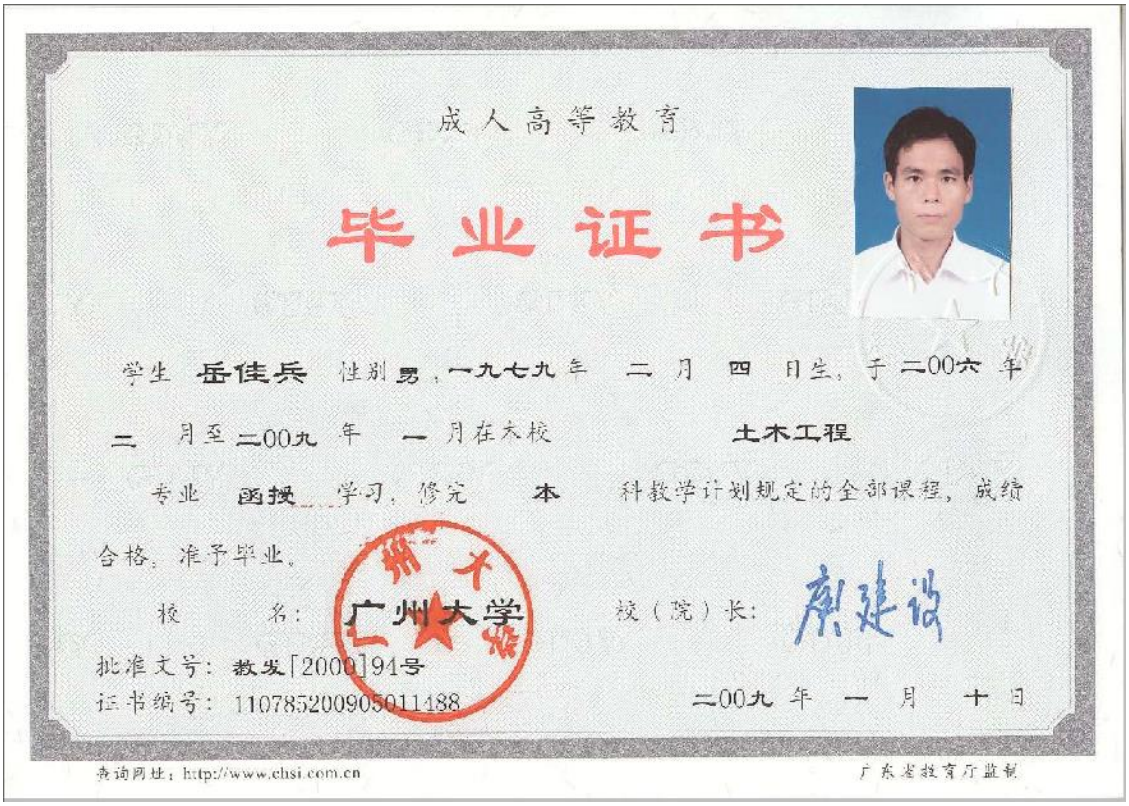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益阳市公安局赫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3.07.02-2033.07.02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岳佳兵 性别 男，一九七九 年 二 月 四 日生，于 二00六 年 二 月至 二00九 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发[2000]94号

证书编号：11078520090501188

二00九 年 一 月 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岳佳兵　　社保电脑号：609316220　　身份证号码：4323211979021221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36.1		248.56	68.0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1e9983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安全负责人-彭卫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2）0012934

姓　　名：彭卫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7年08月09日

企 业 名 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11月23日

有 效 期：2024年09月03日　至 2027年11月22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9 月 0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或经过主管单位考核认定，具有相应的学术技术水平。



持证人签名：彭卫

姓　　名：彭　卫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7.08

工作单位：山东滨州城建集团二公司

现从事专业：安全工程

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12190316

评审委员会（章）

评审时间：2012.12.24

公布时间：2013.01.16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滨专字[2013]5号


姓名 彭卫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8 月 9 日
住址 湖南省祁东县洪桥镇县正东路4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42619770809005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祁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10.28-2026.10.28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毕业证书
彭卫 性别 男，1977 年 08 月 09 日生，于 2017 年 09 月至 2020 年 01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安全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2020 年 01 月 03 日
证书编号：11415720200500297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卫　　社保电脑号：601413013　　身份证号码：4304261977080900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1eaa2b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质量负责人-刘苑玉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25 3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刘苑玉

身份证号：　441426198207282442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1年 03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姓　　名：刘苑玉

身份证号：441426198207282442

资格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给排水

批准日期：2012年12月10日

批复文件：饶职字[2012]25号

签发单位盖章：

工作单位：上饶市兴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国有管理号：363201208363

签发日期：2013年 3月 9日

江西省非国有企业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12066124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刘苑玉 性别 女，一九八二年 七 月 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三 月至二〇一三年 一 月在本校 会计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130600094O

二〇一三 年 一 月 十二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刘苑玉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2 年 7 月 28 日

住址 广东省平远县大柘镇城西城南社区居委会平城南路67号16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619820728244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平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1.29-2036.01.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苑玉　　社保电脑号：100696301　　身份证号码：44142619820728244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9.2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2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8.41	2360	18.88	4.72
合计				6368.06	3477.84			1252.13	417.42			417.42		228.984		240.72	66.0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1ed1bc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施工员-庞强



庞强 同志于 2023 年 6 月1 日至 2023 年6 月 14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施工员（土建）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庞强

身份证号 440301198010024614

证书编号 2301010100152004

工作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2023 年 6 月17 日

有效期至：2026年6月17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庞强 性别 男，

一九八0 年 十 月 二 日生，于二000年 九 月至 二00三 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管理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二00三年 六 月二十八日

学校编号：11113120030600182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418629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庞强　　社保电脑号：603977897　　身份证号码：4403011980100246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844.79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1f21ae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安全员-吴跃辉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39847



姓　　名：吴跃辉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89年01月09日

企 业 名 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6月07日

有 效 期：2024年06月07日　　至 2027年06月06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6 月 0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吴跃辉 性别 女，一九八九年 一 月 九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二 月至二〇一五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105905201505000570

二〇一五 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 名 吴跃辉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89 年 1 月 9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创业一路2018北门富通好旺角C1-2603



公民身份号码 43092319890109176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9.07-2035.09.0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跃辉　　社保电脑号：625875787　　身份证号码：43092319890109176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844.79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1f0611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材料员-闫淑贤



闫淑贤　同志于 2023 年 6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14 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材料员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闫淑贤

身份证号 230711197804060124

证书编号 2301040000153856

工作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2023 年 6 月 18 日

有效期至：2026年6月18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闫淑贤 性别女 ，一九七八 年四 月 六 日生，于 二〇一三 年 三 月至二〇一五年 六 月在本校 会计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105965201506063412

二〇一五 年 六 月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闫淑贤　　社保电脑号：613542997　　身份证号码：2307111978040601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illegible]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844.79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6b12dff5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5日

资料员-张旭



张旭 同志于 2023 年 6 月1 日至 2023 年6 月 14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资料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 张旭

身份证号 210403198405233328

证书编号 2301050000146779

工作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2023 年 6 月16 日

有效期至：2026年6月16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旭 性别 女，一九八四 年 五 月 二十三日生，于 二〇〇三 年 八 月至 二〇〇六年 七 月在本校 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 专业 叁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李平

证书编号：101481200606000390

二〇〇六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旭　　社保电脑号：633472201　　身份证号码：21040319840523332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844.79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1f7f17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质量员-宁珈慧

证书编码：0442110600000100063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宁珈慧

身份证号：440883198907055062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建设教育协会

发证时间：2021年 10月 21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宁康来 性别 女，一九八九年 七 月五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三月 至 二〇一四 年 一 月在本校（院） 会计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 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云南财经大学

二〇一四年 一 月 十五 日

批准文号：国家教委教成厅(1990)009号

注 册 号：106895201406002196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gic.ynjy.cn

姓 名 宁珈慧

性 别 女 民 族 汉

出 生 1989 年 7 月 5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38号110



公民身份号码 44088319890705506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20.11.24-2040.11.2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宁珈慧　　社保电脑号：638688815　　身份证号码：44088319890705506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844.79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1ee8ef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劳务员-胡维维



姓　　名 胡维维

身份证号 330226197802080026

证书编号 2301140000151700

工作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胡维维　同志于 2023 年 6 月1 日至 2023 年6 月 14日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管理人员劳务员　职业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23 年6 月17 日

有效期至：2026年6月17日



普通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098418

学生胡维维性别 女 ，一九七八 年二 月 八 日生，于一九九七年 九 月至一九九九 年 七 月在本校 电大普通专科 班 涉外财会 专业学习，学制 贰 年，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夏永富

校　　名：

一九九九 年 七 月 日

学校编号：09015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胡维维　　社保电脑号：604156079　　身份证号码：330226197802080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75.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844.79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1fa1c3q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八、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等主要管理人员业绩

项目经理

姓名	赵善伟	性　别	男	年 龄	52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228197207273914	手机号码	15017140475
参加工作时间	1997 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13 年
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120122002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约日期	在建或已完	备注
惠州市润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润合名居	25446.376523 万元	2018.4.12	已完工	/

使用有效期：2024年10月18日
-2025年04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赵善伟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2年07月27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1201220023

聘用企业：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2-04-15至2025-04-1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赵善伟

签名日期：2024年10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2019年05月0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2）0004915



姓　　名：赵善伟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2年07月27日

企 业 名 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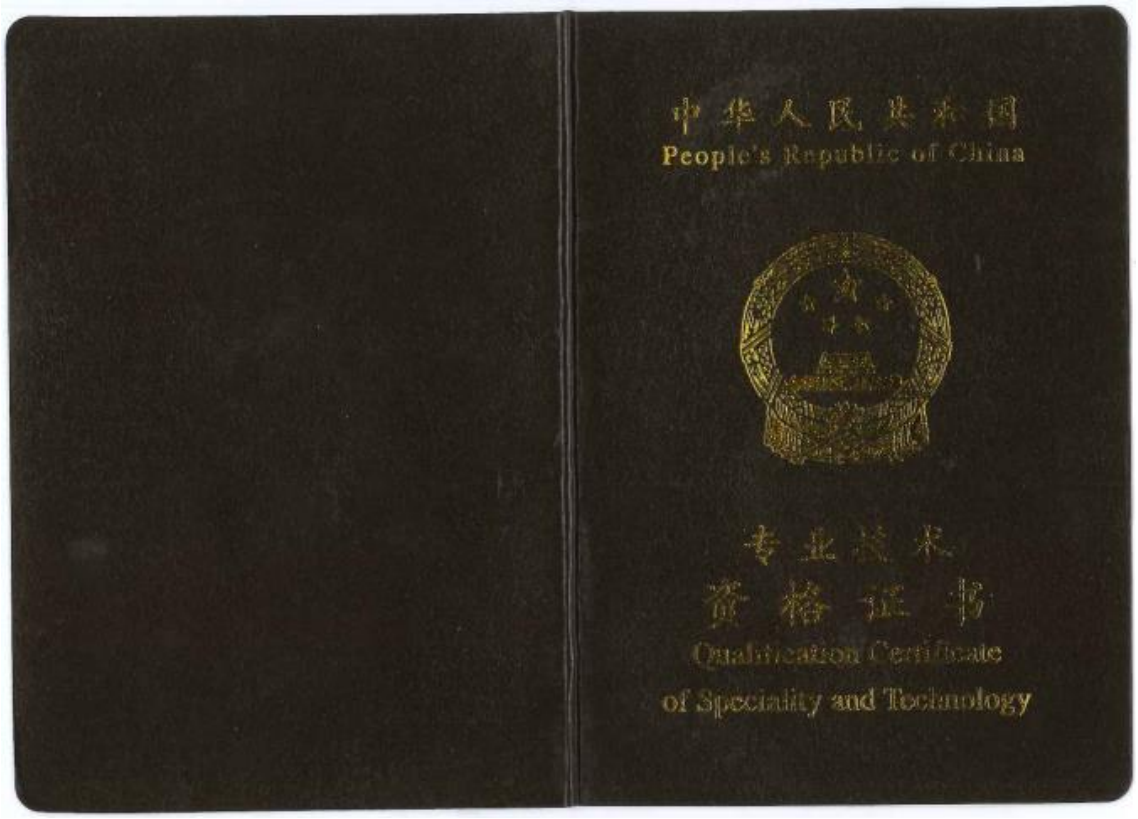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08月24日

有　效　期：2024年06月28日　　至 2027年08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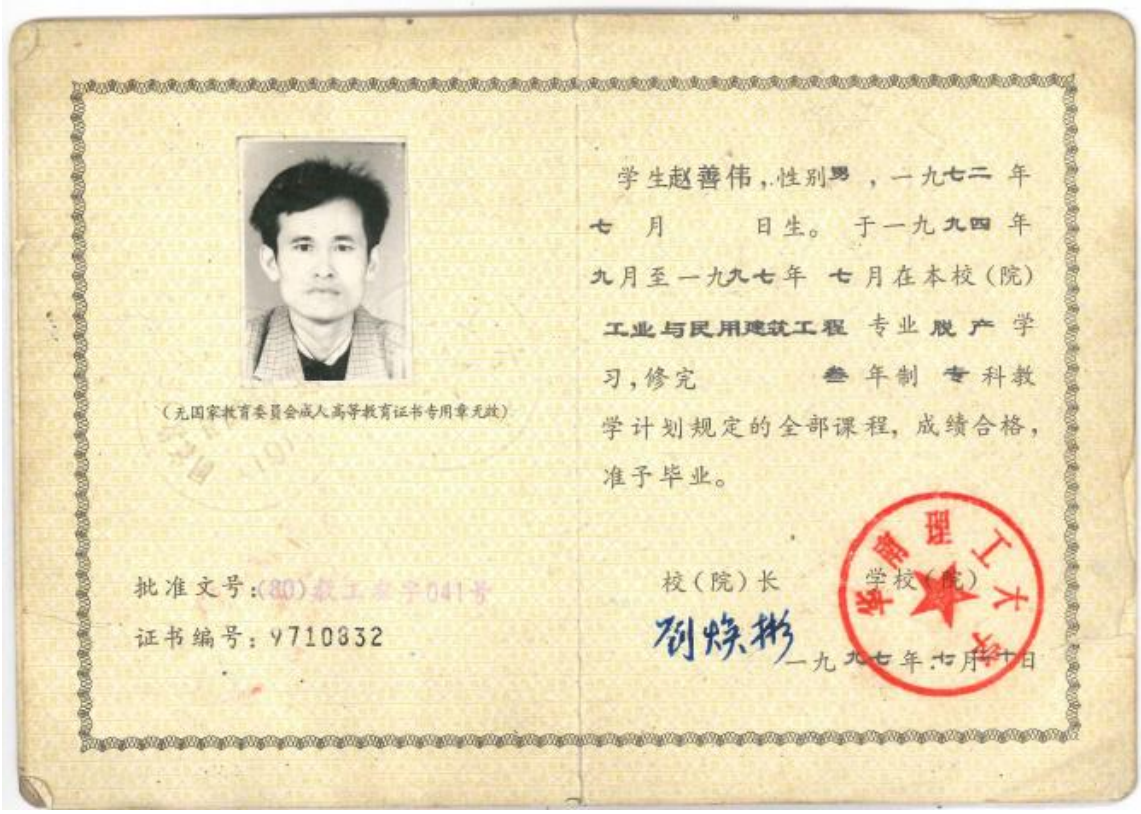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6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peciality and Tecianology


5700
姓名:
Full Name 赵善伟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2年07月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建筑经济
资格级别:
Qualification Level 中 级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证书专用章
签发日期:
Issued on
管理号:
File No. :
20140014400120144410060001347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学生赵善伟，性别男，一九七二年七月　日生。于一九九四年九月至一九九七年七月在本校（院）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专业脱产学习，修完叁年制专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批准文号：(80)教工字041号

证书编号：9710832

校（院）长　刘焕彬　学校（院）

一九九七年六月十日



姓名　赵善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7 月 27 日

住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礼宾路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2281972072739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东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4.01.23-2034.01.2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善伟　　社保电脑号：801470020　　身份证号码：4412281972072739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52f65bf78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项目经理业绩——润合名居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YGS-BJ2018-001

广东省建设工程

施 工 合 同

2009 年版

工程名称：润合名居

工程地点：大亚湾西区龙海二路

发 包 人：惠州市润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惠州市润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银宇股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润合名居

工程地点：大亚湾西区龙海二路

工程内容：由设计院设计的润合名居施工图

工程规模：17422.96m²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剪力墙结构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由设计院设计的润合名居施工图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095天。

拟从2018年5月25日开始施工，至2021年5月25日竣工完成。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贰亿伍仟肆佰肆拾陆万叁仟柒佰陆拾伍元贰角叁分

（小写）：254463765.23 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2.2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 1 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18 年 4 月 12 日

订立合同地点：惠州大亚湾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于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润合名居（1-6栋、垃圾收集点及地下室）

验收日期：2026年4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惠州市润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GD-E1-914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润合名居（1-6栋、垃圾收集点及地下室）					
工程地点	惠州市大亚湾西区新寮龙海二路旁306号		建筑面积	87835.34㎡	工程造价	25446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5层、26层		层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3512018121004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7月19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4 月 18 日			
监督单位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ZJ-DY2018112			
建设单位	惠州市润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城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惠州市建设集团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舟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黄志东
副组长	严浩、肖友华
组员	罗展帆、李洪莉、肖亮芬、赵善伟、毛强、陈敬喜、赵侠、肖健兴、刘寒平、李映波、陈基炎、郑永浩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严浩	肖友华、陈敬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洪莉	刘寒平、李映波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罗展帆	赵侠、陈基炎
工程质保资料	肖亮芬	肖健兴

(二)验收程序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的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合格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志东	惠州市润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肖友华	〃			
3	肖健兴	〃			
4	罗晨帆	深圳市城建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筑师	
5	李洪莉	〃	设计	工程师	
6	郑永浩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7	严浩	惠州市建设集团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8	肖亮芬	〃	专监	工程师	
9	赵善伟	银宁厦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10	毛强	〃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11	李映波	〃	施工员		
12	陈基发	〃	施工员		
13	赵侠	〃	质量员		
14	刘寒平	〃	施工员		
15	陈敬喜	〃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项目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成施工，工程质量控制资料、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齐全且符合要求，工程观感质量评定为“一般”。本工程符合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建设强制性标准及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各相关单位一致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 4 月 18 日

GD-E1-914/6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濮胜越	性别	男	年龄	54 岁
学历及专业	本科	参加工作年限	30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工作年限	15 年以上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粤 1342013201513502	

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签约日期	在建或已完	备注
1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嘉富宝禧	158453.7 万元	2019.11.6	完工	本工程含精装修工程
2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嘉富新禧	93464 万元	2019.11.6	完工	本工程含精装修工程

使用有效期：2024年12月03日
-2025年06月0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濮胜越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0年01月31日

注册编号：粤1342013201513502

聘用企业：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2-03-01至2025-02-28)
建筑工程(有效期：2022-07-11至2025-07-10)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4.1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19年07月1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9001694



姓　　名：濮胜越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0年01月31日

企 业 名 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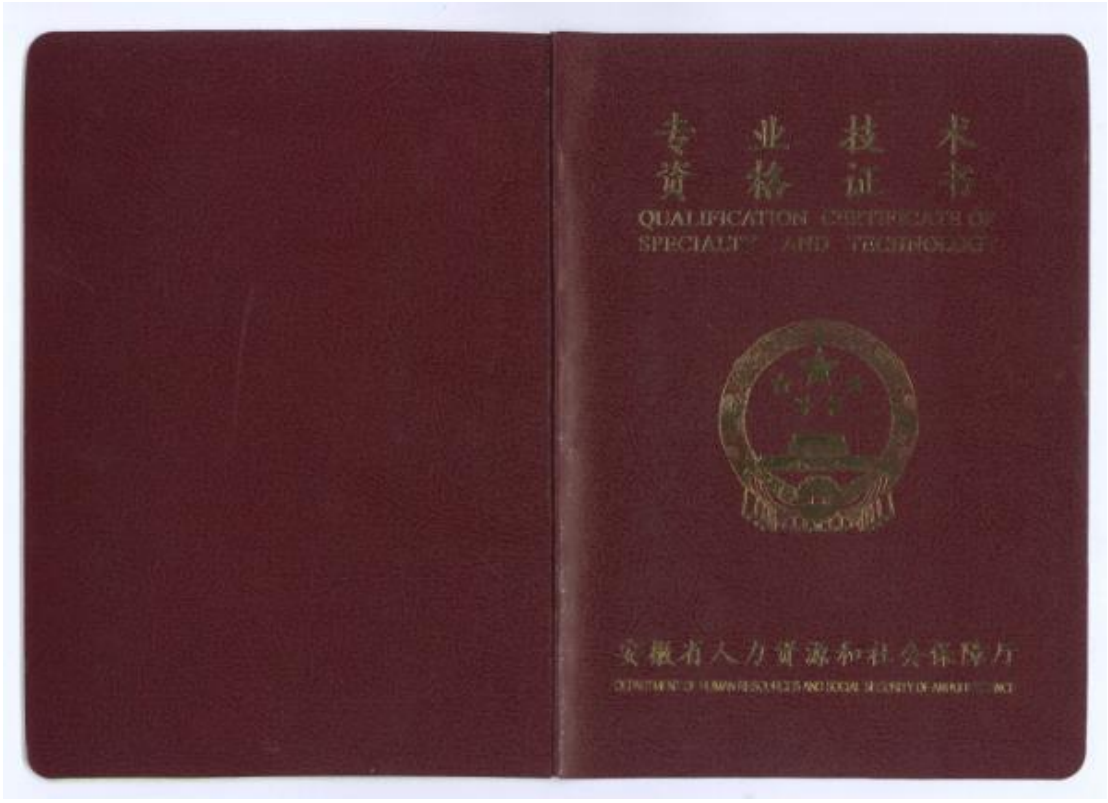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08月05日

有　效　期：2019年08月05日　　至 2025年08月04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19年08 月 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PECIALTY AND TECHNOLOGY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本证书由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印制，它表明持证人具有非国有经济组织专业技术岗位相应的专业技术水平和业务能力。
编号：（15）93445318

This certificate is printed by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Anhui Province. This is to certify the corresponding specialty level and abilities of the bearer in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positions of none stateowned economic organization.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94

姓　　名 濮胜越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70.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徽慧博建设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系列名称 工程技术人员
Category Appellation

专业名称 结构工程
Specialty Appellat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

评审时间 2015.09.20
Appraisal Date

评委会（章）
Commission(Sign)

2015 年 09 月 20 日
Y M D



姓名 濮胜越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0 年 1 月 31 日

住址 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山区鹞山新村５７栋７０５号

公民身份号码 34070219700131207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铜陵市公安局铜官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2.12.27-2032.12.27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濮胜越
151302020493

学生 濮胜越 性别 男，一九七〇年一月三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五年三月至二〇一七年七月在本校土木工程专业函授学习，修完专升本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扬州大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苏教计（1993）26 号

证书编号：111175201705002291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濮胜越　　社保电脑号：648761000　　身份证号码：3407021970013120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4296.01	1669.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00388b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工程中标通知书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投资建设的蓝桥晓筑项目，占地 38,648.89 ㎡，总建筑面积为 221,269.44 ㎡，其中地上部分建筑面积 158,659.46 ㎡，8 栋 28-37 层住宅楼，高度在 89-117m 之间，1 栋三层高幼儿园；地下部分建筑面 62,609.98 ㎡，二层地下室，基坑开挖深度 11.45m 。经评定，现确定贵单位中标蓝桥晓筑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中标价为人民币 ¥1,584,537,000.00，大写 壹拾伍亿捌仟肆佰伍拾叁万柒仟元整 。请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10 个工作日内与我司签订施工合同。

特此通知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9 年 11 月 1 日

中标单位（盖章）

深圳市建筑物更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18-201900486　　深地名许字 BA201910032 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新桥股份合作公司		
批准名称	嘉富宝禧花园	汉语拼音	JIAFUBAOXI HUAYUAN
原标准名	蓝桥晓筑	汉语拼音	LANQIAOXIAO ZHU
更名原因	该项目建成后需返还部分物业给村民，村民强烈反映，普遍认为“蓝桥”寓意不好，与新桥村相悖，“晓筑”本地发音非常拗口，名称不利使用，现来文单位提出更名申请。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38648.89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宝安区新桥街道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8-1049（合），2018-1049（补 1）
宗地代码	440306602011GB00487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A320-0639
命名含义	“嘉富”有美好，吉庆，富足之意；“宝禧”有宝贝，珍贵，幸福吉祥之意。		
曾用名称	蓝桥晓筑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6602011GB00487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更名为“嘉富宝禧花园”，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嘉富宝禧花园”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嘉富宝禧花园”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日期：2019-11-21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合同编号：LQLY-GC-035

嘉富宝禧花园
总承包工程合同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年　　月

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协 议 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乙方：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为完成嘉富宝禧花园项目建筑安装承包工程，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补充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嘉富宝禧花园总承包工程

2、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中心路东侧、北环路北侧

3、项目概况：本项目用地面积 38648.89 ㎡，总建筑面积为 221063.68 ㎡，共 8 栋 28~37 层住宅楼，1 栋三层高幼儿园，二层地下室。

4、其他情况：前期完成部分临时设施工作，具体以现场交场确认为准。

第二条 承包方式

本工程承包计价方式采用按图纸及规范固定总价包干形式，乙方以包工包料、包损耗、包税费、包保修、包机械、包措施费、包总包配合服务费、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风险(除合同约定的可调价款外)、包通过有关部门验收等方式承包本工程。

第三条 承包范围

（一）乙方的承包范围工程如下：

包含甲方确认的实施版的施工图纸及图纸外的改造工程、零星工程、附属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1、基础工程；

2、主体结构工程（含设备基础）；

3、砌筑工程；

4、抹灰工程；

5、楼地面工程；

6、屋面工程（不含金属屋面）；

7、防水工程；

8、保温隔热工程；

9、金属门窗工程

10、精装修工程；

11、排水工程；

12、给水工程；

13、电气工程（包含强电工程及弱电预留预埋，其中电缆及母线甲供）；

14、防雷工程；

15、智能化工程；

16、人防工程；

17、消防工程；

18、通风空调工程；

19、太阳能工程；

20、白蚁防治工程；

21、其他甲方书面指示由乙方承接范围；

21、燃气工程；

22、石材幕墙工程；

23、玻璃及铝板幕墙工程；

24、金属屋面工程；

25、阳台玻璃栏杆工程；

26、入户门及防火门工程；

27、柴油发电机工程；

28、室外园建工程、绿化工程；

29、停车场环氧树脂地面、交通标志标线、道闸等工程；

30、泛光照明工程；

（二）不属于乙方承包范围内工程如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高低压变配电工程；

2、电梯工程；

3、标识工程；

4、信报箱工程；

5、售楼处及样板房精装修工程；

由乙方负责；乙方还须按相应费用的 20%补偿甲方并作为甲方的管理费之一，且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从乙方的任何工程款中扣减包括甲方管理费的相应费用及全部损失。

27、若甲方综合验收发现漏水、渗水质量问题，乙方应积极进行整改并确保不影响后续工程质量，若后续精装修等工作由于漏水、渗水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8、甲方付款前乙方必须提供相应发票，但如甲方已向乙方支付款项但乙方未提供相应发票的，则乙方须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予以提供且发票符合相关要求，逾期 3 天未提供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要求的，乙方须在 3 天内退回该笔款项予甲方，且甲方有权暂停向乙方支付后续款项，乙方不得有异议。

29、若乙方未按时提供发票或提供的发票不符合合同及相关要求，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税金、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30、若对于发票开具时间等有要求的，乙方须无条件予以配合。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保修期满后自行终止。

2、本合同部分标准文件及根据本合同发出的通知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以专人递送、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如采用专人递送，则在收件时经对方签收视为已送达；如采用邮寄，则在发送方邮寄后五个工作日视为已送达；如采用电子邮件，则电子邮件发送至对方指定的电子邮箱达 3 日，即视为对方已经看到并了解邮件内容，送达完成。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进行修订或变更或议定补充协议，并在修订或变更或补充协议文件上签字、盖章生效，以便共同遵守。

4、本合同一式八份，甲、乙双方各持四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商定。

（以下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嘉富宝禧花园
总承包工程合同补充协议 02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6 月 28 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嘉富宝禧花园总承包工程合同补充协议 02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乙方：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 2019 年 11 月签订《嘉富宝禧花园总承包工程合同》（下称“原合同”），现甲乙双方就原合同价款等事宜，达成以下补充协议，以此共同遵守履行：

1、原合同中施工范围内精装修工程作详细说明，嘉富宝禧花园精装修建筑面积为 73,238 平米，约定精装修工程总造价为 333,235,038.50 元（人民币大写：叁亿叁仟叁佰贰拾叁万伍仟零叁拾捌元整，该说明的装修总价款已包含乙方履行原合同及本补充协议全部义务的费用。

2、经甲乙双方同意，本补充协议约定精装修工程付款条件如下：

签订本补充协议后支付精装修工程总造价的 30%作为工程预付款；精装修施工进场一个月前支付工程款至 75%作为材料设备备料款；精装修施工进场后支付至 95%；精装修工程完工后支付至 100%。

3、原合同继续有效，若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未涉及的事项，按原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4、本补充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嘉富宝禧花园

验收日期：2022.8.19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通宝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嘉富宝禧花园项目 2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嘉富宝禧花园项目 3 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孙耀强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2	宋军军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3	罗宇鹏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4	卢顺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5	岑广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工程师	
6	李玉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7	何敏鹏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8	邹岩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工程师	
9	张裕文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工程师	
10	戴文杰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工程师	
11	耿真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高工	
12	魏理华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	工程师	
13	李强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14	欧阳剑伟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15	尹茂军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16	黎登上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17	张文台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18	夏学海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19	李幼文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李世杰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21	肖付平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22	濮胜越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23	陈迪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24	林国全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高工	
25	曾建平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主任	工程师	
26	尹鹏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27	张佳盛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工程师	
28	李思成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29	陈强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高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审查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19 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8 月 19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李强 注册号 44004733 有效期 2025.04.15 2022 年 8 月 19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何毅勤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何毅勤 注册号：4401653-04[illegible]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2022 年 8 月 19 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8 月 19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 年 8 月 1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illegible] 注册号：4405443-AY00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技术负责人业绩 2——嘉富宝禧

全综号	分类号	案卷号	件　号
YGS	GC	3985	211

中标通知书

致: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由我司组织的嘉富新禧花园招标，在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基础上，经本工程招标小组综合评定，现确定贵公司为中标单位。

一、中标信息

中标工程:嘉富新禧花园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中心路西侧、新和大道南侧。

二、工程规模

本项目用地面积 23377.00 ㎡，总建筑面积 134877.95 ㎡，共 6 栋 26~28 层住宅楼，高度在 84~90m 之间；二层地下室，基坑开挖深度 11.45m。

三、中标价格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玖亿叁仟肆佰陆拾肆万元整（￥934,640,000.00 元），其中：税前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捌亿伍仟柒佰肆拾陆万柒仟捌佰捌拾玖元玖角壹分（￥857,467,889.91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 9%，税款：人民币（大写）：柒仟柒佰壹拾柒万贰仟壹佰壹拾元玖分 （￥77,172,110.09 元）。

深圳市通宝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21 日

工程编号：JFXXHY

合同编号：JFXXHY-GC-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嘉富新禧花园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中心路东侧、北环路北侧

发 包 人：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嘉富新禧花园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中心路东侧、北环路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宝安发改备案（2019）0706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用地面积 23377.00 ㎡，总建筑面积为 134877.95 ㎡，共 6 栋 26~28 层住宅楼，高度在 84~90m 之间，二层地下室，基坑开挖深度 11.45m。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 100%；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_%； 其他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地上地下混凝土工程、砌体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含室内外）、金属门窗、幕墙工程、电气工程（含强、弱电预埋工程、智能化工程）、电梯安装工程（含设备）、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防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等；详见嘉富新禧花园工程施工图纸及甲方指定的承包范围。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11 月 1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5 月 1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12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玖亿叁仟肆佰陆拾肆万元整(¥934,640,00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玖拾捌万捌仟叁佰陆拾叁圆柒角玖分整 (¥17,988,363.7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__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2019__年__11__月__6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北环路1001号新桥村委综合大楼1006房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双方签字盖章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__4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贰__份，承包人执__贰__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账号：4000 0911 1910 0273 892

7397.2899元

嘉富新禧花园
总承包工程合同补充协议 02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年6月29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嘉富新禧花园总承包工程合同补充协议 02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乙方：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 2019 年 11 月签订《嘉富新禧花园总承包工程合同》（下称“原合同”），现甲乙双方就原合同价款等事宜，达成以下补充协议，以此共同遵守履行：

1、原合同中施工范围内精装修工程作详细说明，嘉富新禧花园精装修建筑面积为 16,258 平米，约定精装修工程总造价为 73,972,899.00 元；（人民币大写：柒仟叁佰玖拾柒万贰仟捌佰玖拾玖元整，该说明的装修总价款已包含乙方履行原合同及本补充协议全部义务的费用。

2、经甲乙双方同意，本补充协议约定精装修工程付款条件如下：

签订本补充协议后支付精装修工程总造价的 30%作为工程预付款；精装修施工进场一个月前支付工程款至 75%作为材料设备备料款；精装修施工进场后支付至 95%；精装修工程完工后支付至 100%。

3、原合同继续有效，若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未涉及的事项，按原合同相关条款执行。

4、本补充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嘉富新禧花园

验收日期：2022年1月1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嘉富新禧花园					
工程地点	宝安区新桥中心路东侧，沙井北环路北侧		建筑面积	134877.95㎡	工程造价	9346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剪力墙结构	层 数	地上：26～28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6-70-03-717378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11年2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月1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90039			
建设单位	深圳市通睿恒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嘉加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龙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GD-E1-914/2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嘉富新禧花园项目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参建各方一致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验收评定为合格。

经建设单位组织验收，人防工程、排水设施、水土保持设施、环境保护设施、无障碍设施、燃气工程、城建档案、住宅光纤到户、住宅信报箱、海绵设施、绿色建筑和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等工程已经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　名：陈　强
注册号：4405443-AY002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粤1341315135O2(00)
建筑
2022.07.1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　名：何敏鹏
注册号：4401653-042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9日

* GD- E1 -914/6 *

安全负责人

姓名	彭卫	性别	男	年龄	47 岁
学历及专业	专科	参加工作年限	27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工作年限	10 年以上
职称	工程师		职业资格	粤建安 C3(2012)0012934	

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备注
1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香蜜片区(二标)	6978.703861 万元	2022.6.15	完工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2）0012934



姓　　名：彭卫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7年08月09日

企 业 名 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2年11月23日

有　效　期：2024年09月03日　　至 2027年11月22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 年 09 月 0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通过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或经过主管单位考核认定，具有相应的学术技术水平。



持证人签名：彭卫

姓　　名：彭　卫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77.08

工作单位：山东滨州城建集团二公司

现从事专业：安全工程

原专业技术职务资格：

现专业技术职务资格：工程师

资格证书编号：12190316

评审委员会（章）

评审时间：2012.12.24

公布时间：2013.01.16
（生效时间）

公布文号：滨专字[2013]5号


姓名 彭 卫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8 月 9 日
住址 湖南省祁东县洪桥镇县正东路4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3042619770809005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祁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10.28-2026.10.28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毕业证书
彭卫 性别 男，1977 年 08 月 09 日生，于 2017 年 09 月至 2020 年 01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安全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科起点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2020 年 01 月 03 日
证书编号：11415720200500297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卫　　社保电脑号：601413013　　身份证号码：4304261977080900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092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1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09293	2500.0	350.0	2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500	9.7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2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9.75	2500	20.0	5.0
2024	03	600092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4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5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6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19.5	2500	20.0	5.0
2024	07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8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09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0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2024	11	600092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500	25.0	2500	20.0	5.0
合计				6407.26	3500.24			1252.13	417.42			417.42		242.0		253.04	69.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624f31eaa2bx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09293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2月3日

安全负责人业绩——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香蜜片区(二标)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4-49-01-012769004001

标段名称：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香蜜片区（二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6978.703861万元

中标工期：249天

项目经理(总监)：赵福光

本工程于 2022-04-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5-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5-30

查验码：782697908817814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水合字2015年第986号

SFD-2015-05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香蜜片区（二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香蜜片区（二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总投资20458万元，建设地址位于福田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供水管网及阀门等附属设施，二次供水设备及附件，地下水池、高位水箱及其配套进、出水管、溢流管、放空管等设施，紫外消毒设施，安防门禁系统，通风除湿系统，水质在线监测系统，消防及报警系统，网络通信系统建设，泵房装饰装修等。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100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包括但不限于：供水管网及阀门等附属设施，二次供水设备及附件，地下水池、高位水箱及其配套进、出水管、溢流管、放空管等设施，紫外消毒设施，通风除湿系统，泵房装饰装修等，负责招标范围内全部二次供水设施设备和能兼容供水企业智慧化管理平台的集成系统等相关产品的采购、安装、单体调试、系统调试、维修、培训等一系列服务。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不含供水企业投资部分）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 6 月 1 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 2 月 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9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符合深圳市二次供水设施技术规程建设标准，并满足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柒拾捌万柒仟零叁拾捌元陆角壹分（¥69787038.61元）；

其中不含税价：¥64024806.06元，增值税税金为：¥5762232.55元。

⑴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陆万叁仟捌佰陆拾柒元肆角（¥1163867.40元）；

⑵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⑶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⑷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万元整（¥3800000.00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以三方签订的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的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以三方签订的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的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以三方签订的工人工资专户监管协议约定的为准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⑴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⑵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⑶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⑷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⑸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⑹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⑺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⑻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⑼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⑽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⑾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⑿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2022__年__6__月__15__日；

订立地点：__深圳市福田区__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双方签字盖章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__12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6__份，承包人执___6_份。

发包人：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发包人：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1019 号万德大厦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发包人：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3027127A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 7001 号开元大厦 2 楼整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陈镇文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83940077

传真：0755-83948441

电子信箱：951405669@qq.com

开户银行：工行深圳光明支行

账号：4000091119100273892

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变更通知书

GD-C1-31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香蜜片区(二标)

致：深圳市恒浩建工程管理有公司

因工作需要，对本项目有关人员作如下变更（调整）；现通知贵方，以便今后开展工作。

附件：变更（调整）人员资格证明文件

抄送单位：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发文单位：中铁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3月8日

	姓名	业务（专业）范围（分工）	岗位职务	本人签名
变更（调整）前	兰永彬	负责现场安全生产调协，保证项目的安全实施	安全主任	兰永彬
变更（调整）后	彭卫	负责现场安全生产调协，保证项目的安全实施	安全主任	彭卫

GD-C1-316

九、新技术投入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奖项级别
1	隔声降噪防水一体化设备基础施工工法	主要完成人: 李颖、宣敏、孙学柱、陈迪、赵善伟、孙黄为	2019.1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省级工法
2	钢结构穿插施工时地下室楼板后浇施工工法	主要完成人:李颖、宣敏、孙学柱、赵善伟、吴用、孙黄为	2019.1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省级工法
3	钢结构穿插施工时基础特殊施工工法	主要完成人:李颖、宣敏、孙学柱、陈锦杭、吴用孙黄为	2019.1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省级工法
4	风口与吊顶板集成附着安装施工工法	主要完成人: 李颖、陈迪、赵福光、吴晓舟、陈瑶	2021.1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省级工法
5	利用工具式限位器加固的卫生间反坎与楼板混凝一体化施工工法	主要完成人:李颖、陈迪、赵福光、吴浩文、濮胜越	2021.1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省级工法
6	基于 BIM 的机电安装一体化加气混凝条板标准化施工工法	主要完成人：陈迪 陈瑶 杨森林 赵善伟 孙黄为	2022.07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省级工法
7	装配式组合钢结构不落地塔吊基础施工工法	主要完成人:李颖 赵福光 候凤军 陈瑶 孙黄为	2022.07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省级工法
8	利用开口钢集水井处理集水坑表层地下水施工工法	主要完成人:赵福光 候凤军 杨森林 孙黄为	2022.07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省级工法
9	多腔体薄壁钢板混凝土组合剪力墙钢结构体系施工工法	主要完成人:赵福光、陈迪、胡家波、孙黄为	2021.02	深圳建筑业协会	市级工法
10	风口与吊顶板集成附着安装施工工法	主要完成人:李 颖、陈迪、赵福光、吴晓舟、陈瑶	2022.02	深圳建筑业协会	市级工法
11	利用工具式限位器加固的卫生间反坎与楼板混凝土一体化施工工法	主要完成人:李 颖、陈迪、赵福光、吴浩文、濮胜越	2022.02	深圳建筑业协会	市级工法
12	精确定位定尺的电缆固定支架制作安装施工工法	主要完成人:李 颖、陈迪、赵福光、吴晓舟、陈瑶	2022.02	深圳建筑业协会	市级工法
13	利用开口钢集水井处理集水坑表层地下水施工工法	主要完成人:李 颖、陈迪、赵福光、吴晓舟、孙黄为	2022.02	深圳建筑业协会	市级工法
14	自渗型囊内加筋型扩体抗浮锚杆施工工法	主要完成人:赵福光,曾建平,唐兆为,陈迪	2023.08	深圳建筑业协会	市级工法

1、隔声降噪防水一体化设备基础施工工法

省级工法证书

工法名称：隔声降噪防水一体化设备基础施工工法
批准文号：粤建市函〔2019〕1270号
工法编号：GDGF355-2019
完成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李颖、宣敏、孙学柱、陈迪、赵善伟、孙黄为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2、钢结构穿插施工时地下室楼板后浇施工工法

省级工法证书

工法名称：钢结构穿插施工时地下室楼板后浇施工工法
批准文号：粤建市函〔2019〕1270号
工法编号：GDGF356-2019
完成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李颖、宣敏、孙学柱、赵善伟、吴用、孙黄为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3、钢结构穿插施工时基础特殊施工工法

省级工法证书

工法名称：钢结构穿插施工时基础特殊施工工法
批准文号：粤建市函〔2019〕1270号
工法编号：GDGF357-2019
完成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李颖、宣敏、孙学柱、陈锦杭、吴用、孙黄为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4、风口与吊顶板集成附着安装施工工法

省级工法证书

工法名称：风口与吊顶板集成附着安装施工工法
批准文号：粤建市函〔2021〕860号
工法编号：GDGF323-2021
完成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李颖、陈迪、赵福光、吴晓舟、陈瑶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

5、利用工具式限位器加固的卫生间反坎与楼板混凝一体化施工工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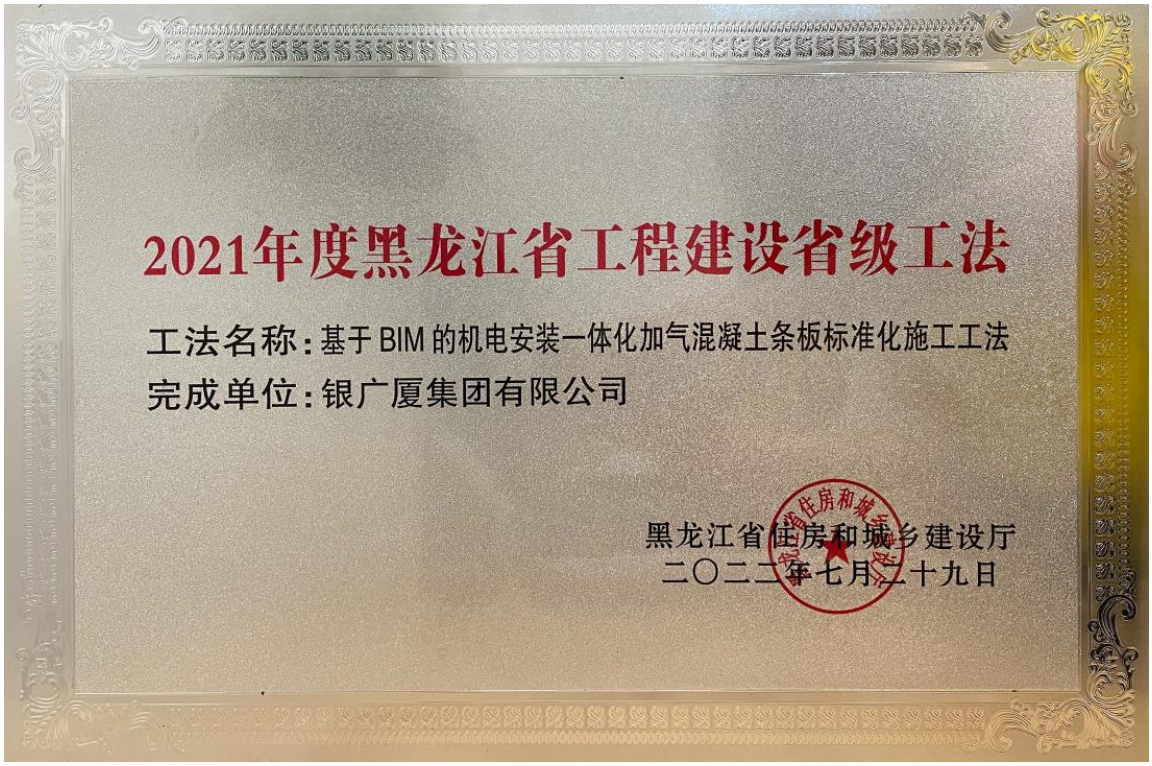
省级工法证书

工法名称：利用工具式限位器加固的卫生间反坎与楼板混凝土一体化施工工法
批准文号：粤建市函〔2021〕860号
工法编号：GDGF324-2021
完成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李颖、陈迪、赵福光、吴浩文、濮胜越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

6、基于 BIM 的机电安装一体化加气混凝条板标准化施工工法



2021年度黑龙江省工程建设省级工法

工法名称：基于BIM的机电安装一体化加气混凝土条板标准化施工工法
完成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荣誉证书

陈迪 陈瑶 杨森林 赵善伟 孙黄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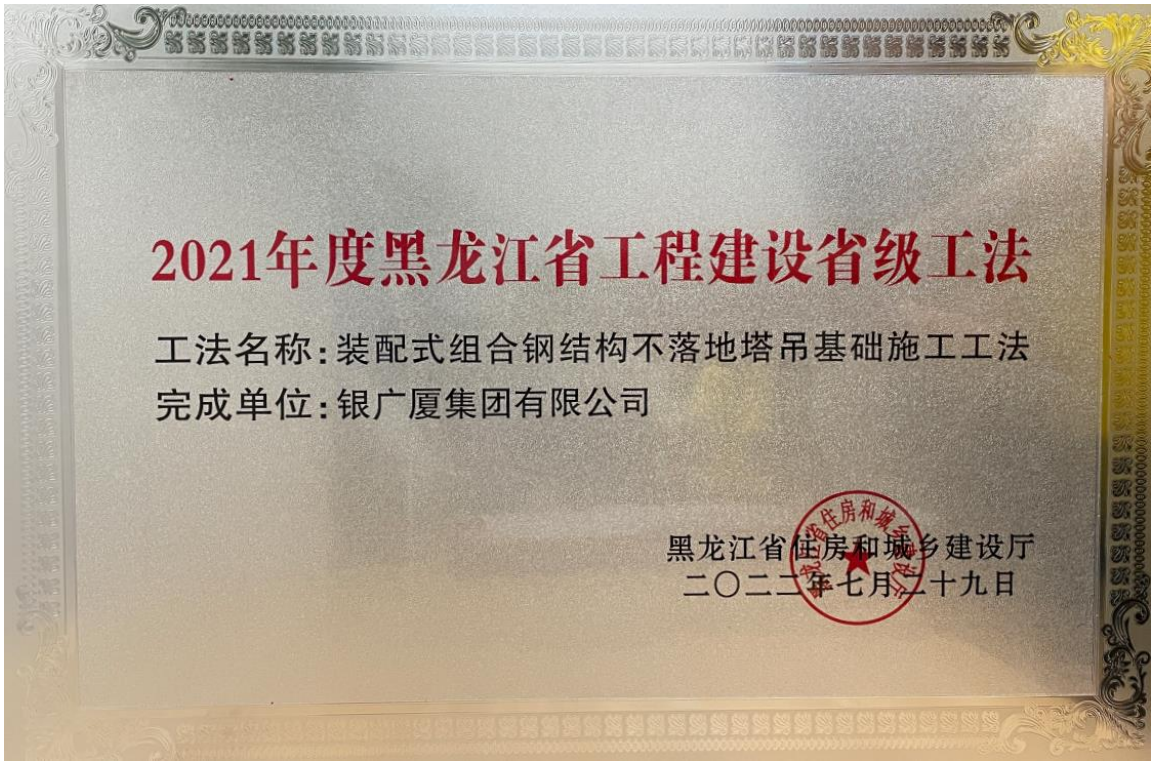
您参与研发的基于BIM的机电安装一体化加气混凝土条板标准化施工工法被批准为2021年度黑龙江省工程建设省级工法。

特发此证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7、装配式组合钢结构不落地塔吊基础施工工法



2021年度黑龙江省工程建设省级工法

工法名称：装配式组合钢结构不落地塔吊基础施工工法

完成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荣誉证书

李颖 赵福光 候凤军 陈瑶 孙黄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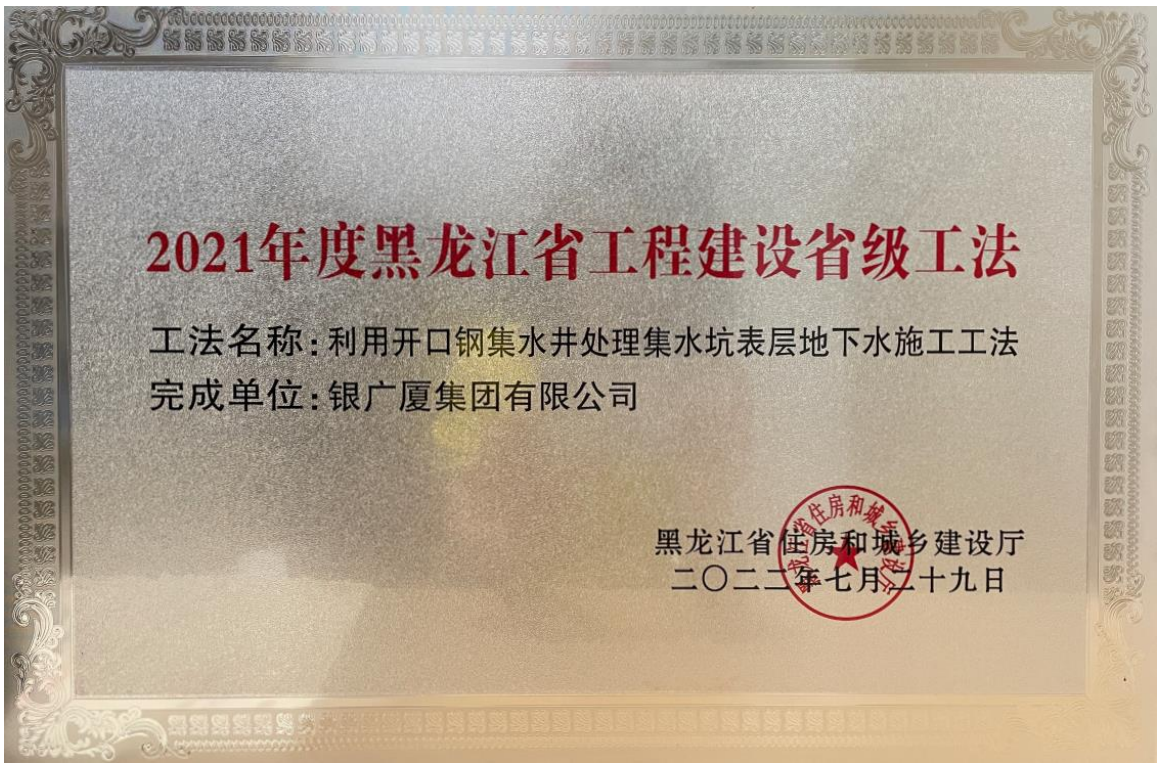
您参与研发的装配式组合钢结构不落地塔吊基础施工工法被批准为2021年度黑龙江省工程建设省级工法。

特发此证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8、利用开口钢集水井处理集水坑表层地下水施工工法



2021年度黑龙江省工程建设省级工法

工法名称：利用开口钢集水井处理集水坑表层地下水施工工法

完成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荣誉证书

赵福光 候凤军 杨森林 孙黄为：

您参与研发的利用开口钢集水井处理集水坑表层地下水施工工法被批准为2021年度黑龙江省工程建设省级工法。

特发此证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9、多腔体薄壁钢板混凝土组合剪力墙钢结构体系施工工法



荣 誉 证 书

深 圳 市 市 级 工 法

工法名称： 多腔体薄壁钢板混凝土组合剪力墙钢结构体系施工工法

批准文号： 深建协字〔2021〕19 号

工法编号： SZSJGF123-2020

完成单位： 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 赵福光、陈　迪、胡家波、孙黄为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

10、风口与吊顶板集成附着安装施工工法



荣誉证书

深圳市市级工法

工法名称：风口与吊顶板集成附着安装施工工法
批准文号：深建协字〔2022〕16号
工法编号：SZSJGF141-2021
完成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李　颖、陈　迪、赵福光、吴晓舟、陈　瑶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

11、利用工具式限位器加固的卫生间反坎与楼板混凝土一体化施工工法



荣誉证书

深圳市市级工法

工法名称：利用工具式限位器加固的卫生间反坎与楼板混凝土一体化施工工法
批准文号：深建协字〔2022〕16号
工法编号：SZSJGF167-2021
完成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李　颖、陈　迪、赵福光、吴浩文、濮胜越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

12、精确定位定尺的电缆固定支架制作安装施工工法



荣誉证书

深圳市市级工法

工法名称：精确定位定尺的电缆固定支架制作安装施工工法
批准文号：深建协字〔2022〕16号
工法编号：SZSJGF165-2021
完成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李　颖、陈　迪、赵福光、吴晓舟、陈　瑶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

13、利用开口钢集水井处理集水坑表层地下水施工工法



荣誉证书

深圳市市级工法

工法名称：利用开口钢集水井处理集水坑表层地下水施工工法
批准文号：深建协字〔2022〕16号
工法编号：SZSJGF168-2021
完成单位：银广厦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李　颖、陈　迪、赵福光、吴晓舟、孙黄为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

14、自渗型囊内加筋型扩体抗浮锚杆施工工法

